



深交所 A 股上市公司
股票代码：**002340**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2021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许开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万祥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穆猛刚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存在的风险详细内容见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四）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及应对措施分析”，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4,783,522,25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1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7
第五节 重要事项.....	69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01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13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114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15
第十节 公司治理.....	129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139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145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336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格林美	指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格林美（荆门）	指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格林美（江苏）、凯力克	指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江苏凯力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格林美（无锡）	指	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浙江德威	指	浙江德威硬质合金制造有限公司
格林美（浙江）	指	格林美（浙江）动力电池回收有限公司，原名“余姚市兴友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青美邦	指	PT. QMB NEW ENERGY MATERIALS
格林循环	指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
江西报废汽车	指	江西格林美报废汽车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格林美（武汉）城矿集团	指	格林美（武汉）城市矿山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原名“格林美（武汉）城市矿产循环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格林美（武汉）新能源	指	格林美（武汉）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格林美（湖北）新能源	指	格林美（湖北）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荆门绿源环保	指	荆门绿源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内蒙古新创	指	内蒙古新创资源再生有限公司
山西洪洋海鸥	指	山西洪洋海鸥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有限公司
荆门德威	指	荆门德威格林美钨资源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格林美（天津）城矿	指	格林美（天津）城市矿产循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仙桃城市矿产	指	武汉城市圈（仙桃）城市矿产资源大市场有限公司
格林美（郴州）固废	指	格林美（郴州）固体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沐桐环保、格林美（河南）	指	河南沐桐环保产业有限公司，原名“河南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
三永格林美	指	武汉三永格林美汽车零部件再制造有限公司
扬州宁达	指	扬州宁达贵金属有限公司
淮安繁洋	指	淮安繁洋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慧云股份	指	慧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慧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欧科亿	指	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股份有限公司

汇丰源	指	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
鑫源兴	指	丰城市鑫源兴新材料有限公司
CATL	指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ECOPRO	指	韩国 ECOPRO 株式会社
ATL	指	宁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东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青山实业	指	青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永青科技	指	青山实业下属永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邦普循环	指	CATL 控股的广东邦普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IMIP	指	印度尼西亚莫里洼里工业园区或印尼经贸合作区青山园区
嘉能可	指	Glencore International AG
力拓	指	Rio Tinto Group
肯纳金属	指	美国 Kennametal Inc.
山特维克	指	瑞典 Sandvik Group
容百科技	指	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AMSUNG SDI	指	SAMSUNG SDI CO., LTD.
比亚迪、BYD	指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LGC	指	LG 化学
巴莫	指	天津巴莫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期	指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格林美	股票代码	002340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格林美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GEM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GEM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许开华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宝安中心区兴华路南侧荣超滨海大厦 A 栋 20 层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01		
办公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宝安中心区兴华路南侧荣超滨海大厦 A 栋 20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01		
公司网址	http://www.gem.com.cn		
电子信箱	info@gem.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欧阳铭志	程青民
联系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宝安中心区兴华路南侧荣超滨海大厦 A 栋 20 层	深圳市宝安区宝安中心区兴华路南侧荣超滨海大厦 A 栋 20 层
电话	0755-33386666	0755-33386666
传真	0755-33895777	0755-33895777
电子信箱	ouymz@gem.com.cn	chengqingmin@gem.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7341643035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院 1 号楼（B2）座 301 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汪红宁、陈启生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23 层	胡宇、李靖	2019 年 4 月 24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营业收入（元）	12,466,276,299.40	14,354,010,106.79	-13.15%	13,878,229,147.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12,504,492.60	735,271,227.26	-43.90%	730,314,864.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50,604,338.94	705,891,803.62	-50.33%	657,196,626.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54,056,052.71	737,120,461.61	15.86%	985,097,269.1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18	-50.00%	0.1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18	-50.00%	0.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8%	7.26%	-3.88%	8.75%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 减	2018 年末
总资产（元）	29,708,301,654.45	26,841,031,825.26	10.68%	24,959,826,418.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309,670,620.76	10,484,525,214.58	26.95%	9,877,625,371.54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292,324,793.56	3,321,582,350.56	3,030,025,019.00	3,822,344,136.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0,154,797.07	103,842,815.95	111,551,016.89	86,955,862.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9,375,774.29	88,640,901.25	63,055,738.15	99,531,925.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865,959.41	-66,138,866.30	96,619,237.45	736,709,722.1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1,707,016.86	-71,822,340.22	-12,226,577.7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0,974,280.96	110,145,786.44	121,307,677.84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402,025.5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3,938,841.6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525,515.50	9,920,314.53	-475,436.9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4,849,047.30		24,255,811.92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107,907.84	10,483,260.93	12,400,419.2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884,639.80	8,783,101.74	3,403,976.11	
合计	61,900,153.66	29,379,423.64	73,118,238.1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	---------	----

增值税即征即退	9,946,813.08	符合国家政策，按标准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因此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4,849,047.30	本期处置浙江德威硬质合金制造有限公司 16.5% 的股权，对剩余 48.5% 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为-14,849,047.30 元。以上界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2003年，公司在国内率先提出“资源有限、循环无限”的绿色低碳产业理念。20年来，公司坚持“城市矿山+新能源材料”的产业战略，通过建立资源循环模式和清洁能源材料模式来践行推进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公司从攻克废旧电池回收技术开始，再到攻克电子废弃物绿色处理、报废汽车整体资源化回收技术以及动力电池材料的三元“核”技术等世界技术难题，突破性解决了中国在废旧电池、电子废弃物与报废汽车等典型废弃资源绿色处理与循环利用的关键技术难点，构建了新能源全生命周期价值链、钴钨稀有金属资源循环再生价值链、废塑料循环再生价值链等资源循环模式和新能源循环模式，成为世界领先的废物循环企业，成为践行绿色低碳发展的世界先进企业代表。公司建成的十六大循环产业园，覆盖湖北、湖南、广东、江西、河南、天津、江苏、浙江、山西、内蒙古、福建等十一省和直辖市，绿色循环发展足迹遍布神州大地，在南非、韩国、印尼成功布局，绿色技术辐射世界。公司回收处理电子废弃物占中国报废总量的10%以上，回收处理的废旧电池（铅酸电池外）占中国报废总量的10%以上，回收处理报废汽车占中国报废总量的4%以上，循环再生的钴资源超过中国原钴开采量，循环再生的镍资源占中国原镍开采量的6%以上，循环再生的钨资源占中国原钨开采量的5%以上。公司年处理废弃物总量500万吨以上，循环再造钴、镍、铜、钨、金、银、钼、铈、铪、铈、铈、稀土等30余种稀缺资源以及超细粉体材料、新能源汽车用动力电池原料和电池材料等多种高技术产品，成为世界硬质合金行业、新能源行业供应链的头部企业，成为国际一流的城市矿山循环利用示范基地。公司先后被国家部委授予国家循环经济试点企业、国家循环经济教育示范基地、国家“城市矿产”示范基地、国家绿色工厂、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全国中小学生环境教育社会实践基地、国家生态环境科普基地等绿色荣誉称号，入围中国制造业企业500强、中国制造业民营企业500强。公司先后斩获2018年达沃斯“全球循环经济奖”、2020年“保尔森可持续发展绿色创新奖”，进入世界绿色低碳产业领域的领袖级企业平台，让中国循环经济水平走向世界，为构建中国循环型社会和绿色低碳产业模式做出了积极贡献，成为中国循环型社会发展和中国绿色发展理念的杰出实践者代表。

新能源全生命周期价值链：废旧电池报废回收—原料再制造—材料再制造—电池组再制造—

再使用—梯级利用



钴钨资源循环再生价值链：钴钨资源报废回收—资源再生—材料再制造—产品再制造—产品再使用



废塑料循环再生价值链：电子废弃物拆解—废塑料分选—废塑料改性造粒—塑料制品再制造—再使用



公司积极创建国家级科创平台，组建国家电子废弃物循环利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与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实现了国家级双创新平台于一身。累计申请2181件专利，主导/参与制修订273项国家、行业及地方团体标准。格林美在2020年中国企业专利实力500强榜单中位居第159名，相比2019年排名提升56名次。公司积极招募与重奖创新领军人才，重金投入研发，突破新能源材料制造与废物循环领域的关键技术，取得一批国际领先的重大科技成果。两次获得国家科技进步奖，多次获得省部级一等奖。创新能力纳入国家战略，迈入创新能力突出、创新人才聚集的优秀科创企业行列，成就全球新能源材料制造领域与废物循环领域的核心技术竞争力企业。

公司坚定不移实施“主流产品、主流市场、主流客户”的三主流原则，积极融合上下游主流供应链和主流市场链，积极实施玩命技术创新、质量提升风暴与管理革命，坚定实施开采“技术矿山与质量矿山”，跑步迈入行业技术与质量的无人区，创新升级三元动力电池材料，迈向世界顶端市场与品牌。核心产品占领世界主流市场地位，拥有SAMSUNG SDI、ECOPRO、CATL、LGC、ATL、Umicore、Sandvik、Kennametal、BYD、中国五矿、容百科技、厦门钨业等全球知名客户群体和战略新兴产业优质客户，全面参与全球核心产业链分工与合作，推动格林美成为全球核心竞争地位突出和效益良好的上市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创造性实施了业务价值大整理工作，通过推进电子废弃物业务分拆上市与谋划城市矿山、环境服务、硬质合金等业务混改的重大价值整理战略，进一步优化公司业务结构，提升了公司整体价值。公司全面聚焦发展三元前驱体、四氧化三钴与动力电池回收为主体的新能源业务，取得了业务升级、价值升级、创新突围等各种重大成果，为2021年以及“十四五”开新局与实现业绩高增长奠定了坚实基础。

（一）废旧电池回收与动力电池材料制造业务

新能源汽车行业是一个全球性的巨大新兴市场，将成为未来全球最大的绿色产业，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2020年11月，国务院正式发布《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年)》，指出发展新能源汽车是我国从汽车大国迈向汽车强国的必由之路，是应对全球气候变化、推动碳达峰碳中和绿色发展的战略举措。到2025年，新能源汽车新车销量占比达到20%左右。2020年12月，中国汽车工业协会联合天津大学中国汽车战略发展研究中心发布的《中国汽车市场中长期预测(2020-2035)》指出，2021年中国汽车市场将呈现缓慢增长态势，未来五年汽车市场也将会稳定增长，2025年汽车销量有望达到3000万辆。据此推算，2025年，我国新能源汽车销量有望达到600万辆。研究机构EVTank联合伊维经济研究院发布的《全球新能源汽车市场中长期发展展望（2025）》预测，到2025年，全球新能源乘用车的销量将达到1200万辆。

随着全球智能化和无人驾驶商用化，在碳达峰与碳中和的大趋势背景下，以新能源汽车为代表的绿色交通和洁净能源展示出巨大的产业前景，新能源成为全球风口，新能源汽车发展势头不可阻挡。动力电池将从GWh跨入TWh时代，展示千倍的增长空间。

随着新能源在全球范围的快速商用化，动力电池回收产业将成为下一个风口产业。

2021年3月5日，国务院总理李克强作政府工作报告时指出：要增加充电桩、换电站等设施建设，加快建设动力电池回收利用体系。动力电池回收利用作为政策热点和关注焦点通过本次政府工作报告被旗帜鲜明地点出，凸显了新能源产业链的全链建设和末端处理的重要性。

据中国汽车技术研究中心和赛迪智库数据，2020年中国新能源汽车保有量已达492万辆，累计退役的动力电池达20万吨（约25GWh）。2025年我国需要回收的废旧电池容量将达到137.4GWh，超2020年的5倍。

做好动力电池回收与创新，新能源汽车才能从“绿色到绿色”。

三元动力电池已经成为新能源汽车的主流动力，高镍三元材料是未来三元动力电池的发展方向，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据中汽协统计，2020年我国动力电池装车量累计63.6GWh，

同比累计上升2.3%。其中三元电池装车量累计38.9GWh，占总装车量61.1%；磷酸铁锂电池装车量累计24.4GWh，占总装车量38.3%。高镍三元电池依然是现在发展的主流，已成为未来高端乘用车首选动力能源，三元动力电池材料的制造与动力电池回收大有可为。

受疫情影响，全球新能源产业链受到重创。面对70%的产能在湖北疫情重灾区（尤其是核心业务三元前驱体产能100%位于湖北疫情重灾区）以及3,500名员工位于武汉和湖北疫情重灾区的严峻现实，格林美度过了极不平凡、极其艰难、极为难忘的艰苦卓绝时刻，勇敢打赢了经营稳定与国际市场保卫战，保护了全体员工的安全，稳定了基本经营规模，维持了全球供应链的稳定，保护了市场主体，实现凤凰涅槃、浴火重生。公司一手全力抓疫情防控，取得了5,000多名员工（其中3,500名员工位于湖北疫情重灾区）“零疑似”和“零感染”的“双零”杰出业绩；一手抓复工复产与经营振兴，最大限度减少中国与全球疫情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攻坚克难，取得了三元前驱体出货量41,450吨与四氧化三钴全年出货量15,429吨的好成绩，出货量仍位居世界行业前三。其中，四氧化三钴出货量同比增长超过54%，创历史新高，稳居全球市场前列；三元前驱体中8系以上高镍产品出货量占比50%以上，尤其是NCA9系超高镍产品出口量超过18,000吨，同比增长超过35%，全面实施三元前驱体材料由5系、6系产品向8系以上高镍产品的转型升级。一手抓创新与业务升级。2020年，公司在超高镍低钴前驱体、四元前驱体、无钴前驱体等前沿产品领域全面突破关键技术，取得一批前沿技术成果，部分产品通过行业头部企业论证。Ni含量达到96%的超高镍低钴（含钴1.5%）前驱体实现商用化，NCM91多晶、NCM90单晶与NCMA四元前驱体进入量产阶段，全面领跑世界行业，为2021年及后续稳定全球头部地位奠定坚实基础。核心产品电池材料与电池原料成为世界高质量产品，主流供应SAMSUNG SDI、ECOPRO、CATL、LGC、ATL、容百科技、厦门钨业等全球优质客户，成为世界新能源电池材料的优质关键原料，为公司建设具有世界竞争力的新能源电池材料核心制造基地奠定坚实基础。

2020年，公司下属公司格林美（武汉）城矿集团和格林美（无锡）入选第二批《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综合利用行业规范条件》企业名单。迄今为止，在工信部发布的27家符合《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综合利用行业规范条件》企业中，格林美占据三家，居全国企业第一（2018年，公司全资子公司格林美（荆门）入选第一批符合《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综合利用行业规范条件》企业名单）。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构建“2+N”废旧电池回收利用体系，率先提出建设一级终端回收、二级回收储运、三级拆解与梯级利用、四级再生利用的“沟河江海”型全国性回收网络体系。

持续构建从“毛细端”到“主干端”的退役动力电池回收渠道，与全球280余家汽车厂和电池厂签署协议建立废旧电池定向回收合作关系，成功实现了“签约50%、回收30%”的市场战略，打造“废旧电池报废回收—原料再制造—材料再制造—电池组再制造—再使用—梯级利用”全生命周期循环价值链，推动世界新能源汽车产业链从“绿色到绿色”。公司动力电池回收站在布局全球的格局上，历史性按照“领先中国、领跑世界”与“签约合作50%、回收30%”的战略目标实施，形成武汉、天津、无锡、河南、深圳五大核心回收基地与梯级利用区域中心基地，率先形成占据长三角、珠三角、华中、京津冀、中原的格局。公司将在2021年完成韩国浦项动力电池回收基地的建设，并积极在欧洲布局动力电池回收工厂，构建面向全球的动力电池回收产业体系，跑步大幅拉开与行业的差距。目前设计总拆解处理能力45万套/年，积极打造全球退役动力电池综合利用的领军企业。2020年1月，格林美（武汉）城矿集团“城市废旧电池回收利用创新模式”项目成功斩获2020年度“保尔森可持续发展奖——绿色创新类别”大奖，标志格林美的动力电池回收技术被世界认同。

（二）城市矿山开采业务

开采城市矿山，推动资源模式从过度依赖自然资源向大量使用循环资源的模式转换，是有效推进碳减排与碳中和的重要措施。随着中国全面进入产业升级、城市更新与垃圾分类时代，开采城市矿山的废物循环模式展示出极大的产业前景，是循环无限的产业。

1、钴钨回收与硬质合金制造业务

公司采用废弃钴钨资源、废旧硬质合金等循环再造高技术含量的钴钨产品，生产的超细钴粉成为被全球硬质合金行业认可的优质产品。公司超细钴粉在国际、国内市场占有率分别达到40%、50%以上，居世界行业前列。

报告期内，公司精准发力钴钨核心业务创新升级，进一步夯实了“钴钨资源报废回收—资源再生—材料再制造—产品再制造—产品再使用”的钴钨资源循环再生价值链，大幅提升钴钨核心业务的盈利能力与全球竞争力。

2020年，公司作为第二大股东的欧科亿（股票代码：688308）成功登陆科创板，成为硬质合金行业第一个登陆科创板的公司，标志公司钴钨回收与硬质合金制造业务的巨大成功和价值提升。

2020年，公司对控股的浙江德威成功实施混改，实施以创业团队作为控股权的改造，进一步激活发展动能，进一步推动硬质合金业务做大做强。

2020年，公司引进行业杰出人才，设立荆门美德立数控材料有限公司，拉开对钨资源回

收的价值提升工程序幕。计划通过2年的创新升级，打造全球一流的碳化钨数控材料制造基地，大幅提升钨资源回收产业链的盈利能力与产业价值。

2、电子废弃物循环利用业务

公司六大电子废弃物园区作为公司疫后重振的主力，拉开“敲锣打鼓搞生产，红红火火做经营”的序幕。报告期内，公司电子废弃物六大园区均达到百万台的拆解规模，总拆解量突破802万台/套，同比增长33%，占全国电子废弃物拆解量的10%以上，为公司疫后振兴做出了积极贡献。

电子废弃物处理业务是一项消除污染、利国利民的环保事业，是一个盈利能力稳定、前景良好的长期好业务。格林美作为电子废弃物综合利用行业的技术领军企业与产业领军企业、国家电子废弃物循环利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的依托组建单位，奠定了公司在电子废弃物行业的领先地位。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对电子废弃物业务产业链进行深度优化调整。电子废弃物销售与回收管理实施创新升级，建立电子废弃物销售信息平台与采购信息平台，实现了销售竞价与采购竞价，保障了销售与采购环节的规范运行、价值提升和成本控制，保障了盈利空间。形成了“电子废弃物精细化拆解—废五金精细化利用—废塑料高值化利用—稀贵稀散金属综合利用”产业链，创新性地实现了行业精细化处理电子废弃物循环利用增值模式，实现了电子废弃物业务现金流的自我平衡。

2020年5月，国家发改委、工信部等部门印发《关于完善废旧家电回收处理体系推动家电更新消费的实施方案》提出，用3年左右的时间，完善行业标准规范、政策体系，基本建成废旧家电回收处理体系。完善回收处理体系方面，各城市设置废旧家电回收运输中转站；搭建互联网应用服务平台；支持大型家电生产、销售、回收企业和电商平台开展废旧家电回收。促进家电更新消费方面，开展覆盖城乡的家电以旧换新等更新消费活动；引导消费者及时更换超过安全使用年限的老旧家电。

2020年7月，联合国发布的《2020年全球电子废弃物监测》报告显示，2019年全球产生了创纪录的5,360万吨电子废弃物，短短5年内增长21%。2019年只有17.4%的电子废弃物被收集和回收。这意味着大部分金、银、铜、铂及其他高价值可回收材料被倾倒或焚烧，而不是收集处理再利用。据保守估计，这些可回收电子废弃物价值高达570亿美元，超过大多数国家的国内生产总值。

报告期内，为推动电子废弃物业务做大做强，提升公司价值，推进业务升级，公司实施了分拆电子废弃物业务独立上市的战略举措，并以火神山速度完成了分拆上市主体江西格林

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战略投资者的引进、股份制改造等工作，目前已正式启动上市辅导。电子废弃物分拆上市是格林美实现价值提升与业务升级的重大战略，标志公司“城市矿山+新能源材料”双轨驱动战略的成功实施。

3、报废汽车回收利用业务

报废汽车为主体的城市矿山业务，是未来最大产业空间的废物循环产业。

2019年6月1日，《报废机动车回收管理办法》（国务院715号令）开始施行，解禁了原报废汽车回收管理办法规定的报废机动车“五大总成”（发动机、方向机、变速器、前后桥、车架）必须强制回炉的限制，规定拆解的报废机动车“五大总成”具备再制造条件的，可以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出售给具有再制造能力的企业经过再制造予以循环利用。2020年7月，商务部发布《报废机动车回收管理办法实施细则》，自2020年9月1日起施行。实施细则的出台将推动报废汽车行业市场化、专业化、集约化发展，推动完善报废机动车回收利用体系，提高回收利用效率和服务水平。随着新办法的实施，配套细则和《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技术规范》逐步落地，报废汽车回收利用行业将迈入更加规范、更有活力、更加广阔的市场空间。未来报废汽车回收拆解行业潜力巨大，前景广阔。

根据公安部交管局数据，2020年全国机动车保有量达3.72亿辆，其中汽车2.81亿辆。随着汽车保有量的不断增长，尤其是随着新能源汽车产业的兴起，全球燃油汽车厂竞相转产新能源汽车，燃油汽车的报废将迎来历史高峰，报废汽车产业的市场空间巨大，将迎来废物循环的风口。

公司在深圳、武汉、天津、河南等地建设了连通中国南北线的7个世界先进的报废汽车处理基地，全面建成“回收—拆解—精细化分选—零部件再造”的报废汽车完整资源化产业链模式，包括报废汽车拆解处理、综合破碎、有色金属废料综合分选、零部件再造，形成报废汽车拆解、破碎、分选与零部件再造的全产业体系，最大限度实施报废汽车无害化与资源化处置，并全面投入运行，为公司未来业务增长提供新的动力。同时，公司还在湖北荆门、仙桃，江西丰城建设了城市矿产资源集散大市场，为报废汽车业务提供了原料保障。

报告期内，格林美（武汉）城矿集团获批国家生态环境科普基地、报废汽车（含新能源汽车）循环利用湖北省工程研究中心。公司积极开展城市矿山料场业务垂直整合工作，实施了7个报废汽车园区业务的统一规划与协同管理，打通了南北大料场协同通道，迈向振兴再生资源大战略快速通道。公司积极与国有资本合作，推进报废汽车业务混改，不断将其培育发展壮大，推动报废汽车在未来实现亿级盈利能力。

（三）环境治理业务

公司积极发展环境治理业务，建设了全球先进的“废物回收—废物转运—废物管理—废物绿色处置”的废物绿色管理链，对废水、废渣、废泥进行完整的绿色处置，并积极推行城乡一体化垃圾分类回收与面源污染治理，为打赢蓝天保卫战出力，为美丽中国和乡村振兴国家战略做贡献。

公司已拥有三个固体废物处置中心、一个废渣利用中心、两个污水处理厂，初步形成从资源回收、危险废物无害化到最终处置的全产业链，具备35类危险废物处置能力，形成综合利用、无害化处理与安全填埋的完整处理流程。公司将工业废渣和危险废物进行综合利用和无害化处置，不仅节约了资源，而且改善了环境，杜绝了二次污染，实现了经济效益和环境效益的双丰收。

报告期内，公司环境治理业务取得新突破，固废处置业务大幅增长，废物再造砖厂、一般固废处置、城南污水厂、工业污水厂稳定运行，效益明显。公司积极筹划与国有资本合作，以格林美荆门绿源固体废物处置园区为主体，合并荆门城南污水处理厂、荆门高新区工业污水处理厂、湖南郴州固体废物处理中心、黄梅危险废物处理中心，实施环境服务业务混改，不断提高环境服务业务的效益。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较期初增加 2.71 亿元，增长 31.55%，主要因为本期处置浙江德威硬质合金制造有限公司 16.5% 股权，对持有的剩余 48.5% 的股权转为权益法核算，变更为公司的联营企业；本期投资成立 PT. QMB NEW ENERGY MATERIALS，持有其 36% 股权；投资成立深圳富联智能制造产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持有其 12.12% 股权。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较期初增加 13.89 亿元，增长 17.98%，主要因为本期循环再造动力三元材料用前驱体原料项目（6 万吨/年）等在建工程项目转固增加。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较期初增加 0.22 亿元，增长 1.29%，主要因为本期购买土地使用权增加。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较期初减少 1.62 亿元，降低 8.84%，主要因为循环再造动力三元材料用前驱体原料项目（6 万吨/年）等在建工程项目转固。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科技创新与人才优势

公司率先突破国内外专利的技术壁垒，建立了中国在废电池、电子废弃物、报废汽车、稀有稀土资源回收利用和新能源动力电池原料及材料再造领域的核心技术体系，取得了多项世界领先的科技成果，两次荣膺“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和多项专利优秀奖。申请2,181件专利，主导/参与制修订273项国家、行业及地方团体标准。格林美在2020年中国企业专利实力500强榜单中位居第159名，相比2019年排名提升了56名次；在4000多家A股上市公司中，公司在有效发明专利500强中位列第173位，在原中小企业板发明专利100强中位列第34位，并获得国家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其中，数十项核心专利在欧洲、美国、日本、韩国等十多个国家和地区获得授权，公司成为中国再生资源行业在欧美等国家和地区拥有核心专利的少数企业。作为唯一的中国环保企业，与宜家、谷歌等6家世界巨头一起入围达沃斯世界经济论坛2018年全球循环经济跨国公司奖，并最终斩获亚军。格林美（武汉）城矿集团“城市废旧电池回收利用创新模式”项目荣获2020年“保尔森可持续发展奖”，格林美动力电池回收技术获得世界的认同。公司被先后认定为国家创新型企业、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和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等，承担了20多项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国家“863”计划、国家“973”计划、国家火炬计划、国家创新基金计划、国家高技术产业化示范工程和国家科技支撑计划等国家项目。同时，与牛津大学、清华大学、中南大学、上海交通大学、中科院广州能源所等高校和科研院所开展了长期深入的产学研合作。

公司先后投资近10亿元，建成国家电子废弃物循环利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国家企业技术中心等多个国家级科创平台，设立了院士工作站与博士后科研工作站，以全球行业一流的科技创新能力，引领世界、服务国家、支撑行业，创新能力与水平迈入国家战略。

公司在荆门、无锡、武汉和泰兴四地建立了废物再生与新材料研究院、新能源材料研究院、绿色产业创新研究院、钴业务新产品研究院等四大研究院，设立了废物利用与三元前驱体工程试验中心、动力电池梯级利用工程试验中心、三元动力电池材料工程试验中心、钴酸锂材料工程试验中心、废塑料资源化工程试验中心、报废汽车零部件再造工程试验中心、超细粉体工程试验中心、稀贵金属循环利用工程试验中心八大工程试验中心，建成一个城市矿产资源公共检测中心，形成城市矿产资源循环与材料再造的三级研究转化体系。此外，2019

年，公司强化了稀缺资源与复杂低品位钴镍原料资源化利用中心运营建设，为印尼镍资源项目提供技术支撑。公司还成立了氢燃料电池材料研发中心，开发氢燃料电池用材料，储备下一代储能技术。2020年，公司在最新一代四元前驱体技术、全浓度核壳前驱体技术、无钴前驱体材料和固态电池用三元前驱体产品等方面的研发和量产方面均取得实质进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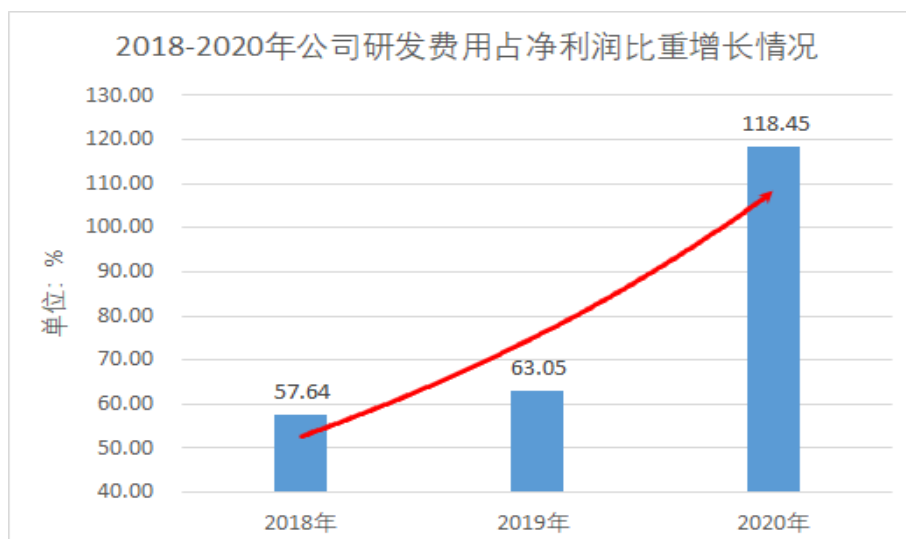
公司精准聚焦引进和培育了一批具有国际化视野、突破关键技术、产生重大成果、引领行业发展的领军人才，定向培养和造就有理想、有本领、有担当的青年优秀人才，培养选拔业务熟练的技能人才，为城市矿山和新能源材料产业战略实施提供人才保障。

公司通过国家级科创平台，吸引了一批又一批的博士后与国外专家，与牛津大学、清华大学、武汉大学等世界名校建立了产学研合作体系，一批知名教授担当创新平台首席专家，共同培养博士后。

近三年先后出站的10名博士后以优异的成绩通过来自清华大学、中南大学、武汉大学、华中科技大学、中国科学院等高校和研究院的专家们考评，彰显格林美创新平台的创新水平。

2018年、2019年、2020年连续三年千万元重奖领军人才，充分发挥领军人才的“头雁效应”，唱响“创新光荣、创新伟大、创新有尊严”的创新文化，凝聚“跑步创新、玩命创新”的科创精神。2020年，公司对领军人才、创新与质量项目、优秀管理团队、先进个人等共100多个项目奖励千万余元。研发经费近年来快速增长，2017-2019年，公司重金投入的研发经费分别为3.65亿元、5.96亿元、6.68亿元。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为6.18亿元，占销售收入比例提升为4.95%。2018—2020年，研发费用占净利润比例分别为57.64%、63.05%、118.45%，彰显公司持续推进创新的力度，成为行业敢重投创新经费的优势企业。



公司现有研发人才1000余名，约占员工总数的20%。其中不乏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博

士后、博士等高级人才。

公司高度重视对人才的培养，每年千万重奖创新人才。公司实施“市场统一、研发统一、管理统一、核算统一、人才统一”的五位一体创新战略、“人才—平台—经费”三位一体的创新基础建设、“领军人才—优秀人才—技能人才”三位一体人才体系，不断加强对人才的培养。2021年，公司全面加强人才引进力度，尤其是博士后，充实到创新、质量与公共管理岗位。公司积极做好青年人才的选拔与培育，给予机会让青年人才脱颖而出，让格林美成为青年人人生辉煌的平台。

公司持续开展高级技工、青年骨干、高级技术人才、高级管理人才与工匠的培育计划，促进人才队伍履职能力全面提升。

公司发布创新激励制度。“做研发就有奖励”、“成果转化就有分红”，创新成果的分红权比例最高可达20%，并配置领军人物独立科研经费200万元/年，实施自主审批经费、自主选题、自主组建研发团队、自主出国学术交流、自我署名成果权五个自主度，实施研究创新自由化。

在公司科创投入、激励制度的促进下，一批批创新成果涌现，从攻克废旧电池回收技术开始，到攻克电子废弃物绿色处理世界难题，到攻克报废汽车整体资源化回收技术难题，到攻关动力电池材料的三元“核”技术，一步步成为世界先进的动力电池材料制造企业、世界领先的废物循环企业。

公司创新成果再创佳绩。公司牵头及参与的“废线路板多组份协同利用与定向分离技术”、“产品全生命周期识别溯源体系及绩效评价技术”等4个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正式获批。报告期内，公司聚焦研发与市场力量，NCMA高镍四元前驱体材料技术和核壳结构前驱体技术取得重大突破，并已进行客户吨级认证。

2020年，公司坚定实施“技术、质量跑步进入行业无人区”战略，取得了一批行业先进的创新成果。超高镍、低钴、无钴、核壳与四元前驱体技术获得突破，部分产品通过行业头部企业论证，Ni含量达到96%的超高镍低钴(含钴1.5%)前驱体实现商用化，NCM91多晶、NCM90单晶与NCMA四元前驱体中试认证通过，客户进入量产品吨级认证阶段，全面领跑世界行业。掺杂三氧化二钴技术全面突破，各项产品全面通过主流客户论证，促进公司三氧化二钴产品全面提档升级。NCM811与NCA正极材料均获得客户论证，推动格林美(无锡)迈入高镍材料制造阶段。汽车用氢燃料电池催化剂材料项目方面，完成氢燃料电池催化剂研发平台搭建，制备出高载量Pt/C催化剂，性能与商用催化剂活性相当。

(二) 循环产业链优势

公司已在广东、湖北、江苏、浙江、江西、湖南、河南、天津、山西、内蒙古、福建十一省和直辖市建成十六大循环产业园，并成功布局南非、韩国、印尼，辐射世界。以近二十年的技术创新，形成了完整的“钴钨资源报废回收—资源再生—材料再制造—产品再制造—产品再使用”的钴钨资源循环再生价值链、“废旧电池报废回收—原料再制造—材料再制造—电池组再制造—再使用—梯级利用”新能源全生命周期循环价值链、“电子废弃物精细化拆解—废五金精细化利用—废塑料精细化利用—稀贵稀散金属综合利用”的电子废弃物深度精细化利用产业链、“报废汽车回收—拆解—精细化分选—零部件再造”的报废汽车完整资源化产业链、废水废渣废泥与环境治理产业链五大优势产业链，形成多轨驱动的核心业务与核心盈利模式。打造以钴镍钨锆铟稀有金属资源、动力电池材料、电子废弃物、报废汽车资源为主体的城市矿山资源综合利用产业链体系，极大地拓展主营业务范围，成为行业中产业链完整、资源化充分的循环再造优势企业，奠定了扩大规模、提升综合盈利能力的基础。

（三）钴镍战略原料保障优势

对比行业同行，格林美的一个突出核心优势就是“回收体系+湿法化学体系+环境治理体系”。在三元前驱体与四氧化三钴产品领域，公司拥有20年湿法化学技术底蕴，建立了完整的“化学原料体系+前驱体制造体系”，做通了从废物回收材料再制造的全产业链，打通了废物循环的任督两脉，奠定了废物循环领域的中国领先、全球优势的核心地位。

随着三元动力电池朝着高镍和低钴化的快速发展，掌握镍资源对未来三元材料战略竞争至关重要。公司积极实施钴镍原料“城市矿山+自建镍资源基地+国际巨头战略合作”的多原料战略通道，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钴镍原料体系，全面保障原料供应体系安全。

公司不断强化国内钴镍废料回收。公司积极构建“2+N”废旧动力电池回收利用网络，与全球280余家汽车厂和电池厂签署协议建立废旧电池定向回收合作关系，成功实现了“签约50%、回收30%”的市场战略，打造“废旧电池报废回收—原料再制造—材料再制造—电池组再制造—再使用—梯级利用”的新能源全生命周期循环价值链，推动世界新能源汽车产业链从“绿色到绿色”。其中“2”是指格林美（荆门）与格林美（无锡）两大动力电池综合利用中心。以格林美（荆门）为主体的华中动力电池综合利用处置中心。面向长三角以格林美（无锡）为主体，联动格林美（浙江）和格林美（江苏），建设华东动力电池综合利用循环基地。“N”是指武汉、天津、深圳、无锡、江西、河南等，建设废旧动力电池回收与梯级利用区域中心，目前设计总拆解处理能力45万套/年。开拓格林美钴镍原料的回收供应体系，抢占锂电池正极材料生产行业的废料回收市场，成为公司新能源业务的重要原料保障支持体系。

与国际巨头战略合作。公司巩固并扩大与国外矿产巨头的长期战略合作关系，与嘉能可、力勤等国际矿冶巨头签订长单，锁定战略原料供应，进一步提升公司在全球三元电池原料制造领域的供应保障能力与核心竞争力。

掌握印尼镍资源项目主动权，加速推进镍资源项目建成，构建持久澎湃的镍资源原动力。公司率先与青山合作，进驻印尼镍资源基地，锁定50万金属吨镍资源，将有效保障公司对镍矿的需求。2020年12月与2021年3月，公司分别签署增加印尼镍矿项目实施主体青美邦股权至72%的备忘录和正式股权转让协议，实质性掌握了对印尼镍资源合资项目的控股权。公司已经从全集团选拔了精干的实战型人才充实印尼项目部，正在加速推进印尼镍矿项目，计划2021年内完成建设，在2022年初投入运行，满足公司前驱体材料发展对镍资源的战略需要。

随着垃圾分类制度在全国范围的推广，公司积极推动与政府合作，共同推动垃圾分类回收，实现对不同废弃物精准高效的资源化、无害化处理。

2020年，公司积极开展了以深圳为中心的珠三角动力电池与报废汽车回收处置体系、以武汉新港为中心的长江经济带的动力电池和报废汽车回收处置体系、以天津为中心的京津冀城市经济圈的报废汽车与动力电池回收处置体系、以河南兰考为中心的中原动力电池和报废汽车回收体系以及以无锡为中心的长三角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回收体系等五大核心动力电池和报废汽车回收处置体系建设，打造覆盖中国东西南北的动力电池与报废汽车产业链的商业模式、盈利模式，形成动力电池与报废汽车战略回收体系。

（四）产品质量与顶端市场优势

公司相对于其他新能源材料制造企业及资源回收企业，拥有独特的盈利模式。公司三元前驱体产品占据化学原料体系与材料合成两道核心工序，平均毛利率达到24%，高于行业平均水平，是格林美的巨大优势所在。

公司积极推行质量品牌战略，核心产品全部为国际优质品牌。

公司通过关键技术创新与质量优先战略，完成了“废物回收—资源再生—产品再造—替代原矿资源产品—世界品牌产品”的循环再造产品的品牌建设之路，核心产品全面进入世界优质品牌行列。利用高新技术循环再造高质量产品，从而最大限度提升循环再造产品附加值。

公司核心产品超细钴粉成为被全球硬质合金行业认可的优质产品，成为力拓、美国肯纳金属（Kennametal）、瑞典山特维克（Sandvik）、中国五矿等硬质合金行业世界顶端客户的主供应商，全球顶端市场的销量占公司总销量的50%以上，奠定了核心产品超细钴粉的全球核心竞争力。

公司核心产品三元电池材料与电池原料成为世界高质量产品代表，高镍与单晶三元前驱体材料成为世界动力电池三元材料的关键原料。公司率先攻克高镍NCA&NCM811前驱体与单晶前驱体制造技术，并大规模产业化，主流供应SAMSUNG SDI、ECOPRO、CATL、LGC、ATL、容百科技、厦门钨业等全球行业主流企业。2020年，高镍和单晶两类高端前驱体产品合计销售占总出货量的75%以上，8系与9系高镍前驱体产品出货占比50%以上，销往全球头部动力电池企业供应链的三元前驱体占总量的75%以上。其中，尤其是NCA9系超高镍前驱体产品出口量超过18,000吨，同比增长超过35%，再次强化了格林美在世界新能源材料市场的核心地位，成为世界高镍与单晶前驱体的核心制造企业。

格林美的世界顶端优质客户群与世界一流的产品质量彰显出格林美全球核心竞争力。

格林美全球知名客户		
序号	客户	所处行业
1	SAMSUNG SDI	锂电池
2	CATL	锂电池（三元）
3	ECOPRO	三元材料
4	LGC	锂电池与三元材料
5	容百科技	三元材料
6	厦门钨业	硬质合金/三元材料
7	优美科	三元材料
8	嘉能可	矿业
9	青山实业	矿业
10	BYD	新能源汽车制造业
11	ATL	锂电池与钴酸锂材料
12	中国五矿	硬质合金/三元材料
13	富士康（FOXCONN）	通讯行业
14	美国肯纳金属 (KENNAMETAL)	硬质合金
15	瑞典山特维克 (SANDVIK)	硬质合金

16	日本三菱材料	硬质合金
----	--------	------

公司对电子废弃物实施完全分离与深度提纯，提升资源化水平与附加值。通过将金属与非金属完全分离，电子废弃物中的再生铜提纯为一级铜板；将各种废塑料完全分开并提纯，分离出的塑料纯度达到95%以上，并进一步改性为高价值改性塑料，满足替代原生塑料原料的需要；利用环保节能的高新技术将废线路板中的金银等稀贵金属进行回收利用，成为全球能够对电子废弃物与线路板进行完整产业链处理与资源化利用的少数企业。同时，公司实施电子废弃物、废五金、废塑料资源化利用的业务整合，全面调整电子废弃物结构，延伸产业链，增强了电子废弃物核心业务的盈利能力与核心竞争力。

（五）智能化、绿色化、安环化的管理优势

公司基于“绿色化、安全化、科技化、质量化、智慧化与教育化”六化工厂建设理念，构建了人流、车流、物流、环境、安全、生产等全流程的信息共享云，同时构建了全程控制、全面覆盖、实时感知的时空控制废物循环产业信息管理系统，达到信息连通、数据打通，创建真正先进的“绿色+安全+智慧”的制造工厂。格林美（江苏）建设的“五位一体”智能化管理平台已被评为江苏省工业互联网标杆企业。

信息共享云实现数据连通、信息连通、并网运行、集中控制、全流程信息共享与重大危险源100%管控。

核心产品三元前驱体产线均采用全球先进的智能装备，产线的智能率达到95%以上，保障了全球行业领先的装备竞争优势。

公司物联网项目已列入国家物联网重大应用示范工程，同时，通过参与国家科技支撑计划重点项目“区域循环经济发展关键技术与示范”之“基于物联网的区域再生资源时空分布监控及多产业链接技术研究”。在国家科技部、国家发改委和中国科学院地理科学与资源研究所、清华大学等单位的支持下，构建了以物联网技术为支撑的智能环保信息平台，覆盖废弃资源回收、储运、处置的全过程，对再生资源实施全程控制、全面覆盖、实时感知的时空控制，探索物联网在废弃资源综合利用行业的完整运用，有助于解决我国废弃资源回收处置无法跟踪和追溯的难题。

公司实施开门办厂，完全接受社会监督，完全公示环境信息，控制环境风险，坚决向污染宣战，保障绿色生产。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20年，中国疫情与全球疫情突发而来，全球新能源产业链与硬质合金产业链受到重大影响。格林美70%业务位于武汉和湖北疫情重灾区，尤其是公司三元前驱体材料核心业务的制造基地100%位于湖北疫情重灾区以及3500余名员工位于武汉和湖北疫情重灾区，给公司生产经营和员工生命安全带来历史性生死大考验。深处疫情震中区的格林美，度过了极不平凡、极其艰难、极为难忘的艰苦卓绝时刻。危机关头，公司精准预判世界局势，果断出手、精准施策、万众一心、勇往直前，以“踏平坎坷成大道、斗罢艰险又出发”的坚强意志和奋斗精神，与武汉人民和湖北人民同舟共济、顽强抗疫，先后打赢了公司疫情防控的“湖北保卫战与武汉保卫战”、打赢了全球市场保卫战、打赢了复工复产与疫后振兴攻坚战、打赢了全球上下游共同抗疫的社会责任战、打赢了创新与质量突围攻坚战、打赢了业务大整理与价值升级战。公司创造性实施了业务价值整理，通过推进电子废弃物业务分拆上市与城市矿山、环境服务、硬质合金等业务混改的重大价值整理战略，进一步优化公司业务结构与市场客户结构，推进业务升级、公司价值升级与经营质量升级，大幅改善了公司经营性现金流水平，最大限度对冲中国及全球疫情对公司整体经营业绩的影响，取得了业务升级、价值升级、经营质量升级、创新突围、现金流改善等各种重大成果，保护住了全体员工的安全，稳定了基本经营规模，维持了全球供应链的稳定性，保护了市场主体，实现凤凰涅槃、浴火重生，为2021年以及十四五开新局与实现业绩高增长奠定了坚实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取得武汉和湖北疫情区3500名员工“零疑似”和“零感染”的“双零”突出疫情防控业绩，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246,627.63万元，同比下滑13.15%；利润总额53,490.35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1,250.45万元，同比下滑43.90%；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85,405.61万元，同比逆势增长15.8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1,330,967.06万元，同比增长26.95%。2020年的经营与业绩是在公司面临生死挑战的情况下取得，实属特别来之不易。尤其是公司通过优化产品结构和客户结构，加大了高质量新一代产品产销量，缩短了主要客户的应收款账期，在销售规模下降13.15%与净利润下降43.90%情况下，经营性现金流实现逆势增加15.86%，提升了经营质量。核心业务全面实施质量升级与规模扩容工程。四氧化三钴全年销售15,429吨(同比增长超过54%)、三元前驱体材料出货量达到41,450吨(下滑30%)，

分别位居全球市场前3名。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实施了新建8万吨/年的高镍前驱体扩容工程建设，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三元前驱体已经建成的产能总量达到13万吨/年。在全球行业市场竞争格局下，公司三元前驱体全面由5系、6系产品向8系以上高镍产品的转型升级，8系以上高镍产品出货量占比50%以上，NCA9系超高镍产品出口量超过18,000吨，同比增长超过35%。三元前驱体产品结构的升级维护了产品毛利率的稳定，毛利率达到24.03%，居行业前茅。四氧化三钴材料全面转型掺杂高电压新一代产品，出货占比50%以上，完成规模扩容到25000吨/年的建设。电子废弃物全年拆解总量突破802万台/套，同比增长33%，占全国拆解量的10%以上。这些业绩是在公司遭受所处的全球新能源产业链与硬质合金产业链受到重创的影响下取得的，是在公司70%的核心产能居于武汉和湖北疫情震中区（尤其是核心业务三元前驱体制造业务100%位于湖北疫情重灾区）受到了湖北疫情区长期生产停顿、交通封路停运、人员来往不畅通等影响下取得的。公司全体员工以玩命努力、知难而上的拼搏精神，最大限度地对冲了中国及全球疫情对公司生产经营带来的灾难性影响。

面向百年不遇的疫情大挑战，格林美迎难而上，果断驰援湖北与全球产业链抗击疫情，与湖北人民、武汉人民和全球上下游产业链同舟共济，互相守望，共同战“疫”。向湖北和全球产业链上下游捐款现金和各类紧急防控物资达1,000万元以上，向社会免费发放暖心快餐35000余份，紧急转产84消毒液，为武汉和湖北疫情区27个市县紧急捐赠84消毒原液230余吨，近300名格林美人以志愿者身份参与了全社会抗疫联防联控，涌现了一批最美逆行者、抗疫英雄和先进集体，先后获得湖北和全国工商联抗疫先进单位称号。SAMSUNG SDI、优美科、韩国浦项政府、印尼政府等全球上下游合作伙伴先后发来感谢信表达对公司在抗疫过程给予他们帮助的谢意。疫情之中，困难当前，格林美人以优秀的战斗业绩，无愧于武汉，无愧于湖北，无愧于中国，无愧于世界，无愧于时代。

2021开局漂亮、全年精彩，效益大增长可期。2021年，格林美搭上了新能源发展的高铁，迎来了历史性绿色发展大好机遇。公司核心业务三元前驱体和四氧化三钴的全年订单火爆，全年订单订满，将有效推动2021年一季度以及全年产能大释放，效益增长可期。一是2021年一季度核心业务三元前驱体计划产销20,000吨，四氧化三钴计划销售5,000吨以上，同比大幅增长；二是一季度公司电子废弃物等其它核心业务产销规模均大幅增长；三是一季度镍钴价格大幅上涨，推动产销两旺。三个因素叠加将有效推动公司一季度业绩全面大幅增长可期。为了完成一季度订单，春节期间全公司3,400名员工牺牲假期奋斗在生产一线，格林美（荆门）、格林美（江苏）、格林美（无锡）等新能源材料板块全线开工，成功实现牛年开门红。公司

在2020年实施的业务价值大整理的成就基础上，得以全面聚焦发展三元前驱体、四氧化三钴与动力电池回收为主体的新能源业务，让格林美在全球行业的核心竞争力地位更加突出。随着2021年公司三元前驱体、四氧化三钴等核心业务的产能全面释放，销量大幅增长，将推动公司2021年经营业绩实现大幅增长，推动公司价值不断提升。

2020年，公司工作的关键词就是抗疫与市场保卫。2020年，全体格林美人玩命奋斗，不断挑战各种困难，取得了格林美历史上划时代的重大胜利，巍然屹立在世界行业的风口。

1、紧急行动，精准施策，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取得5000余名员工“零感染”与“零疑似”的双零战绩。

2020年，新冠肺炎疫情突发湖北，历史性考验了中国人民的意志。大年初一，习近平总书记向全国人民发出“疫情就是命令，防控就是责任”的抗击疫情号召。

面对70%生产经营基地和70%员工（3500余名）位于武汉和湖北疫情区（公司武汉基地、公司荆门基地和公司仙桃基地）的严峻现实，为了全体员工的生命安全，为了“不给世界添堵，不给国家添乱，不给家人添烦恼”，格林美管理层第一时间响应党中央号召，立即行动，果断决策，众志成城，掀起了轰轰烈烈的疫情防控阻击战。

2020年1月25日深夜，集团紧急成立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领导小组，拉开了全体员工抗击疫情保卫战的序幕。2020年1月26日、2020年1月27日、2020年2月2日，集团先后紧急发布《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指南》、《格林美集团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阻击11条》、《格林美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第二阶段）16条措施》，并对公司十六个园区所有人员与所有场地实施100%管控、100%封闭、100%防护、100%消杀消毒等四个100%的绝对防控措施，实施全体员工疫情防控24小时清底清零，对重点疫情区和身体异常员工实施绝对的一对一管控，严防死守，不落下一个员工，不给病毒任何可乘之机，最终取得武汉和湖北疫情区3500余名员工“零感染”与“零疑似”的“双零”辉煌战绩，体现格林美人抗击疫情的执行力与战斗力！

2、紧急行动，驰援湖北与全球上下游共同战“疫”，同舟共济，助推打赢疫情防控的武汉保卫战和湖北保卫战。

1) 与武汉人民和湖北人民同舟共济，助推打赢湖北保卫战

疫情期间，格林美第一时间向武汉、荆门、荆州等湖北疫区累计捐款捐物650万元以上，其中现款捐赠350万元，捐赠各类紧缺防控物资300万元以上，包括消毒液230余吨、环卫垃圾桶1960个（其中火神山医院1000个）、暖心快餐35000余份、医用口罩28000个、护目镜600个、防护服200套、红外测温枪450把、医用手套16900双、医用酒精835升。

尤其是为了满足湖北疫区对84消毒液的紧急需求，格林美在2020年2月3日深夜紧急转产84消毒液。先后为武汉、黄冈、孝感、荆门、荆州、襄阳、宜昌、恩施等26个县市免费送去230余吨84消毒液，被誉为消毒“及时雨”，极大缓解湖北疫区对84消毒液的紧缺度。

2) 紧急驰援全球产业链，架起全球产业链共同抗疫的桥梁，树立中国企业在全球供应链抗疫中的良好担当形象

人类共命运，山河同无恙。全球疫情爆发后，2020年3月15日以来，格林美紧急向韩国政府、印尼政府、德国政府、SAMSUNG SDI、比利时优美科、欧美等海外合作伙伴捐赠紧急防控物资达350万元以上，包括医用口罩402,800个、防护服1,500套、护目镜4,000个、咽拭子10,000个、防护手套80,000双等，帮助格林美全球供应链的朋友抗击疫情。韩国浦项政府用“江淮熙风暖，汉江繁花开”来感谢公司，印尼、德国相关政府发来感谢信，体现中国企业在全球疫情防控中的国际担当。

格林美用实际行动，与全球产业链上下游朋友守望相助，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

3) 紧急纾困员工，与员工互相守护

公司与员工从来不是隔河相望的两座孤岛，而是彼此心连心的家人。

2020年3月5日，格林美紧急启动困难员工纾困计划。共计对1,607名员工进行帮扶，帮扶资金总额约人民币200万元，极大缓解困难员工生活困难，让困难员工在疫情期间感受到社会温暖。

同时，公司在上市公司中第一批公开承诺：“不裁员，不降薪，决不抛弃任何一名员工”！公司与员工共克时艰，建立了互相守候的关系。

4) 加大招收湖北抗疫医护人员子女就业，履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

2020年3月13日，公司紧急启动湖北疫情区空中招聘会，定向招聘200名抗疫英雄、抗疫烈士、抗疫医护人员的子女来公司就业，以此向湖北一线抗疫的烈士、英雄和医护人员致敬！

3、攻坚克难，打赢市场稳定、复工生产与经营稳定保卫战。

生死时速，打通运输生命线，保障全球供应链稳定，打赢国际市场保卫战。格林美作为世界最大新能源行业三元动力“芯”——三元前驱体材料的制造企业之一，2019年全球市场占比20%以上，以及作为全球硬质合金行业全球最大超细钴粉供应商，2019年占全球市场占比40%以上。疫情发生后，面对湖北地区生产停顿、交通封路停运、人员封闭等严峻现实，为保障全球供应链的稳定以及不给全球供应链造成停产的严重影响，公司迅速出击，挑战历史困难。以生死时速在湖北省委省政府、湖北省直部门与荆门市政府等多方帮助下，在2020年2月中旬，

以最快速度打通了“荆门公路运输—武汉阳逻港—上海洋山港—韩国与南非”公路水路货运国际运输生命线、“荆门—武汉—常州/无锡”的铁路货运联运生命通道、“荆门—湖南—株硬集团仓库”跨省转移生命通道。在2020年2月至3月期间，把数以千吨的产品源源不断运往全球客户，满足了国内外客户的紧急需要，也保卫了格林美的国际市场份额，维护了格林美的国际信誉，打赢了国际市场保卫战。

全体格林美人跑出“疫情防控不松弦，复工生产加速度”，2020年主导产品与主营业务维持了稳定，部分业务实现了历史最好水平，有效对冲了疫情对公司整体经营的不利影响。

2020年，尽管公司70%产能在湖北，70%员工在湖北，尽管格林美位于荆门、武汉的产业园近2个月不能生产，近半年受到疫情影响。但格林美坚定按照“争抢全球订单，有单必交”的原则，仍然取得了历史性的辉煌业绩。

电子废弃物六大园区率先唱响“敲锣打鼓搞生产，红红火火做经营”，推动公司疫后重振，逆势上扬，均达到百万台的拆解规模，全年总拆解量突破802万台/套，同比增长33%，占全国拆解量的10%以上。

报告期内，四氧化三钴全年销售15,429吨，同比增长超过54%，创历史新高，稳居全球市场前两名。掺杂高电压型四氧化三钴全面量产，掺杂高电压四氧化三钴出货量占比50%以上；四氧化三钴全面由普通型产品转向新一代掺杂型高电压产品，成为行业主流产品，夯实了四氧化三钴在行业的核心地位；四氧化三钴扩容与战略市场突围，产能扩大到25,000吨以上，与厦门钨业等钴酸锂头部企业形成战略合作关系，为2021年业绩增长打下坚实基础。

报告期内，尽管三元前驱体业务先后受到中国疫情与全球停摆的双重影响，出货量仍然超过41,450吨，总体出货量下滑30%，维持世界前三的位置；2020年，集团优化了三元前驱体材料的产品结构，8系以上高镍产品出货量占比50%以上，尤其是NCA9系超高镍产品出口量超过18,000吨，同比增长超过35%，全面实施三元前驱体材料由5系、6系产品向8系以上高镍产品的转型升级，在市场竞争的大格局下，维护了三元前驱体材料毛利率的稳定，毛利率达到24.03%，居行业前茅。报告期内，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实施了新建8万吨的高镍前驱体扩容工程建设。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三元前驱体已经建成的产能总量达到13万吨/年，为公司2021年产能大释放和业绩高增长打下坚实基础。

2020年，三元前驱体批量稳定供货LGC，全年出货LGC1,700余吨。公司与优美科、韩国POSCO、LGES等联合研发多款高镍产品，多款7系、8系、9系高镍产品通过客户论证，进入商用化；公司镍（Ni）含量达到96%的超高镍低钴（含钴1.5%）前驱体规模化量产，NCM91

多晶、NCM90单晶与NCMA四元前驱体全面商用化，各种高镍低钴前驱体全面领跑世界行业。

超细钴粉出货3,691吨，同比下滑21%。

抢滩镍钴资源供应，保障全年经营稳定。2020年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严峻冲击全球钴镍资源供应，公司做了充分应对。一是非洲刚果金钴原料端物流的中断。公司提前谋划及补充零单市场采购，保障2020年全年钴原料供应稳定，捍卫了格林美2020年钴产品产销的行业领先地位。为匹配格林美作为全球用钴资源使用大户的地位，与嘉能可签署延长钴原料供应期限至十年的战略协议，保障公司核心业务在2020-2029年的钴资源用量(137,800吨金属)。二是为应对高镍低钴三元前驱体的发展导致镍资源紧缺的大趋势，公司果断与力勤资源签署八年供应长单（累计供应不少于74,400吨镍金属量原料与9,296吨钴金属量副产品），为未来公司镍资源的保障奠定坚实基础。

正极材料稳扎稳打，推进产线创新与研发一体化，加速推认证。正极材料出货量7,000余吨，实现稳定。8系高镍及单晶正极材料通过多家客户认证。

2020年，城市矿山业务大幅提高回收数量，优化盈利模式，新增客户150余家，与东风、武钢等大型企业建立了上下游回收合作关系。在公司武汉主力园区受到疫情严重影响下，2020年，报废汽车综合利用17.5万吨，约87,500辆，同比增长超过16%。

动力电池回收新业务拓展，成绩斐然。2020年动力电池回收量较2019年翻倍增长，实现了盈利。总回收量超过10,000吨，资源化利用动力电池5,000余吨，梯级利用电池包出货量达10,000组。动力电池回收市场占有率稳步提高，实现三分天下，与大众、戴姆勒奔驰、丰田、长安、蔚来、威马、小鹏等280多家整车厂与电池厂达成战略合作。格林美（武汉）城矿集团和格林美（无锡）成功入选工信部第二批《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综合利用行业规范条件》企业名单，格林美（武汉）城矿集团获批动力蓄电池生产者责任延伸履责5A（AAAAA）企业。梯级利用电池包开拓了UPS、叉车、低速车、高空车、驻车空调等梯级应用场景二级市场。

环境治理业务取得新突破。一般固废资源化及填埋处置量达到110,000余吨，危险废物资源化及填埋处置量达到7,886吨，固废处置业务大幅增长，将成为盈利增长点。

4、前瞻施策，精准布局，推进业务价值大整理，打赢公司价值升级战。

2020年，围绕提升公司价值，推进业务升级，公司启动了电子废弃物业务分拆上市工作与城市矿山、硬质合金、环境服务等业务混改。格林美将聚焦发展以三元前驱体、四氧化三钴生产和动力电池回收为主体的新能源材料业务，进一步优化了公司业务结构，更聚焦搭上

新能源发展的高铁，推进业务升级与效益提升，提升公司整体价值，让格林美成为全球核心竞争力地位突出与效益良好的上市公司。

火神山速度推进电子废弃物分拆上市工作。为推动电子废弃物业务做大做强，公司实施了分拆电子废弃物业务独立上市的战略举措，并以火神山速度完成了分拆上市主体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战略投资者的引进、股份制改造等工作，回收战略资本8.9亿元。目前已正式启动上市辅导。电子废弃物分拆上市是集团实现价值提升与业务升级的重大战略，标志公司“城市矿山+新能源材料”双轨驱动战略的有效实施。

积极与国有资本合作，推进混改。在推进电子废弃物分拆上市的同时，公司积极谋划引入国有战略资本。通过谋划与国有战略资本合作，积极推进城市矿山、硬质合金、环境服务等业务混改，不断优化公司业务结构，推进业务升级与价值升级，提升创新效率、生产效率与管理效率，促进公司整体业绩与价值实现增长。

5、坚定实施“技术、质量跑步进入行业无人区”战略，打赢质量与技术创新升级战，捍卫行业领先地位。

2020年，在集团创新驱动办的统一指挥下，集团各园区共同承担28项国家与省市创新项目支持，其中新增1个项目获得国家支持。截至2020年末，公司4次承担国家科技部“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创新驱动迈入国家战略；3次承担国家工信部绿色制造项目，绿色发展得到国家认可。

截至2020年末，公司累计申请专利2,181件，申请注册商标350件，累计制修订标准273项。

创新荣誉丰收，国内外声誉大提升。2020年，格林美再次入围中国制造业企业500强（第416位）、格林美（荆门）再次入围中国制造业民营企业500强（第357），相较于2019年的369名，排名上升了12位。格林美（武汉）城矿集团“城市废旧电池回收利用创新模式”项目荣获2020年“保尔森可持续发展奖”，这是继2018年斩获达沃斯“全球循环经济奖”之后，格林美再次赢得的世界级殊荣，夯实了格林美的世界废物循环领军企业地位。

技术与质量创新引领行业，昂首迈向技术与质量行业无人区。2020年，公司坚定实施“技术、质量跑步进入行业无人区”战略，取得了一批行业先进的创新成果。超高镍、低钴、无钴、核壳与四元前驱体技术获得突破，部分产品通过行业头部企业论证。Ni含量达到96%的超高镍低钴（含钴1.5%）前驱体实现商用化，NCM91多晶、NCM90单晶与NCMA四元前驱体中试认证通过，客户进入量产品吨级认证阶段，全面领跑世界行业；掺杂四氧化三钴技术全面突破，各项产品全面通过主流客户论证，促进公司四氧化三钴产品全面提档升级；NCM811正

极材料均获得客户论证，推动格林美（无锡）迈入高镍材料制造阶段。汽车用氢燃料电池催化剂材料项目方面，完成氢燃料电池催化剂研发平台搭建，制备出高载量Pt/C催化剂，性能与商用催化剂活性相当。

新能源材料的关键质量指标全面提升，达到全球先进水平。磁性异物水平ppb是衡量前驱体质量的关键指标，公司前驱体全面实现了ppb级管控，三元高镍前驱体材料磁性异物含量全面控制至2ppb以下水平，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冲击世界顶端质量。公司高端前驱体产品质量管控在“2020年超越韩国同行，对标日本同行”的水平，2021年实现与日本同行质量并驾齐驱，把影响安全的有害物质降到了冰点。

6、掌握印尼镍资源项目控股权，加速推进镍资源项目建成，构建持久澎湃的镍资源原动力。

随着三元动力电池朝着高镍和低钴化的快速发展，掌握镍资源对未来三元材料战略竞争至关重要。公司积极打通镍原料战略通道，率先与青山合作，进驻印尼镍资源基地，锁定50万金属吨镍资源，有效保障公司对镍矿的需求。

2020年12月，公司与印尼镍资源项目各合作伙伴达成共识，签署了增加印尼镍资源项目实施主体青美邦股权至72%的备忘录，掌握印尼镍资源项目主动权，加速推进镍资源项目建成。签署备忘录后，公司立即从全集团选拔了精干的实战型人才充实印尼项目部，目前印尼镍矿项目正在加班加点建设，计划2021年内完成建设，在2022年初投入运行，满足公司前驱体材料发展对镍资源的战略需要。

2021年3月，公司与合作伙伴签署了印尼镍资源项目增加股权至72%的正式协议，落地了公司对印尼镍资源项目的控股权，进一步加快了镍资源项目建设进度，为公司新能源材料业务的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撑。

7、推进公司治理，打赢资本保卫战。

2020年，由于公司70%业务位于湖北疫情区和50%信贷发生在湖北疫情区银行，湖北地区疫情防控实施的强制封闭措施导致2020年2月份湖北地区部分银行信贷业务不能正常开展，给公司资金链带来历史性严峻挑战。公司主动出击，利用疫情期间国家积极的货币政策，积极争取复工生产信贷额度增量，有力保障了集团资金链的稳定与安全。同时，公司积极把握证监会再融资新规，克服湖北地区的疫情影响，于2020年3月份及时启动定增发行工作，通过网络与视频路演发行，于2020年4月份成功引进28家投资机构，募集资金24亿元，为公司新能源电池材料发展提供资金保障。

公司提前谋划，2020年成功兑付了债券本息14.1亿元，体现了格林美在中国债券市场良好的信誉！

继续强化公司治理，提升规范治理水平，促进公司价值提升。2020年，全集团开展规范治理和提升上市公司质量活动。公司董事长许开华教授亲自部署，召开多场措施落实会议，开展全集团的交叉检查和自查自纠。公司信息披露质量进一步提升，自2013年以来连续七年获深交所综合考评A级评定。

公司积极在资本市场推广与解读公司核心价值，让资本市场深度了解公司的价值与未来。通过业绩说明会、投资者价值解读会、媒体系列核心价值解读、定期和不定期的投资者交流等创新的沟通模式，多渠道主动与投资者保持沟通，全面向资本市场解读公司的全球业务竞争力与核心价值，极大地提升了公司在资本市场的投资价值与品牌价值。公司股票被成功纳入《恒生A股可持续发展企业基准指数》，美丽中国标志性股票的资本市场形象进一步稳固。

同时，公司参股公司欧科亿（公司持有其15%股份）成功登陆科创板，实现投资收益最大化。

8、以人为本，推行党建、品牌与“六化”工厂建设。

2020年，面向绿色时代要求以及数字化工厂和高质量转型升级大趋势需要，集团以建设“绿色+安全+智慧”工厂为抓手，以人为本，投资2亿余元，深入开展“绿色化、安全化、科技化、质量化、智慧化与教育化”等“六化”工厂建设。聚焦实施了重大安全源管控、VOCs回收及循环再利用工程、员工职业环境改善工程，全面促进集团各园区“管理升级、业务升级、创新升级”，进一步筑牢了安全、环保红线，极大降低了安全与环境风险，全面改善了员工职业环境，基本完成“绿色+安全+智慧”工厂建设目标，迈向高质量发展新时代。格林美（江苏）成为江苏省化工业“绿色+安全+智慧”改造的样板工厂，得到江苏省各级领导的高度肯定，并予以推广。

尤其是推进全体员工换鞋室、更衣室与休息室等“三室”建设，根本性改善员工职业环境，还员工以尊严。2020年，公司投入资金2000余万元，新建换鞋室、更衣室与休息室等三室共129间（达7,668平方米），覆盖集团全部园区，全面改善和提升了员工的生产生活环境，强化员工舒适感、归属感，提升员工满意度。员工“三室”建设根本更新了公司对一线员工的态度，高度体现以人为本，是格林美历史上管理理念的升华。

2020年，公司环境治理和保护总投入3.5亿余元，缴纳环保税169.86万元，实施环境设施建设与环境治理改造项目53个，大幅提升公司环境治理设施水平与环境治理管理水平。

2020年，公司安全治理投资4,100余万元，主要聚焦安全信息化、应急救援设施、重大危险源管控等项目。

强化作风建设，积极推进和谐文化与品牌建设。公司各党支部积极开展“我为精准扶贫办实事”主题活动，长江沿岸垃圾清理活动，慰问防汛抗洪一线官兵等丰富多彩的活动，充分彰显了家国情怀，全面提升了党支部组织力及引领作用。

2020年公司投入各类帮扶款32000余万元，开展产业帮扶、“一企帮一村”和乡村振兴等各种帮扶活动。此外，公司还成立了绿色爱心基金，持续开展困难员工帮扶、一线员工慰问等关爱活动。

通过统一规划，完善了员工生活设施与办公建设，推进统一园区文化，丰富了员工生活，提振了员工精气神，增强了凝聚力。并且积极推行开门办厂，加强品牌价值建设。2020年“六五”世界环境日，公司以中国首家环保企业名义向全球发布《绿色宣言》，获得新华网、中国环境报等多家媒体报道，增强社会大众对格林美循环产业的认同度。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0年		2019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2,466,276,299.40	100%	14,354,010,106.79	100%	-13.15%
分行业					
新能源电池材料	6,753,873,737.18	54.18%	8,970,259,834.37	62.49%	-24.71%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5,712,402,562.22	45.82%	5,383,750,272.42	37.51%	6.10%
合计	12,466,276,299.40	100.00%	14,354,010,106.79	100.00%	-13.15%
分产品					
新能源电池材料：					

三元前驱体	3,085,908,081.64	24.75%	5,947,244,584.81	41.43%	-48.11%
四氧化三钴	2,596,189,955.69	20.83%	1,166,403,091.24	8.13%	122.58%
正极材料	978,562,317.82	7.85%	1,822,729,373.69	12.70%	-46.31%
动力电池综合利用	93,213,382.03	0.75%	33,882,784.63	0.24%	175.11%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					
钴钨综合利用与硬质合金（超细钴粉、钴片、碳化钨粉、硬质合金等）	2,306,756,654.14	18.50%	2,325,946,490.46	16.20%	-0.83%
电子废弃物综合利用	1,123,954,824.70	9.02%	1,113,232,217.52	7.76%	0.96%
报废汽车综合利用	623,611,847.42	5.00%	693,219,136.66	4.83%	-10.04%
环境服务（含固体废物处置、污水治理、江河治理等）	77,222,435.28	0.62%	37,204,352.87	0.26%	107.56%
贸易	1,580,856,800.68	12.68%	1,214,148,074.91	8.45%	30.20%
合计	12,466,276,299.40	100.00%	14,354,010,106.79	100.00%	-13.15%
分地区					
1、国内	9,869,251,038.24	79.17%	11,381,740,260.03	79.29%	-13.29%
2、国外	2,597,025,261.16	20.83%	2,972,269,846.76	20.71%	-12.62%
合计	12,466,276,299.40	100.00%	14,354,010,106.79	100.00%	-13.15%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新能源电池材料	6,753,873,737.18	5,408,509,471.73	19.92%	-24.71%	-22.59%	-2.19%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5,712,402,562.22	4,980,532,107.16	12.81%	6.10%	4.42%	1.41%
合计	12,466,276,299.4	10,389,041,578.8	16.66%	-13.15%	-11.64%	-1.43%

	0	9				
分产品						
新能源电池材料:						
三元前驱体	3,085,908,081.64	2,344,388,765.79	24.03%	-48.11%	-46.59%	-2.17%
三氧化二钴	2,596,189,955.69	2,105,516,974.63	18.90%	122.58%	126.56%	-1.42%
正极材料	978,562,317.82	884,068,782.83	9.66%	-46.31%	-46.10%	-0.36%
动力电池综合利用	93,213,382.03	74,534,948.48	20.04%	175.11%	162.06%	3.98%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						
钴钨综合利用与硬质合金(超细钴粉、钴片、碳化钨粉、硬质合金等)	2,306,756,654.14	1,967,659,787.42	14.70%	-0.83%	-3.24%	2.13%
电子废弃物综合利用	1,123,954,824.70	846,063,400.84	24.72%	0.96%	-6.03%	5.60%
报废汽车综合利用	623,611,847.42	539,653,574.99	13.46%	-10.04%	-10.43%	0.38%
环境服务(含固体废物处置、污水处理、江河治理等)	77,222,435.28	56,171,075.84	27.26%	107.56%	101.50%	2.19%
贸易	1,580,856,800.68	1,570,984,268.07	0.62%	30.20%	30.32%	-0.09%
合计	12,466,276,299.40	10,389,041,578.89	16.66%	-13.15%	-11.64%	-1.43%
分地区						
国内销售	9,869,251,038.24	8,242,896,821.89	16.48%	-13.29%	-10.96%	-2.18%
国外销售	2,597,025,261.16	2,146,144,757.00	17.36%	-12.62%	-14.14%	1.46%
合计	12,466,276,299.40	10,389,041,578.89	16.66%	-13.15%	-11.64%	-1.43%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1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	销售量	吨	291,841.9	281,359.71	3.73%
	生产量	吨	293,004.18	281,433.28	4.11%
	库存量	吨	1,871.22	708.94	163.95%
新能源电池材料	销售量	吨	93,791.13	125,474.02	-25.25%
	生产量	吨	93,447.24	127,478.89	-26.70%
	库存量	吨	4,397.25	4,741.14	-7.2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库存量的增加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库存量增加。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2017年8月，格林美（无锡）与江苏天鹏电源有限公司签署动力电池材料供货协议，报告期内该合同涉及金额为27,678.60万元。

2、2018年12月，本公司与韩国ECOPRO株式会社签署NCA前驱体、硫酸盐及金属粉末业务合作备忘录，报告期内该合同涉及金额为98,442.77万元。

3、2019年3月，格林美（荆门）与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三元前驱体材料战略采购协议，报告期内该合同涉及金额为1,497.43万元。

4、2019年4月，格林美（荆门）与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签署三元前驱体材料战略采购协议，报告期内该合同涉及金额为11,898.58万元。

5、2019年4月，本公司、格林美（荆门）与湖南邦普循环科技有限公司、广东邦普循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佛山三水邦普资源循环有限公司签署三元前驱体材料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报告期内该合同涉及金额为15,696.15万元。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废弃资源综合	原材料	3,489,858,847.	70.07%	3,131,856,273.	65.66%	11.43%

利用业		49		15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辅助原材料	522,457,818.04	10.49%	660,141,498.94	13.84%	-20.86%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燃料动力费	197,229,071.44	3.96%	187,453,474.77	3.93%	5.21%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其他费用	770,986,370.19	15.48%	790,357,271.49	16.57%	-2.45%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合计	4,980,532,107.16	100.00%	4,769,808,518.35	100.00%	4.42%
新能源电池材料	原材料	4,332,756,937.80	80.11%	5,614,266,905.50	80.35%	-22.83%
新能源电池材料	辅助原材料	342,358,649.56	6.33%	448,582,371.29	6.42%	-23.68%
新能源电池材料	燃料动力费	174,154,004.99	3.22%	194,245,948.94	2.78%	-10.34%
新能源电池材料	其他费用	559,239,879.38	10.34%	730,169,124.61	10.45%	-23.41%
新能源电池材料	合计	5,408,509,471.73	100.00%	6,987,264,350.34	100.00%	-22.59%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新能源电池材料：						
三元前驱体		2,344,388,765.79	22.57%	4,389,376,368.83	37.33%	-46.59%
四氧化三钴		2,105,516,974.63	20.27%	929,344,787.02	7.90%	126.56%
正极材料		884,068,782.83	8.51%	1,640,101,473.19	13.95%	-46.10%
动力电池综合利用		74,534,948.48	0.72%	28,441,721.30	0.24%	162.06%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						
钴钨综合利用与硬质合金（超细钴粉、钴片、碳化钨		1,967,659,787.42	18.94%	2,033,598,050.82	17.30%	-3.24%

粉、硬质合金等)						
电子废弃物综合利用		846,063,400.84	8.14%	900,337,130.46	7.66%	-6.03%
报废汽车综合利用		539,653,574.99	5.19%	602,497,884.95	5.12%	-10.43%
环境服务(含固体废物处置、污水治理、江河治理等)		56,171,075.84	0.54%	27,875,823.04	0.24%	101.50%
贸易		1,570,984,268.07	15.12%	1,205,499,629.08	10.26%	30.32%
合计		10,389,041,578.89	100.00%	11,757,072,868.69	100.00%	-11.64%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1、2020年1月，公司设立荆门美德立数控材料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万元，持股76%。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2、2020年7月，孙公司荆门绿源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设立格林美（湖北）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持股10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3、2020年8月，公司对格林美（深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持股比例从40%增加至51%，增资完成后格林美（深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成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其控股子公司格林美（深圳）循环科技有限公司成为公司控股孙公司，本期将该2个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4、2020年8月，子公司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格林美（荆门）电子废物处置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持股10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5、2020年8月，子公司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格林美（武汉）电子废物处置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持股10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6、2020年9月，子公司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河南格林循环电子废物处置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持股10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7、2020年9月，子公司格林美（武汉）城市矿山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设立河南格林美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持股10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8、2020年9月，孙公司荆门德威格林美钨资源循环利用有限公司设立丰城美胜再生资源

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000万元，持股10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9、2020年11月，子公司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设立格林美（武汉）动力电池回收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万元，持股10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10、2020年12月，孙公司格林美（武汉）动力电池回收有限公司设立格林美（无锡）新能源服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持股10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11、2020年12月，孙公司格林美（武汉）动力电池回收有限公司设立格林美（天津）动力电池回收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持股10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12、2020年12月，孙公司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购买格林美（湖北）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原名湖北格林邦普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100%的股权。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13、2020年12月，公司处置浙江德威硬质合金制造有限公司16.5%的股权，处置后持股比例为48.5%，2020年12月29日完成工商变更，处置日后该公司及其子公司DEWEI INTERNATIONAL INC、乐清市德胜金属材料有限公司和乐清德威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14、2020年11月，公司将孙公司武汉易能通汽车租赁有限公司注销，2020年11月17日完成工商变更，处置日后该孙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15、2020年12月，公司将孙公司汉能通（无锡）新能源汽车租赁有限公司注销，2020年12月17日完成工商变更，处置日后该孙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16、2020年12月，公司将孙公司江西汉能通新能源汽车租赁有限公司注销，2020年12月18日完成工商变更，处置日后该孙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4,127,825,728.04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3.12%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5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	--------	-----------

1	第一名	1,136,981,076.78	9.12%
2	第二名	984,427,742.53	7.90%
3	第三名	785,044,577.77	6.30%
4	第四名	724,408,975.96	5.81%
5	第五名	496,963,355.00	3.99%
合计	--	4,127,825,728.04	33.12%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3,615,873,772.98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4.68%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2,749,417,638.96	26.37%
2	第二名	283,492,761.77	2.72%
3	第三名	210,418,268.30	2.02%
4	第四名	188,952,212.39	1.81%
5	第五名	183,592,891.56	1.76%
合计	--	3,615,873,772.98	34.68%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53,844,637.08	107,997,727.63	-50.14%	销售费用同比减少 0.54 亿元，降低 50.14%，主要因为公司根据新收入准则将 2020 年度的运输费调整至营业成本。
管理费用	549,819,003.10	511,189,118.55	7.56%	管理费用同比增加 0.39 亿元，增长 7.56%，主要因为本期折旧

				摊销费用增加影响。
财务费用	516,444,492.88	638,784,988.35	-19.15%	财务费用同比减少 1.22 亿元，降低 19.15%，主要由于本期债券利息及贷款利息减少。
研发费用	488,630,274.98	463,592,118.77	5.40%	研发费用同比增加 0.25 亿元，增长 5.4%，主要因为公司加大对电池材料及电池原料板块的研发投入，研发支出费用化增加。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格林美（荆门）、格林美（江苏）、格林循环、格林美（无锡）均系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拥有独立完善市场机制的研发体系，公司研发项目的及目标是针对本公司生产经营及未来长期规划，提高公司在循环经济领域与新能源材料制造领域的核心竞争力，通过研究开发市场需求的产品，开拓公司的业务，提高销售收入及降低成本。公司核心业务领域为资源循环再造及新能源电池材料，研发项目也是针对该领域。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0 年	2019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030	1,012	1.78%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20.08%	19.92%	0.16%
研发投入金额（元）	617,612,535.10	667,944,745.53	-7.5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95%	4.65%	0.30%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128,982,260.12	204,352,626.76	-36.88%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20.88%	30.59%	-9.71%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211,473,797.67	16,059,660,719.93	-11.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357,417,744.96	15,322,540,258.32	-12.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4,056,052.71	737,120,461.61	15.8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871,631.29	314,677,639.33	-58.4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14,124,665.17	1,468,208,385.92	9.9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3,253,033.88	-1,153,530,746.59	-28.5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971,156,895.72	12,889,853,796.00	8.3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78,421,237.58	13,009,817,920.37	-5.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2,735,658.14	-119,964,124.37	1,511.0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40,179,924.96	-532,674,399.89	295.27%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减少，主要是本期收到的股权转让款减少；
- (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增加，主要因为本期发行非公开发行股票收到的现金增加。
- (3) 经营性现金流增加，在销售规模下降13.15%与净利润下降43.90%情况下，经营性现金流逆势增加15.86%，主要是公司优化了产品结构和客户结构，加大了高质量新一代产品产销量，缩短了主要客户的应收款账期，提升了经营质量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29,491,350.28	5.51%	主要因为权益法核算参股公司投资收益。	是
资产减值	-4,234,863.59	-0.79%	主要是因为本期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否
营业外收入	3,281,192.21	0.61%	主要是因为本期部分债	否

			务豁免计入营业外收入以及保险公司赔款收入。	
营业外支出	9,805,352.92	1.83%	主要是本期新冠肺炎疫情公益性捐赠增加。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公司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且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

适用

单位：元

	2020 年末		2020 年初		比重增 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货币资金	4,423,129,266.26	14.89%	3,308,804,095.61	12.33%	2.56%	货币资金中生产经营用流动资金余额为 2,695,617,140.03 元，在建项目尚未使用的专项募集资金余额为 783,400,544.37 元，开具信用证和承兑票据缴存的保证金余额为 944,111,581.86 元。
应收账款	2,546,193,921.62	8.57%	2,570,124,992.42	9.58%	-1.01%	应收账款较期初减少 0.24 亿元，降低 0.93%，主要因为电池材料板块应收账款减少。
存货	5,812,684,350.43	19.57%	5,732,236,724.48	21.36%	-1.79%	存货较期初增加 0.8 亿元，增长 1.4%，主要因为本期钴镍等金属价格较去年同期上涨。公司主要原料是镍钴原料，约 70% 需要从非洲、欧洲等国家进口，考虑船期动态变动与产地国地缘政治影响，同时基于公司主要客户是全球行业头部企业，因此，公司原料与产品必须保障足够合理的安全边界库存数量，才能满足全球供应链的稳定供应。为了匹配满足既有全球战略客户持续增长的需求，确保持续、稳定、大批量的供货，公司始终保持了合理的库存规模。

长期股权投资	1,130,943,907.48	3.81%	859,681,513.44	3.20%	0.61%	长期股权投资较期初增加 2.71 亿元，增长 31.55%，主要系本期处置浙江德威硬质合金制造有限公司 16.5% 股权，对持有的剩余 48.5% 的股权转为权益法核算，变更为公司的联营企业；本期投资成立 PT. QMB NEW ENERGY MATERIALS，持有其 36% 股权；投资成立深圳富联智能制造产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持有其 12.12% 股权。
固定资产	9,119,014,464.58	30.70%	7,729,589,225.79	28.80%	1.90%	固定资产较期初增加 13.89 亿元，增长 17.98%，主要因为本期循环再造动力三元材料用前驱体原料项目（6 万吨/年）等在建工程项目转固增加。
在建工程	1,672,610,214.12	5.63%	1,834,798,248.34	6.84%	-1.21%	在建工程较期初减少 1.62 亿元，降低 8.84%，主要因为循环再造动力三元材料用前驱体原料项目（6 万吨/年）等在建工程项目转固。
短期借款	6,643,380,513.07	22.36%	6,218,136,712.32	23.17%	-0.81%	
长期借款	911,497,837.83	3.07%	1,379,890,403.63	5.14%	-2.07%	
其他应收款	242,210,160.44	0.82%	84,880,706.34	0.32%	0.50%	其他应收款较期初增加 1.57 亿元，增长 185.35%，主要因为本期应收股权转让款及出口退税增加。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5,802,275.75		-1,403,415.07					44,398,860.68

上述合计	45,802,275.75		-1,403,415.07					44,398,860.68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占总资产比重
货币资金	944,111,581.86	信用证、应付票据保证金	3.18%
应收票据	139,751,047.90	作为质押取得银行借款及银行承兑汇票	0.47%
固定资产	2,688,393,503.04	作为抵押取得银行借款，融资租入和售后租回所有权受限取得融资租赁款	9.05%
无形资产	58,038,736.19	作为抵押取得银行借款	0.20%
合计	3,830,294,868.99		12.90%

截止2020年12月31日，受限资产总额为3,830,294,868.99元，占总资产比重为12.90%，账面价值为304,133,754.41元（原值为365,363,410.82元）的房屋建筑物，账面价值为365,454,124.94元（原值为582,429,000.34元）的机器设备，账面价值为58,038,736.19元（原值为117,393,624.34元）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取得银行借款2,260,251,602.31元；账面价值为139,751,047.90元的应收票据作为质押，开出银行承兑汇票143,707,022.85元。融资租入机器设备账面价值193,693,333.34元（原值为273,508,790.96元）；售后租回机器设备1,825,112,290.36元（原值为2,513,587,828.75元）。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3,755,830,438.12	531,226,490.00	607.01%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5	非公开发行股票	235,789.25	0	237,182.29			0.00%	0	不适用	
2018	非公开发行股票	180,595.02	0	180,801.89			0.00%	95.19	用于募投项目后续继续投入	
2019	非公开	238,651.	161,333.	161,333.			0.00%	78,244.8	用于募	

	发行股票	29	35	35				6	投资项目后续继续投入	
合计	--	655,035.56	161,333.35	579,317.53	0	0	0.00%	78,340.05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5]2271号文）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7名特定对象共发行254,442,606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发行价格为9.5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2,417,204,757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2,357,892,505.35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5年11月3日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验资，并出具了《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5]48110017号）。截至2020年12月31日，2015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余额为0元，募集资金相关银行存款账户已全部注销。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8]837号文）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4名特定对象共发行336,263,734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发行价格为5.46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1,835,999,987.64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1,805,950,187.82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8年8月23日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亚会A验字[2018]0007号）。截至2020年12月31日，2018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余额为951,932.81元，结余资金系利息净收入形成。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9】2006号）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28名特定对象共发行634,793,184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发行价格为3.82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2,424,909,962.88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2,386,512,911.01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4月24日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亚会A验字[2020]0021号）。截至2020年12月31日，2019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余额为782,448,611.56元。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收购江苏凯力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49%股权	否	38,587.5	38,587.5		38,587.5	100.00%	2015年10月31日	15,434.72	是	否
收购荆门德威格林美钨资源循环利用有限公司49%股权	否	16,170	16,170		16,170	100.00%	2015年12月31日	1,774.13	是	否

收购浙江德威硬质合金制造有限公司65%股权	否	19,500	19,500		19,500	100.00%	2015年10月31日	2,386.12	是	否
偿还银行贷款	否	90,500	70,500		70,500	100.00%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91,963.07	91,031.75		92,424.79	101.53%			不适用	否
循环再造动力三元材料用前驱体原料项目（6万吨/年）	否	118,751.17	118,751.17		118,891.71	100.12%			不适用	否
循环再造动力电池用三元材料项目（3万吨/年）	否	25,000	25,000		25,066.33	100.27%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6,843.85	36,843.85		36,843.85	100.00%			不适用	否
绿色拆解循环再造车用动力电池包项目	否	31,457.62	31,457.62	26,470.8	26,470.8	84.15%			不适用	否
3万吨/年三元动力电池材料前驱体生产项目	否	55,000	55,000	47,215.79	47,215.79	85.85%			不适用	否
动力电池三元正极材料项目（年产5万吨动力三元材料前驱体原料及2万吨三元正极材料）	否	68,000	68,000	3,453.09	3,453.09	5.08%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84,193.67	84,193.67	84,193.67	84,193.67	10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675,966.88	655,035.56	161,333.35	579,317.53	--	--	19,594.97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675,966.88	655,035.56	161,333.35	579,317.53	--	--	19,594.97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1、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瑞华核字[2015]48110044 号），经审核，截至 2015 年 11 月 15 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已投入自有资金 54,661,010 元，具体如下：收购江苏凯力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49%股权项目 35,161,010 元，收购浙江德威硬质合金制造有限公司 65%股权项目 19,500,000 元，合计 54,661,010 元。</p> <p>2、本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1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用募集资金分别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进行置换，置换募集资金总额 54,661,010 元。</p> <p>3、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亚会 A 核字[2018]039 号），经审核，截至 2018 年 7 月 31 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已投入自有资金 934,068,732.45 元，具体如下：三元前驱体 795,563,190.50 元，三元材料 138,505,541.95 元。</p> <p>4、本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3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用募集资金分别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进行置换，置换募集资金总额 934,068,732.45 元。</p> <p>5、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鉴证报告》（亚会 A 核字[2020]0123 号），经审核，截至 2020 年 4 月 15 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已投入自有资金 506,055,627.75 元，具体如下：3 万吨/年三元动力电池材料前驱体生产项目 471,524,881.35 元，动力电池三元正极材料项目（年产 5 万吨动力三元材料前驱体原料及 2 万吨三元正极材料）34,530,746.40 元。</p> <p>6、本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p>

	作指引》以及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用募集资金分别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进行置换，置换募集资金总额 506,055,627.75 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募集资金专户结余 78,340.05 万元，结余资金系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及利息净收入形成。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结余资金用于募投项目后续投入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	子公司	回收、利用 废弃钴镍	8,439,637, 548.83	23,582,579 ,534.73	12,099,041 ,285.43	12,118,785 ,281.39	671,276,28 8.38	570,948,21 4.36

料有限公司		以及采购其他钴镍资源，生产、销售超细钴粉及新能源电池材料等产品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产销售钴产品等	619,285,715.00	2,597,755,231.86	1,367,558,176.54	2,804,333,310.03	177,054,523.99	157,851,342.84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再生资源循环利用	900,000,000.00	2,648,061,399.05	1,572,075,492.70	1,393,334,511.59	146,972,346.60	128,860,355.16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荆门美德立数控材料有限公司	新设	无重大影响
格林美(湖北)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	新设	无重大影响
格林美(深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合并	无重大影响
格林美(深圳)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合并	无重大影响
格林美(荆门)电子废物处置有限公司	新设	无重大影响
格林美(武汉)电子废物处置有限公司	新设	无重大影响
河南格林循环电子废弃物处置有限公司	新设	无重大影响
河南格林美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新设	无重大影响
丰城美胜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新设	无重大影响
格林美(武汉)动力电池回收有限公司	新设	无重大影响
格林美(无锡)新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新设	无重大影响
格林美(天津)动力电池回收有限公司	新设	无重大影响

格林美（湖北）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企业合并	无重大影响
浙江德威硬质合金制造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无重大影响
DEWEI INTERNATIONAL INC	股权转让	无重大影响
乐清市德胜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无重大影响
乐清德威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无重大影响
武汉易能通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注销	无重大影响
汉能通（无锡）新能源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注销	无重大影响
江西汉能通新能源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注销	无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第五部分的--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股权投资情况”。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格局和发展趋势

2020年10月，中共中央十九届五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描述了中国经济新发展格局，关键词就是通过“创新、升级、绿色与双循环”来实现高质量发展，建设制造强国、质量强国，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进一步明确了加快壮大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技术、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新能源汽车、绿色环保以及航空航天、海洋装备等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进一步明确了大力发展环保产业，全面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加快构建废旧物资循环利用体系；正式提出降低碳排放强度，制定2030年前碳排放达峰行动方案与2060年碳中和战略。

2021年3月，《2021年政府工作报告》指出，扎实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各项工作；制定2030年前碳排放达峰行动方案；优化产业结构和能源结构；扩大环境保护、节能节水等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范围，促进新型节能环保技术、装备和产品研发应用，培育壮大节能环保产业，推动资源节约高效利用；实施金融支持绿色低碳发展专项政策，设立碳减排支持工具；以实际行动为全球应对气候变化作出应有贡献。同时要求稳定增加汽车、家电等大宗消费，取消对二手车交易不合理限制，增加停车场、充电桩、换电站等设施，加快建设动力电池回收利

用体系。

2020年11月，国务院正式发布《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年）》，指出发展新能源汽车是我国从汽车大国迈向汽车强国的必由之路，是应对全球气候变化、推动绿色发展的战略举措。到 2025年，新能源汽车新车销量占比达到25%左右。

2020年12月21日，国务院新闻办公室发布《新时代的中国能源发展》白皮书，指出将以更大的决心、力度和举措推进能源革命，加快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助力建设美丽中国，为共同建设清洁美丽的世界作出新的更大贡献。“十四五”期间将进一步创新发展方式，加快清洁能源开发利用，推动非化石能源和天然气成为能源消费增量的主体，更大幅度提高清洁能源消费比重。2030 年，化石能源消费比重将下降到25%左右，非化石能源结构的新型能源占比将增量到70%以上。

“十四五”是绿色发展的时代，在碳达峰与碳中和的绿色转型背景下，资源模式与能源模式的转变将成为推动碳达峰、碳中和的重要抓手。资源模式的转变就是由过度开采自然资源转向循环资源，实施资源革命，全面迈入循环型社会。循环型社会的标志就是“70%循环资源+30%自然资源”。能源模式的转变主要是由过度依赖化石能源转向非化石能源的新能源与清洁能源，实施能源革命。新能源汽车将全面替代燃油汽车，太阳能、风电、水电、核电等清洁能源将逐步替代火力发电。

公司“开采城市矿山+新能源材料”双轨驱动发展战略就是推动资源模式变革与能源模式变革，不仅完全契合十四五战略性新兴产业中“新能源、新材料、绿色环保”等多种战略性新兴产业，而且完全契合“碳达峰碳中和”主频道，是符合绿色时代的产业，展示极大的市场空间与产业前景。

格林美自2001年成立以来，一直以为碳达峰、碳中和服务为使命，致力于推动中国和世界的资源模式和能源模式的转变，打造了废旧电池回收与动力电池材料制造产业链、钴钨回收与硬质合金制造产业链、电子废弃物循环利用与高值化利用产业链、报废汽车回收处理与整体资源化产业链、废渣废泥废水治理产业链等五大基于碳减排的核心业务，以实际行动积极践行碳减排，实现高质量发展。格林美作为一家秉持低碳绿色发展的优秀上市公司，正在积极推动新发展阶段的碳减排、碳中和战略。一方面，公司已经设立了碳减排战略研究与评价工作小组，积极对接全球相关碳减排组织，研究碳减排技术标准，对各业务板块和各园区进行全面的碳减排评价，并向全球传播公司碳减排成就。另一方面，公司通过碳减排核心业务，以及节能减排、清洁生产等碳减排管理，达成碳交易体系下的履约任务，进而实现碳资

产增值，并积极实施碳交易。

未来，格林美将坚守开采城市矿山，发展新能源材料，全力推进碳达峰、碳中和。

（二）2021年经营目标与2025远景目标

十四五，格林美搭上了新能源发展的高铁，迎来了历史性绿色发展大好机遇。

为站在绿色时代发展的风口，把握十四五绿色时代的机遇，公司提出了2025年与“十四五”远景目标：开采城市矿山，发展新能源材料，全面推动碳达峰碳中和，成为世界低碳产业的领袖级企业，对中国国民经济发展与世界绿色发展产生积极影响，公司的品牌与价值受到全球尊重与认同，至2025年，公司销售收入突破300亿元、争创500亿元，年资源再生总量迈入千万吨级，经营业绩让全球投资者心动。

公司以“奋进十四五，突破300亿”工作格言，将聚焦四大战略核心目标：一是聚焦发展三元前驱体、四氧化三钴与动力电池回收为主体的新能源业务，誓死捍卫三元前驱体、四氧化三钴与动力电池回收的世界头部地位，为全球新能源行业服务，推动全球新能源从绿色到绿色，成为全球新能源材料与动力电池回收的领军企业；二是全面推动城市矿山业务的价值升级与规模升级，资源再生总量迈入千万吨级，推动资源模式变革，让循环资源成为国民经济主流资源，让“城市矿山+新能源材料”双轨真正驱动起来，让循环成为业绩增长极；三是打赢镍资源保障战，加快完成印尼镍资源项目建设与投产运行，积极谋划全球动力电池回收的大布局，通过“回收+印尼镍资源项目”来构建公司三元前驱体材料发展的镍资源保障体系；四是实施创新突围，做全球竞争大格局中的技术引领者，昂首迈入行业技术与质量的无人区。全面实施“顶层设计、市场拉动、研发实施、产线创新、质量创新”五位一体创新战略、“人才—研发平台—创新投入”三位一体的创新设施建设以及“领军人才—优秀人才—技能人才”三级人才梯队体系，重金前瞻布局创新战略。在超高镍低钴、无钴、四元、固态锂电前驱体材料、富锂锰基电池用前驱体材料、氢能材料领域全面突破系列关键技术，快速发展废旧动力电池、新能源汽车、氢燃料汽车智能拆解与高效资源化的工程技术，全面领跑全球行业。

为推动公司2025年与十四五远景目标有效实施，公司将精准扎实完成以下5个具体目标：

1、全面夯实公司在三元前驱体、四氧化三钴、动力电池回收领域的世界头部地位，为全球新能源的商用化提供关键材料与动力电池回收服务，推动全球新能源汽车从绿色到绿色。

到2025年，新能源材料的业务发展目标：

- 三元前驱体产销规模超过40万吨/年，并谋划与全球上下游合作在印尼、欧洲建设前驱体材料生产基地；

- 三氧化二钴规模超过3.5万吨/年；
- 动力电池回收超过25万吨/年，并谋划与全球上下游合作在印尼、欧洲建设动力电池回收基地；
- 印尼镍资源项目镍金属的产能超过10万金属吨/年，效益完全释放，并积极推进在印尼建设从镍资源到三元材料的产业链。

2、升级放大城市矿山循环利用业务的价值与规模，快速推进电子废弃物分拆上市与城市矿山业务的效益升级，年资源再生总量超千万吨，成为推动中国资源变革与建设循环型社会的先锋企业。

电子废弃物与废塑料再造业务年销售收入超过40亿元，城市矿山资源再生总量超过1,000万吨/年。

3、创建低碳产业示范园区，践行低碳消费，成为全球低碳产业的领袖级企业。

全面规划创建低碳示范园区的行动方案，推动十六大园区全面迈入低碳示范园区。

- 二氧化碳减排量超过60万吨/年，推动碳中和；
- 大比例使用清洁能源，单位产值的排放强度降低50%；
- 大规模利用循环废物，减少原生原料使用；
- 全集团新能源汽车使用占比超过70%，全体员工积极践行使用新能源汽车。

4、重金前瞻布局，在核心业务领域实施创新突围，做全球竞争大格局中的技术引领者，昂首迈入行业技术与质量的无人区。

开展超高镍低钴、无钴、固态锂电用三元前驱体、富锂锰基电池用前驱体等关键技术的研究，开展新一代氢燃料电池用关键材料技术的研究，开发废旧动力电池、新能源汽车、氢燃料汽车智能拆解与高效资源化技术。批量制造核心技术，新增核心技术发明专利500项以上，新增国家/行业标准50件以上。

5、携手上下游客户，让世界循环起来。

与全球上下游头部企业建立绿色供应链伙伴关系，让世界循环起来，承担绿色使命，履行绿色责任。

（三）2021年经营计划

2021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为实现“开局漂亮、全年精彩”，全体格林美人将“铆足牛劲，玩命奋斗，犇向目标”，把2020年疫情损失赶回来，把2021年增长速度跑出来，实现销售收入

突破180亿元，三元前驱体产销量达到10万吨、四氧化三钴产销量超过23,000吨、动力电池与电池废料回收总量突破30,000吨、电子废弃物业务与城市矿产业务大幅提质增量，电子废弃物与废塑料循环利用业务效益增长40%，报废汽车回收拆解总量超过17万辆，报废汽车为主体的城市矿山业务实现扭亏为盈，推进2021年产能大释放与效益高增长；以“玩命技术创新、质量提升风暴与管理革命”为抓手，打赢“业务升级、质量升级与效益升级”三大攻坚战，让格林美成为全球核心竞争地位和效益良好的上市公司，为十四五开新局与实现业绩高增长奠定坚实基础。

2021年，公司将重点做好以下9项工作：

1、聚焦前驱体产能释放与效益释放，积极布局动力电池回收，建设好镍资源战略基地

格林美将坚定构建“镍资源保障+化学原料体系+材料化学合成”的新能源材料核心竞争体系，聚焦发展“三元前驱体、四氧化三钴与动力电池回收”新能源业务，捍卫前驱体的盈利能力与市场议价能力。

前驱体材料实现三个目标，站稳全球行业的头部位置：一是稳定世界核心地位的规模，2021年，三元前驱体实现产销10万吨、四氧化三钴实现产销突破23,000吨；二是全面扩大新一代高质量产品的产销量。8系以上高镍低钴、高镍单晶、四元、无钴、核壳等新一代前驱体材料的出货量占比70%以上，逐步达到占比90%以上，完全领跑行业。四氧化三钴产品以掺杂化高质量新一代产品为主导，比例达到70%以上；三是聚焦以电池安全为质量目标，2021年三元前驱体的全部产品磁性有害异物控制在3ppb以下，高级产品磁性有害异物控制在1ppb以下。2021年，铜锌异物实现零，四氧化三钴有害物质控制在5ppb以下，高级产品磁性有害异物控制在3ppb以下。

2021年，公司将继续完成年产8万吨/年三元前驱体扩容工程建设，至2021年12月31日，三元前驱体总产能确保达到18万吨/年，力争达到20万吨/年。

2021年，公司将进一步扩容掺杂高电压四氧化三钴产能，至2021年12月31日，四氧化三钴总产能达到30,000吨/年。

2021年，公司将实施镍钴原料体系的扩容工程建设，将新建3万吨/年镍钴金属的化学体系（硫酸镍、硫酸钴与氯化钴），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镍钴化学体系总量达到10万吨/年的镍钴金属总量，保障公司三元前驱体产能释放与未来发展需要的化学体系。

2021年，公司将调整正极材料发展战略，以不与下游材料厂（钴酸锂材料与三元正极材料厂）相竞争的原则来谋求与下游的战略合作，坚定聚焦发展“三元前驱体、四氧化三钴与动

动力电池回收”新能源业务，推进公司价值提升。

动力电池全球大布局。动力电池回收站在布局全世界的格局，历史性按照“领先中国、领跑世界”与“签约合作50%、回收30%”的战略目标实施，全年实现动力电池与电池废料回收总量突破30,000吨，跑步大幅拉开与行业的差距。动力电池回收统一谋划，形成东西南北中的布局，覆盖长三角、珠三角、中部、京津冀与中原的大布局体系。加强公司无锡基地为中心的长三角动力电池回收中心的建设，统筹谋局，将新能源汽车回收与动力电池回收同步实施，通过物理体系、化学体系的联动模式来实施动力电池梯级利用与资源化利用的完整产业链，将格林美无锡基地建成覆盖长三角的最大新能源汽车与动力电池回收基地。

镍资源战略。加速推进印尼镍资源项目，努力实现2021年完成建设，2022年初投入运行，释放镍资源效益，满足公司前驱体材料发展对镍资源的战略需要。推行“回收+自建印尼镍资源+国际供应商长单+自由购买”的组合镍资源战略模式，“回收+自建印尼镍资源+国际供应商长单”占据 60%以上保障系数。积极开拓各种含镍废物回收体系，研究有效利用各种复杂原料的技术，按照分类与精细化管理的工艺管理模式，推进各种复杂原料有效使用、高效使用、低成本使用。

2、推进电子废弃物成功分拆上市，振兴城市矿山再生资源大料场

推进电子废弃物分拆上市与城市矿山、硬质合金、环境服务等业务混改，是公司实施“城市矿山+新能源材料”双轨驱动战略的强力措施，让电子废弃物业务独立跨入资本市场，提升公司核心价值。公司将全力以赴、全力配合，主动作为，有序、快速推进电子废弃物业务的分拆上市工作。公司将积极推进城市矿山、硬质合金、环境服务等业务混改，引进各种资本参与公司城市矿山、硬质合金、环境服务业务的合资经营。

全面实施城市矿山业务与环境服务业务大整理，全面提高再生资源料场的盈利能力。公司将从创新和质量入手，提升再生资源业务盈利能力；从业务模式入手，推动业务规模增长。公司坚定心无旁骛振兴再生资源业务，扎实推进盈利优先的再生资源发展战略，让废物循环快速成为公司业绩增长极。

2021年，电子废弃物与废塑料循环利用业务计划增长30%以上，效益同比增长40%以上。

2021年，报废汽车拆解业务计划增长50%以上，达到回收拆解17万辆以上，实现报废汽车拆解业务首次由亏损转为盈利，促进公司2021年效益大增长。

3、掀起创新与质量双风暴，开采技术矿山与质量矿山，坚决推动主导产品与核心业务迈入技术与质量的双无人区

“双无人区”的创新目标是公司在新发展阶段的一次历史使命，公司将坚决实施“顶层设计、市场拉动、研发实施、产线创新、质量创新”的“五位一体”的创新战略，掀起质量风暴，玩命开采技术矿山和质量矿山，大幅提升主要业务的毛利率和盈利能力，通过构建技术端的领先来提高公司核心产品的全球议价能力。

在“五位一体”创新战略下，公司将积极推进“人才—研发平台—创新投入”三位一体的创新设施建设以及“领军人才—优秀人才—技能人才”三级人才梯队体系建设，保障各种创新目标落实实施。

以解决新能源行业当前面临的“容量、成本、安全与快充技术”难点作为无人区创新的主攻方向，扎实推进从原子粒水平来设计材料与在ppb级别上来管控有害物质，通过3年的努力，成为行业技术与质量的领跑者。

让质量风暴植入灵魂深处，全体人员抓质量进步，牢固树立“质量是企业的尊严”，坚决实施“中国领先、世界一流”质量优先战略，杜绝生产低端产品。

4、深度开采城市矿山，发展新能源材料，积极践行国家“碳达峰碳中和”战略

格林美正在积极推动新发展阶段的碳减排、碳中和战略。一方面，公司已经设立了碳减排战略研究与评价工作小组，积极对接全球相关碳减排组织，研究碳减排技术标准，对各业务板块和各园区进行全面的碳减排评价，并向全球传播公司碳减排成就。另一方面，公司通过对核心业务实施减碳活动，以及节能减排、清洁生产等减排管理，达成碳交易体系下的履约任务，进而实现碳资产增值，并积极实施碳交易。

5、扎实做好经营规范治理专项检查与提升公司治理质量工作

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与深圳证监局要求进行规范治理检查。正确认识规范治理专项检查与提升公司治理质量是国家指令和公司治理的内在要求。沉底清底抓规范整治，不放弃任何一个细节，保障发现问题、保障整改达标，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打造治理规范、高质量运行的优秀上市公司。

6、实行市场链、供应链与价值链的战略合作，谋划布局战略市场和战略原料供应，化解风险，稳定预期，掌握行业竞争的主导权

主营业务与核心产品，必须预判上下游局势，积极布局市场与原料端的战略客户，坚定不移实施“主流业务、主流市场、主流客户”的三主流原则，深度融合上下游主流供应链和主流市场链，成为主流供应链和主流市场链的头部企业。

积极推进公司与中国优势企业、日韩、欧美企业之间的产业链、价值链合作。通过产业

链、循环链、价值链合作来扩大市场、稳定市场、稳定预期。

7、全力做好资金链、资本链的稳定化，调整负债结构，保障资金链安全

公司将坚定控投资、去库存、动态管好应收账款。积极通过供应链和价值链来释放产能，积极与国有资本等各种资本合作，全面实施混合经济合资经营。

8、实施“工作纪律、工作作风大整顿”与管理革命，打赢“业务升级、质量升级、效益升级”三大攻坚战，迈入高质量发展新阶段。

全面实施“工作纪律、工作作风大整顿”与管理革命，回归奋斗精神，促进全体管理干部与管理人員工作纪律与作风大转变，全面提升全体管理人員的履职能力和责任意识，打赢“业务升级、质量升级、效益升级”三大攻坚战，推动公司昂首阔步迈入高质量发展新阶段！

以“降耗、提能、增效”为抓手，全面导入精益化生产目标导向管理，实施“精准规划目标、精准实施目标、精准考核目标”的目标导向管理，继续促进降低战略成本，冲击成本极限管理。

抓好长效疫情防控、安环深度治理与职业健康，继续推行以“建设世界一流的绿色低碳工厂”为目标的“六化”工厂建设，是公司永远的战略任务。只有绿色低碳才是符合时代与未来的产业，才是受年轻人喜爱的工厂。公司“六化”工厂的建设新目标就是让格林美的工厂成为年轻人幸福工作与幸福生活的工厂。

9、抓好党建、循环文化、品牌价值建设与人才队伍培养，积极化解各种矛盾，做好公共投资者关系，凝聚精气神，筑就同心力

创新方式抓好党建与循环文化推广，和谐社会与投资者关系。

强化全体党员的红色精神教育，让每一个党员“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成为主动请战、主动担责、主动奉献的垂范者，成为公司绿色产业担责代表、奋斗代表与贡献代表，发挥共产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

全面推行面向社区、面向社会、面向全球开门办厂。创新模式，构建新型和谐的社群关系，广泛宣传公司循环产业与环境治理理念。继续以“Recycling for future”为主题，做好品牌的全球推广，推动世界一流媒体走进格林美。面向全球传播公司的循环产业与废物处理贡献。继续积极构造和谐的投资者关系，以创新方式不断向资本市场解读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与核心价值，策划中小投资者与海外投资者走进格林美，深度提升公司的全球资本市场形象与品牌价值。

持续开展高级技工、青年骨干、高级技术人才、高级管理人才的“工匠”培育计划，促进

人才队伍履职能力全面提升。做好青年人才的选拔与培育，给予机会让青年人才脱颖而出，让格林美成为青年人才人生辉煌的平台。扎实推进百名高级技术人才、百名青年骨干、百名高级管理人才、千名精益生产管理人才、千名工匠的培育计划，打造公司持续发展的人才队伍。

全面实施管理人员分级晋级制度，通过分级与晋级制度完善薪金体系。

全面实施合伙经营的分配制度改革。继续选择分子公司或者业务大胆推行合伙制度，通过“试点--总结--推广”的方式，全面推行分子公司或者业务层面的合伙经营制度。

（四）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及应对措施分析

1、宏观环境经济及政策风险

世界疫情促进世界产业格局与供应链深度变化。“绿色+安全+智慧”是时代的需要，疫情期间促进智慧工厂、智慧物流与智慧模式层出不穷，以数据技术为基础的万物相连应运而生。公司将通过“绿色化、安全化、科技化、质量化、智慧化与教育化”的“六化”园区标准和“流程化、自动化、清洁化、安全化、信息化、教育化”的“六化”车间建设来迎考世界产业链深度变化和宏观经济挑战。掀起创新与质量双风暴，开采技术矿山与质量矿山，坚决推动主导产品与核心业务迈入技术与质量的双无人区，打赢“业务升级、质量升级、效益升级”三大攻坚战，迈入高效益发展新阶段。

2、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疫情过后，绿色将成为全球的底色。以“碳达峰和碳中和”为导向和以新能源为主导的绿色产业将成为未来最大的新兴产业。全球资本、人才也随之高度聚集新能源行业，投资过剩与产能过剩成为现实，产业链快速向头部市场聚集，行业洗牌与竞争加剧。公司将面临更加严峻的行业竞争格局。公司将通过质量优先、掌控核心技术以及全球资源链、价值链合作来打造在新能源材料以及镍钴资源领域的全球核心竞争力，有效对冲行业的各种风险，保持公司核心业务的稳定与增长。

3、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产业链不断延伸，公司员工人数及下属分支机构数量不断增多，公司的安环管理与经营管理的风险加大。公司将通过信息化、智慧化建设，实现信息流通、数据打通、物物互联的智慧管理，对冲各种管理风险。同时，公司强化内控体系建设，强化财务规范与业务流程规范管理，实施“工作纪律、工作作风大整顿”与管理革命，推动全体管理人员回归奋斗精神，全面提升全体管理人员的履职能力和责任意识，管控各种风险，

最大限度保障股东与中小投资者权益。

4、财务风险

世界经济形势风云变幻，必须保持稳健经营，维持现金流的稳定性。公司将通过打赢“业务升级、质量升级、效益升级”三大攻坚战，迈入高质量发展新阶段，提升业务盈利能力，通过去库存、管控应收款、开源节流、控制负债率、扩大资本池等多种措施来稳定现金流，实现稳健经营。

综合以上分析，在2021年度以及未来经营中，公司仍然面临较为严峻的世界产业格局及各项内外部风险因素的挑战，公司将继续铸造核心竞争力、实施精细化管理、把控各种风险、抢抓市场机遇，以持续稳健的经营业绩回报广大投资者。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0年01月10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恒盈资产：杨南翔；中金公司：蒋昕昊、张钰琪、赵宇辰；三湘银行：倪肖龙；由榕资产：曾嘉诚；深圳市中金蓝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饶莹莹；永赢基金：王克道；上海弈慧投资：王臻；中海基金：陈思远；凯基证券：蒋昱；望正资产：汪程程；熠星投资：陈天公；盈泰投资；肖宗恒；平安基金：李化松；安信基金：宋小浪；华创证券：任志强。	公司的基本情况；钴镍原料的供应保障；库存结构；近年来迅速发展的原因；动力电池回收业务的布局；外资增持公司股票；实控人增持公司股票。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002340格林美投资者关系管理档案20200113》
2020年03月05日	公司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Invesco: Jean Rao; UBA AM: Della Chen; Allianz Global: Catherine Chan; Fullerton Investment Management: Michael Zhang; Greenwoods Asset Management: Tong Jiang; Schonfeld: Jack Yiak;	公司在高镍低钴电池材料方面的研发情况；目前动力电池回收业务情况；公司在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002340格林美投资者关系管理档案20200306》

				FMR: Tong Chen; China Life Franklin: Lewei Zhang; Optimas: Jocelyn Wang; TIAA-CREF/Nuveen: Lisa Wang; Old Peak Limited: Jonathan Mok; Franklin Templeton: Leslie Chow; Millennium/Prespoint Capital: Elias Moosa; Alliance Bernstein: Mutian Yang; Coatue: Mike Jaksa	新能源产业的竞争地位; 三元前驱体产能; 非公开发行进展情况。	
2020年06月19日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钴工业博物馆五楼会议中心	实地调研	机构	广东恒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粤澳合作基金; 粤科风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兴业国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财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常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金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浙商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金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卜元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富恩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真灼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季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国理投资有限公司; 江苏盛世金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文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安中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深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汇丰前海证券有限公司;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	公司2019年及2020年一季度的经营情况; 电池材料未来的发展方向; 三元前驱体产能; 国家发改委等部门于2020年5月印发的《关于完善废旧家电回收处理体系推动家电更新消费的实施方案》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印尼红土镍矿项目的进展情况; 公司新能源材料产品质量进步现状及核心竞争力; 研究成果及最新研究动态等	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002340格林美投资者关系管理档案20200621》

				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弘则弥道（上海）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08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大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辰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凯丰投资、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玖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海南中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 2020 年前三季度的经营情况；三元前驱体产能及未来规划；分拆电子废弃物业务上市的进展情况；2020 年四氧化三钴的产能利用率、出货量及未来规划情况；公司未来发展规划等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002340 格林美投资者关系管理档案 20201209》

2020 年 12 月 24 日	上海浦东丽思卡尔顿酒店、格林美深圳总部会议室	其他	机构	<p>光大证券、上海尚雅投资、海通证券、西部证券、西南证券、苏州之加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强英投资、德邦证券、上海南土资管、申万宏源、广发证券、广发基金、仙翎投资、上海建工、上海东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同犇投资、杭州白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国盛证券、国联证券、光证资管、国金自营、深圳悟空投资、上海瑾拓投资、中金证券、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基金、明良资产、天风证券、交银基金、银华基金、东方证券、新时代证券、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汽顾臻（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兴业基金、长江证券、安信证券、观富资产、上海睿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东吴证券、华宝基金、纯达基金、长江证券(上海) 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深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创证券、纵贯资本、太平洋资产、上海万吨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川财证券、贝莱德基金、上海元泓投资、瞰道资产、兴业证券、大华继显、长信基金、上海银叶投资、上海鸿凯投资、健顺投资、淳厚基金、福建汇盛、前海鸿富、太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山合金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鸿盛资产、希瓦资管、国信证券、UG Investment、南方基金、乾明资产、深圳尚道投资管理公司、深圳沃伯格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东莞证券、北京鼎萨、火神投资、裕晋投资、中盛晨嘉财富管理有限</p>	<p>三元前驱体产能和订单情况；钴镍原料的战略供应；印尼项目进展情况；未来的行业发展与竞争趋势；2020年动力电池回收规模；固态电池技术储备等</p>	<p>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002340 格林美投资者关系管理档案 20201227》</p>
------------------	------------------------	----	----	--	---	---

				公司、深圳前海无锋基金、华安证券、东方富海、富果投资、深圳宏鼎财富管理有限公司、南方正上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多和美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深圳市前海金鹏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中隆资本、深圳前海固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金鹰基金、尚善资产、广州双虎、灏浚投资、东方阿尔法基金、华美投资、广州惠泰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前海融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盈峰资本、财信证券、前海互兴		
--	--	--	--	--	--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关于认真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有关要求的通知》（深证局公司字[2012]43号）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未来三年（2019年-2021年）股东回报规划》，并经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未来三年（2019年-2021年）股东回报规划》规定公司未来三年：“在符合现金分红条件，且无重大资金支出的情况下，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5%，且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45%。”从制度上保证了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能够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完成了201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总股本4,784,427,05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该权益分配方案于2020年6月12日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总股本4,150,926,07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2、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总股本4,784,427,05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3、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总股本4,783,522,25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5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20年	71,752,833.86	412,504,492.60	17.39%			71,752,833.86	17.39%
2019年	143,532,811.71	735,271,227.26	19.52%			143,532,811.71	19.52%
2018年	124,527,782.19	730,314,864.92	17.05%			124,527,782.19	17.05%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0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0.15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4,783,522,257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71,752,833.86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71,752,833.86
可分配利润(元)	273,789,234.51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为兼顾中小股东利益，让所有股东共享经营成果，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以总股本 4,783,522,25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71,752,833.86 元，剩余的累计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许开华、王敏、周波	股份限售承诺	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	2010 年 01 月 20 日	任职期间及离职后半年内。	报告期内，相关承诺事项均得到严格履行。
	兴业国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前海聚龙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前海聚龙金鼠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广州金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北京京能能源科技并购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叙永金舵股权投资基金管理	股份限售承诺	承诺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转让本次认购股份。	2020 年 05 月 22 日	自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即 2020 年 5 月 22 日至 2020 年 11 月 21 日。	报告期内，相关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有限公司-金舵定增增强一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中意资产-定增精选128号资产管理产品、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国君资管山东铁投定增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广东恒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太平洋卓越港股量化优选产品、中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重庆环保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杨岳智、王乃可、J.P.Morgan Securities plc、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杨成社、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UBS AG、深圳市康曼德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康曼德105号投资基金、中国银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银河投资资产配置1号私募基金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	公司实际控制人许	股份增持承	在增持期间	2019年12	自2019年	报告期内,

所作承诺	开华	诺	及增持计划完成后 6 个月内不减持，并严格遵守有关规定，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买卖股份、短线交易等行为。	月 03 日	12 月 3 日起 6 个月内，即 2019 年 12 月 3 日至 2020 年 6 月 2 日。	相关承诺事项均得到严格履行。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根据财政部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公司于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及相关规定。

市的企业以及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	--	--

收入的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修订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规定，做如下变更：

- 1、将现行的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
- 2、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
- 3、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在履行时分别确认收入；
- 4、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了更明确的指引；
- 5、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来明确规定。

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首次执行新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进行会计报表披露，不追溯调整2019年可比数，本次新准则的执行不影响公司2019年度相关财务指标。该准则的实施预计不会导致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0年1月，公司设立荆门美德立数控材料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万元，持股76%。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2、2020年7月，孙公司荆门绿源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设立格林美（湖北）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持股10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3、2020年8月，公司对格林美（深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持股比例从40%增加至

51%，增资完成后格林美（深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成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其控股子公司格林美（深圳）循环科技有限公司成为公司控股孙公司，本期将该2个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4、2020年8月，子公司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格林美（荆门）电子废物处置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持股10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5、2020年8月，子公司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格林美（武汉）电子废物处置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持股10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6、2020年9月，子公司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河南格林循环电子废弃物处置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持股10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7、2020年9月，子公司格林美（武汉）城市矿山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设立河南格林美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持股10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8、2020年9月，孙公司荆门德威格林美钨资源循环利用有限公司设立丰城美胜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000万元，持股10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9、2020年11月，子公司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设立格林美（武汉）动力电池回收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万元，持股10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10、2020年12月，孙公司格林美（武汉）动力电池回收有限公司设立格林美（无锡）新能源服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持股10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11、2020年12月，孙公司格林美（武汉）动力电池回收有限公司设立格林美（天津）动力电池回收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持股10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12、2020年12月，孙公司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购买格林美（湖北）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原名湖北格林邦普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100%的股权。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13、2020年12月，公司处置浙江德威硬质合金制造有限公司16.5%的股权，处置后持股比例为48.5%，2020年12月29日完成工商变更，处置日后该公司及其子公司DEWEI INTERNATIONAL INC、乐清市德胜金属材料有限公司和乐清德威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14、2020年11月，公司将孙公司武汉易能通汽车租赁有限公司注销，2020年11月17日完成工商变更，处置日后该孙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15、2020年12月，公司将孙公司汉能通（无锡）新能源汽车租赁有限公司注销，2020年12月17日完成工商变更，处置日后该孙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16、2020年12月，公司将孙公司江西汉能通新能源汽车租赁有限公司注销，2020年12月18日完成工商变更，处置日后该孙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28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汪红宁、陈启生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对象及授予数量进行调整的议案》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2017年2月6日为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向433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共计2,444.60万股，授予价格为3.62元/股，标的股票来源为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A股普通股。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已于2017年2月14日完成授予，于2017年2月15日在深交所上市，详见公司2017年2月14日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2016年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公告》。

本报告期内，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329人，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047.28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2189%，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已于2020年6月3日上市流通。同时，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因职务发生变更而不符合激励对象及离职人员共计27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计90.48万股限制性股票，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已于2020年11月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23日、2020年5月29日、2020年11月4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关于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 期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 行完毕	是否为 关联方 担保
储能电站（湖北）有限公司	2018年 12月27 日	1,575	2019年02月 01日	1,575	连带责任 保证	5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1,575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1,57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1,575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1,575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 期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 行完毕	是否为 关联方 担保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9年 06月06 日	90,000	2020年05月 20日	80,000	连带责任 保证	1年	否	是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0年 02月19 日	50,000	2020年11月 30日	46,600	连带责任 保证	1年	否	是
荆门市格林美新	2020年	50,000	2020年09月	46,400	连带责任	1年	否	是

材料有限公司	02月19日		09日		保证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9年06月06日	10,000	2020年02月14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是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0年02月19日	80,000	2020年12月09日	75,2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是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3年11月25日	23,700	2013年11月27日	3,900	连带责任保证	10年	否	是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9年06月06日	22,000	2020年03月27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是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0年02月19日	50,000	2020年09月27日	4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是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9年06月06日	35,000	2019年12月30日	32,300	连带责任保证	2年	否	是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0年02月19日	20,000	2020年08月13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是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27日	28,400	2019年07月20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5年	否	是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0年02月19日	10,000	2020年10月26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是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0年02月19日	20,000	2020年09月22日	13,7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是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9年06月06日	10,000	2020年03月03日	9,74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是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7年08月02日	29,981	2017年09月08日	11,348	连带责任保证	60个月	否	是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8年06月21日	20,000	2018年07月20日	5,108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是

	日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8年09月18日	30,000	2018年09月29日	11,923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是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9年02月28日	50,000	2019年06月28日	31,783	连带责任保证	4年	否	是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9年07月23日	50,000	2019年09月30日	30,675	连带责任保证	4年	否	是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9年07月23日	10,000	2019年11月05日	8,486	连带责任保证	4年	否	是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9年07月23日	10,000	2020年03月09日	9,193	连带责任保证	4年	否	是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0年02月19日	10,000	2020年08月07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是
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020年02月19日	11,000	2020年10月14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是
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020年02月19日	3,000	2020年07月02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是
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016年05月16日	5,000	2016年09月26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5年	否	是
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020年02月19日	9,800	2020年09月11日	6,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是
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020年02月19日	12,000	2020年08月27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是
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020年02月19日	5,000	2020年09月01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是
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27日	8,000	2019年02月22日	7,200	连带责任保证	5年	否	是

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27日	9,000	2019年07月10日	2,722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是
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020年02月19日	5,000	2020年10月26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是
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019年06月06日	5,000	2020年01月09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是
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020年02月19日	10,000	2020年08月24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是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06月06日	5,000	2020年02月24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是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02月19日	10,000	2020年09月21日	4,934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是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06月06日	25,000	2020年02月27日	9,95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是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02月19日	14,000	2020年12月03日	14,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是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06月06日	13,000	2020年04月30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是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02月19日	10,000	2020年08月20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是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02月19日	15,000	2020年07月17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是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02月19日	40,000	2020年09月30日	31,739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是
格林美（武汉）城市矿山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27日	4,000	2019年09月20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2年	否	是
格林美（武汉）城	2020年	4,000	2020年09月	4,000	连带责任	1年	否	是

市矿山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02月19日		25日		保证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08月07日	18,000	2020年10月14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是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02月19日	10,000	2020年08月26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是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02月19日	5,000	2020年03月16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是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02月19日	5,000	2020年05月27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是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08月07日	8,000	2020年11月27日	8,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是
荆门德威格林美钨资源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2020年02月19日	4,000	2020年03月19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是
荆门德威格林美钨资源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2020年02月19日	5,000	2020年10月30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是
荆门德威格林美钨资源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2020年02月19日	5,000	2020年12月10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是
山西洪洋海鸥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有限公司	2020年02月19日	1,000	2020年06月30日	98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689,8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512,436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992,881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660,88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格林美 (荆门) 工	2019年	16,000	2019年08月	16,000	连带责任	15年	否	是

业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07月23日		26日		保证			
福安青美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019年06月06日	48,000	2020年06月28日	3,875	连带责任保证	7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48,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3,87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64,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19,875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739,375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517,886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1,058,456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682,330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51.2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16,98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16,903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33,883				
对未到期担保, 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贷款概况

单位：万元

委托贷款发生总额	委托贷款的资金来源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15,000	自有资金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贷款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委托贷款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4、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合同订立公司 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 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总金额	合同履行的进 度	本期及累计确 认的销售收入 金额	应收账款回 款情况
格林美股份有 限公司	韩国 ECOPRO 株式会社	高镍 NCA 三 元前驱体材 料、硫酸盐、 钴粉及碱式碳 酸镍		正在履行中	38,437.78 万元 /98,442.77 万 元	应收账款回 款 89,521.00 万元
荆门市格林美 新材料有限公 司	宁波容百新能 源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三元正极材料 前驱体		正在履行中	45.17 万元 /1,497.43 万元	应收账款回 款 2,581.00 万 元
荆门市格林美 新材料有限公 司	厦门厦钨新能 源材料股份有 限公司	三元正极材料 前驱体		正在履行中	7,339.69 万元 /11,898.58 万 元	应收账款回 款 7,448.00 万 元
格林美(无锡) 能源材料有限 公司	江苏天鹏电源 有限公司	镍钴锰酸锂三 元正极材料		正在履行中	10,162.41 万元 /27,678.60 万 元	应收账款回 款 25,662.19 万元
格林美股份有 限公司、荆门	湖南邦普循环 科技有限公	镍钴锰二氧化 物(三元正极		正在履行中	11,772.13 万元 /15,696.15 万	应收账款回 款 13,995.20

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司、广东邦普循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佛山三水邦普资源循环有限公司	材料前驱体)			元	万元
-----------------------------	---------------------------------	--------	--	--	---	----

重大合同进展与合同约定出现重大差异且影响合同金额 30% 以上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作为优秀环保上市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主动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公司2020年度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发布的《2020年度环境、减碳、社会责任与公司治理报告》。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 精准扶贫规划

公司作为优秀环保上市公司，在资本市场推动下快速发展，积极响应国家精准扶贫的号召，先后帮扶湖南炎陵县、湖南新化县、河南兰考县等全国特困县脱贫奔小康以及在湖北崇阳县、湖北京山市、湖北荆门市掇刀区、江西崇义县等地实施“千企帮千村”的精准扶贫战略，格林美通过参股、产业投资等方式投入达95,240.77万元，累计为贫困户创造了1,036个就业岗位，发展循环产业，以绿色发展模式实施精准扶贫，走出一条绿色产业扶贫新路子。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2020年，坚持“主动参与、积极作为，尽力而为、量力而行”的原则，实施精准扶贫，聚焦乡村振兴、“一企帮一村”定点扶贫、驰援湖北与全球产业链抗疫、特困助学等方面开展扶

贫工作。全年总帮扶资金32,000余万元，主要为：产业扶贫投资27,188万元、乡村振兴项目新增投入3,468.3万元、“一企帮一村”定点扶贫、助学投入115万元、向湖北疫区和社会各界抗疫捐款捐物1,000万元以上、资助疫情期间困难员工生活补贴196.9万元、格林美绿色爱心基金支出32.6万元等。公司采用务实的多种组合拳举措，践行精准扶贫国家战略，体现上市公司责任担当。

(3) 精准扶贫成效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其中： 1.资金	万元	31,350.8
2.物资折款	万元	650
3.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2,727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其中： 1.1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类型	——	农林产业扶贫与工业产业扶贫
1.2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个数	个	2
1.3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投入金额	万元	27,188
1.4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6
2.转移就业脱贫	——	——
其中： 2.1 职业技能培训投入金额	万元	109
2.2 职业技能培训人数	人次	2,000
2.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户实现就业人数	人	119
3.易地搬迁脱贫	——	——
其中： 3.1 帮助搬迁户就业人数	人	350
4.教育扶贫	——	——
其中： 4.1 资助贫困学生投入金额	万元	8.4
4.2 资助贫困学生人数	人	54
4.3 改善贫困地区教育资源投入金额	万元	15
5.健康扶贫	——	——

6.生态保护扶贫	——	——
其中： 6.1 项目类型	——	开展生态保护与建设
6.2 投入金额	万元	3,468.3
7.兜底保障	——	——
其中： 7.1“三留守”人员投入金额	万元	17.42
7.2 帮助“三留守”人员数	人	1,931
7.3 贫困残疾人投入金额	万元	1.2
7.4 帮助贫困残疾人数	人	37
8.社会扶贫	——	——
8.2 定点扶贫工作投入金额	万元	61.13
8.3 扶贫公益基金投入金额	万元	5
9.其他项目	——	——
其中： 9.1.项目个数	个	3
9.2.投入金额	万元	1,127.35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获得表彰 2 个：1、全国工商联为下属公司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颁发《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先进集体》证书，表彰下属公司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在参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人民战争、总体战、阻击战表现突出，为疫情防控与社会经济发展做出积极贡献。”2、全国工商联、湖北省人民政府与中国光彩协会联合为公司颁发《知名民企湖北行捐款帮扶活动先进单位》。

（4）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2021年，公司将聚焦做好乡村振兴战略来开展精准扶贫活动。公司已经设立了荆门市乡村振兴开发有限公司，将以此为平台，计划投入1.0亿元以上，在荆门、兰考、炎陵、新化等地精准实施乡村振兴与产业帮扶，为国家乡村振兴战略贡献企业力量。2021年，公司将有序开展金秋助学、困难员工帮扶、“一企帮一村”定向帮扶等精准扶贫。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自愿披露

公司或子	主要污染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	排放口分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	超标排放
------	------	------	------	------	------	------	------	------	------

公司名称	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量	布情况		染物排放标准		放总量	情况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COD、氨氮、二氧化硫、颗粒物、氮氧化物	连续排放	94	废水总排口(1个)、电子废弃物拆解线废气处理设施排口(10个)、浸出工序废气处理设施排口(20个)、萃取工序废气处理设施排口(6个)、合成工序废气处理设施排口(15个)、干燥包装废气处理设施排口(24个)、锅炉废气排口(7个)、其他废气排口(11个)	COD≤500mg/L; 颗粒物 ≤120mg/m ³ ; 二氧化硫 ≤50mg/m ³ ; 氮氧化物 ≤150mg/m ³ (燃气锅炉)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1及表4三级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3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标准	COD: 160.42t; 氨氮: 2.53t; 二氧化硫: 2.34t; 颗粒物: 10.01t; 氮氧化物: 48.34t	COD: 337.08t/a; 氨氮: 32.74t/a; 二氧化硫: 15.06t/a; 颗粒物: 13.44t/a; 氮氧化物: 64.52t/a	无
荆门德威格林美鹤资源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COD、氨氮、颗粒物	连续排放	6	废水总排口(1个)、酸雾排口(1个)、烟尘排口(1个)、氨气排口(1个)、烟尘排口2(1个)、烟尘排口3(1个)	COD≤500mg/L; 氨氮 ≤35mg/L; 颗粒物 ≤120mg/m ³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大气污染物综合	氨氮: 0.0019959t; COD: 0.84679t; 颗粒物: 0.317t/a	COD: 2.82t; 氨氮: 0.3419t; 颗粒物: 0.6164t	无

						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荆门绿源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颗粒物、氮氧化物、二氧化硫、镍及其化合物、铅及其化合物、氨(氨气)、氯化氢、氟化物、硫化氢、挥发性有机物、二噁英类、COD、氨氮	连续排放	12	制砖事业部废气处理设施排口(4个)、线路板综合利用事业部废气处理设施排口(4个)、线路板综合利用事业部车间废水排口(1个)、厂区雨水排口(1个)、固废(危废)处置事业部渗滤液排口(1个)、废水总排口(1个)	颗粒物 ≤30mg/m ³ 、二氧化硫 ≤300mg/m ³ 、氮氧化物 ≤200mg/m ³ 、颗粒物 ≤10mg/m ³ 、二氧化硫 ≤100mg/m ³ 、氮氧化物 ≤100mg/m ³ 、COD≤500mg/L、氨氮 ≤45mg/L	《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9620-2013)；《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4-2001)；《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表2二级；《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表2有组织；《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表1、表4三级	颗粒物： 3.283 t/a； 氮氧化物： 3.1 t/a； 二氧化硫： 0.611 t/a； COD： 6.1985 t/a； 氨氮： 0.0054 t/a	颗粒物： 20.443 t/a； 氮氧化物： 40.098 t/a； 二氧化硫： 17.292 t/a； COD： 14.502 t/a； 氨氮： 1.564 t/a	无
荆门市城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COD、氨氮、总磷、	连续排放	1	废水总排口(1个)	COD≤50mg/L、氨氮≤5(8)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	COD :211 t； 氨氮： 20.59t；总	COD： 912.5t/a； 氨氮：	无

司	总氮				mg/L、总磷 ≤0.5mg/L、总氮 ≤15mg/L	排放标准》 (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	磷： 1.986t；总 氮： 136.47t	104.75t/a； 总磷： 9.125t/a； 总氮： 273.75t/a	
格林美 (荆门) 工业污水 处理有限 公司	COD、氨 氮、总磷、 总氮	连续排放	1	废水总排 口(1个)	COD≤50 mg/L；氨 氮≤5(8) mg/L；总 磷 ≤0.5mg/L ；总氮 ≤15mg/L	《城镇污 水处理厂 污染物排 放标准》 (GB18918-2002) 一级 A 标 准	COD： 469.85t； 氨氮： 6.74t；总 磷：4.87t； 总氮： 122.77t	COD： 912.5t/a； 氨氮： 91.25t/a； 总磷： 9.125t/a； 总氮： 273.75t/a	无
格林美 (武汉) 城市矿山 产业集团 有限公司	COD、氨 氮、颗粒 物、挥发 性有机物	连续排放	10	废水总排 口(1个)、 废气排口 (10个)	COD≤50 mg/L；氨 氮 ≤5mg/L； 颗粒物 ≤120mg/ m ³ ；挥发 性有机物 ≤120mg/ m ³	《城镇污 水处理厂 污染物排 放标准》 (GB18918-2002) 及其修改 单一级 A 标准,《大 气污染物 综合排放 标准》 (GB16297-1996) 表 2 中二 级标准	COD： 0.517t；氨 氮：0.02 t； 颗粒物： 0.28t	COD： 3.147t；氨 氮：0.42 t； 颗粒物： 34.223t	无
武汉城市 圈(仙桃) 城市矿产 资源大市 场有限公 司	COD、氨 氮	连续排放	2	废水总排 口(1个)、 废气排口 (1个)	COD≤100 mg/L；氨 氮 ≤15mg/L	《污水综 合排放标 准》 (GB8978-1996) 表 4 一级 标准；《大 气污染物 综合排放 标准》 (GB16297-1996) 二级标准	COD： 0.2t；氨 氮：0.03t	COD： 3.12t；氨 氮：0.45t	无
山西洪洋	颗粒物、	连续排放	4	综合车间	颗粒物	《大气污	颗粒物：	颗粒物：	无

海鸥废弃 电器电子 产品回收 处理有限 公司	非甲烷总 烃、汞及 其化合 物、铅及 其化合物			废气排放 口、CRT 负压房废 气排放 口、液晶 拆解线废 气排放 口、冰箱 拆解线排 放口	≤10mg/m ³ ; 非甲烷 总烃 ≤30mg/m ³ ; 汞及其 化合物 ≤0.012mg /m ³ ; 铅及 其化合物 ≤0.7mg/m ³	染物综合 排放标 准》 (GB162 97-1996)	1.1844t	1.954t/a	
格林美 (江苏) 钴业股份 有限公司	COD、氨 氮、总汞、 总镉、总 砷、总铅; 颗粒物、 二氧化硫	连续排放	8	污水综合 排放口 (1 个)、车间 排口 (1 个)、球钻 车间尾气 排放口 (2 个)、硫酸 锰车间尾 气排放口 (2 个)、 12#厂房 综合处理 车间尾气 排放口 (1 个)、1#厂 房浸出车 间尾气排 放口 (1 个)	COD≤300 mg/L; 氨 氮 ≤20mg/L; 总汞 ≤0.05mg/ L; 总镉 ≤0.1mg/L ; 总砷 ≤0.5mg/L ; 总铅 ≤0.5mg/L ; 颗粒物 ≤80mg/m ³ ; 二氧化 硫 ≤400mg/ m ³	《铜、镍、 钴工业污 染物排放 标准》 (GB254 67-2010) 表 5 和表 2 标准	COD: 57.16t; 氨 氮: 0.483t; 总 汞: 0.016t; 总 镉: 0.0092t; 总砷: 0.0008t; 总铅: 0.0264t; 颗粒物: 1.874t; 二 氧化硫: 5.136t	COD: 60.54t; 氨 氮: 0.678t; 总 汞: 0.067t; 总 镉: 0.0135t; 总砷: 0.003t; 总 铅: 0.0673t; 颗粒物: 2.762t; 二 氧化硫: 6.94t	无
格林美 (浙江) 动力电池 回收有限 公司	氨氮、镍	连续排放	1	厂区北面	氨氮 ≤35mg/L; 镍 ≤0.5mg/L	《污水综 合排放标 准》 (GB897 8-1996) 三级标 准;《大气 污染物综 合排放标 准》 (GB162 975-1996) 二级标	COD:0.04 t;氨氮: 0.01t; 总 镍 0.00005t	COD: 1.62t/a; 氨 氮: 0.201t/a; 镍: 0.0012t/a	无

						准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COD、氨氮、颗粒物、非甲烷总烃、铅及其化合物、汞及其化合物	间断排放	13	废水总排口(3个)、废气排口:模头料破碎线(1个)、冰箱拆解线(1个)、洗衣机拆解线(1个)、电视机拆解线(1个)、液晶拆解线(1个)、塑料车间(2个)、废电机压缩机拆解线(1个)、废灯管回收车间(1个)、荧光灯管原料仓库(1个)	COD≤500mg/L; 氨氮≤45mg/L; 颗粒物(电废、废五金)≤120mg/m ³ ; 颗粒物(废塑料)≤30mg/m ³ ; 非甲烷总烃≤20mg/m ³ ; 颗粒物(灯管线)≤120mg/m ³ ; 铅及其化合物≤0.7mg/m ³ ; 汞及其化合物≤0.5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752-2015)表4中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江西省地方标准》(DB36/101.4-2019)表1标准;《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总磷、氨氮参照《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级标准	COD: 0.624t; 氨氮: 0.076t; 铅及其化合物: 0.1087kg; 汞及其化合物: 0.0857kg; 颗粒物: 17.042t	COD: 6.35t/a; 氨氮: 0.84t/a; 铅及其化合物: 1.5kg/a; 汞及其化合物: 0.195kg/a	无
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COD、SS、氨氮、总氮、总磷、动植物油、颗粒	连续排放	26	生活污水总排口(2个)、地面清洁废气处理设施	COD≤500mg/L; SS≤400mg/L; TP≤8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COD: 0.3434t; SS: 0.0560t; 氨氮:	COD: 1.91t/a; SS: 1.201t/a; 氨氮:	无

	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氯化氢、镍及其化合物			排口 (9 个)、窑炉废气处理设施排口 (13 个)、分析室 HCL 喷淋塔废气排放口 (1 个)、食堂油烟净化废气排口 (1 个)	L; TN≤70mg/L; 动植物油 ≤100mg/L; 颗粒物 ≤120mg/m ³ ; 二氧化硫 ≤550mg/m ³ ; 氮氧化物 ≤240mg/m ³ ; 氯化氢 ≤100mg/m ³ ; 镍及其化合物 ≤4.3mg/m ³	表 4 三级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A 级标准;《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表 2 标准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	0.0190t; 总氮: 0.03687 t; 总磷: 0.0017t; 动植物油: 0.0018t; 颗粒物: 0.021t; 二氧化硫: NDt; 氮氧化物: NDt; 氯化氢: 0.0027t; 镍及其化合物: 0.02268 t	0.122t/a; 总氮: 0.172t/a; 总磷: 0.019t/a; 动植物油: 0.103/a; 颗粒物: 1.767t/a; 二氧化硫: 0.0007t/a; 氮氧化物: 0.0367t/a; 氯化氢: 0.003t/a; 镍及其化合物: 0.4876t/a	
内蒙古新创资源再生有限公司	COD、氨氮、二氧化硫、颗粒物、氮氧化物	连续排放	11	污水总排口(1 个)、雨水总排口(1 个)、电子废弃物拆解线废气处理设施排口 (7 个)、锅炉废气排口(2 个)	COD: ≤500mg/L; 氨氮 ≤15mg/L; 二氧化硫: ≤50mg/m ³ ; 氮氧化物: ≤200mg/m ³ (燃气锅炉); 颗粒物: ≤120mg/m ³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1 及表 4 三级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COD: 0.05t; 氨氮: 0.045t; 二氧化硫: 0.036t; 颗粒物: 0.82t; 氮氧化物: 1.12t	COD: 0.67t/a; 氨氮: 0.05t/a; 二氧化硫: 1.28t/a; 颗粒物: 19.42 t/a; 氮氧化物: 1.28t/a	无

						表 2 二级标准			
格林美(天津)城市矿产循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COD、氨氮、VOCs、颗粒物	连续排放	9	废水总排口(1个)、雨水排出口(1个)、压缩机切割废气排出口(1个)、大车拆解排废气排出口(1个)、有色分选废气排放(6个)、车体破碎废气排出口(1个)、铁料空气分选废气排出口(1个)、五金破碎分选废气排出口(1个)、汽车抽排油废气排出口(11个)	COD≤500mg/L; 氨氮 ≤45mg/L; 颗粒物 ≤120mg/m ³ ; 非甲烷总烃 ≤70mg/m ³	《天津市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12/356-2018)表 2 三级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	非甲烷总烃: 0.055t; 颗粒物: 0.295t	无	无
河南格林循环电子废弃物处置有限公司	COD、氨氮、颗粒物	间断排放	11	废气排出口 10 个、废水排出口 1 个	颗粒物:120mg/N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COD: 0.631t; 氨氮: 0.030t; 颗粒物: 8.4t	COD : 1.86 t/a; 氨氮: 0.21 t/a; 颗粒物: 39.514 t/a	无
浙江德威硬质合金制造有限公司	颗粒物、COD、氨氮	间断排放	3	喷砂排出口: 颗粒物; 烧结废气排出口: 颗粒物; 生活污水排出口: COD、	COD≤50mg/L; 颗粒物 1≤120mg/Nm ³ ; 颗粒物 2≤30mg/Nm ³ ; 氨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工	COD: 0.30t; 氨氮: 0.06t; 颗粒物: 0.1t	COD: 0.32t/a; 氨氮: 0.06t/a; 颗粒物: 0.15t/a	无

				氨氮	氮 ≤5mg/L;	业炉窑大 气污染物 排放标 准》 GB9078-1 996;《污 水综合排 放标准》 GB8978-1 996 一级 排放标准			
--	--	--	--	----	--------------	---	--	--	--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2020年，格林美各分子公司环境治理和保护总投入3.5亿余元，共缴纳环保税169.86万元，实施环境设施建设与环境治理改造项目53个，大幅提升公司环境治理设施水平与环境治理管理水平。

2020年，格林美各园区通过持续开展建设“六化园区”与“六化车间”，提档升级了各类环境治理设施，消除了各种环境治理的盲点，重点实施了VOCs减排、职业环境改善等重要工程，节能减排效果明显，进一步提升了园区的环境治理水平。2020年在新改扩建项目建设中严格落实了污染防治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环境管理原则。

废水处理方面：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稳定运行了氨回收循环利用系统、重金属回收循环利用系统、盐回收系统及中水回用系统，落实了源头减排，采取“汽提+膜+MVR”组合技术，实现了电池材料生产废水的近似“零排放”，提升中水的循环利用率达60%以上，做到了增产不增污，进一步确保产能释放。

荆门市城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稳定运行，累计处理水量1791.96万吨，出水在线各项指标全部达标。

格林美（荆门）工业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稳定运行，累计处理水量1456.57万吨，出水在线各项指标全部达标。

格林美（武汉）城市矿山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稳定运行了废水处理站及中水回用系统，落实了源头减排，节约新鲜用水量约9000m³/a，减少废水排放量约为15000m³/a。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提档升级了废水处理系统，新增了MBR等设施，提升了回用水水质和回用率，做到了增产不增污。

其他各园区环保设施均稳定运行，废水达标排放。

废气治理方面：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通过采取“VOCs源头减排+过程控制+末端治理设施提档升级”的组合拳，全面回收有机物循环利用，减少了VOCs的产生和排放，配套建设了VOCs在线监测，实时监控VOCs的排放情况，进一步指导和改善园区环境空气质量。

荆门绿源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建设了干燥窑/隧道窑在线监测系统，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建设了生物质锅炉在线监测系统，实时监控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的排放情况，进一步指导生产和改善园区环境。

其他各园区环保设施均稳定运行，废气达标排放。

固废管理方面：

公司按照规范建有固体废物仓库，落实格林美“划区、标识、安全、整齐、畅通”管理方针，遵循“先进先出”原则，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安全处置，贮存场所安装视频监控系统，实现了固体废物的全流程可视化管控，全年危险固废处置率99%以上。同时，格林美各园区推行垃圾分类，实现垃圾分类回收、资源化利用以及安全处置，从源头减少固体废物的产生。

环保设施运营管理方面：

公司严格落实环保设施运维管理“四有”原则，即有运营管理制度、有专人负责维护、有运维管理记录、有设施异常应急处置办法。环保设施的运营管理落实属地管理原则，环境规划与监察部负责监督检查，发现异常及时纠正处理，确保环保设施与主体设施同步、正常稳定运行，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环境监测与信息管控方面：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与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互联网+环境管理”模式，在国内率先创建了“环境管理监控信息系统”，实现了重点污染源24小时360度监控，完整掌控各园区的环境运行状况。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的云智慧中心实现了全厂区的人流、车流、物流，生产流、安全流与环保流等“六流”集中管控。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项目名称	文号	类别
1	荆门美德立数控材料	《绿色智能制造10000吨/年高性能碳化钨粉项	荆环审[2020]32号	项目

	有限公司	目》		环评
2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废弃钨资源回收与高性能碳化钨数控材料再制造项目》	荆环审[2020]55号	
3		《办公大楼建设项目》	202042080400000055	
4	格林美（湖北）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	《危险废物的综合处置项目》	荆环审[2020]100号	
5	荆门德威格林美钨资源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含油磨削钨废料资源化利用项目》	荆环审[2020]29号	
6		《废弃钨资源回收利用改扩建项目》	荆环审[2020]31号	
7	荆门绿源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废旧电路板热解产物循环利用项目变更》	荆环审[2020]13号	
8	格林美（荆门）工业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格林美（荆门）工业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高新区工业污水处理厂危废暂存间项目》	荆环掇审[2020]82号	
9	格林美（武汉）城市矿山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城市固体废物回收网络与集中化绿色处置项目	武环管[2020]76号	
10		报废新能源汽车和报废大型民用电子电器与工业电子电器高值化绿色拆解项目	武环管[2021]15号	
11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高活性球型三氧化二钴项目》	泰行审批（泰兴）[2020]20355号	
12		《智能产品电源高性能钴酸锂项目》	泰行审批（泰兴）[2020]20356号	
13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原料仓库项目》	荆环掇验[2020]25号	
14		《800m ³ 液氨储罐项目（一期）》	荆环掇验[2020]23号	
15		《碳酸氢铵配置项目》	荆环掇验[2020]24号	
16		《危险化学品仓库项目》	自主验收2020年12月	
17		《3万吨/年三元动力电池材料前驱体生产项目》	自主验收2020年12月	
18	荆门绿源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废渣、废泥的资源化利用迁建项目（一般固废原料）》	荆环验[2020]23号	
19	格林美（荆门）工业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高新区工业污水处理厂项目》	荆环验[2020]10号	

20	格林美（武汉）城市矿产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绿色拆解循环再造车用动力电池包项目》	自主验收2020年6月
21	山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电子废弃物小家电技术改造项目》	自主验收2020年11月
22	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新增绿色拆解循环再利用车用动力电池包项目（一期）》	锡环管新验[2020]118号

2020年，格林美各分子公司新改扩建的22个项目均100%严格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三同时”验收制度，及时办理了排污许可证，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资格证书等证件均在有效期内，做到了持证、守法经营。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格林美各分子公司按规范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通过了专家评审，完成了所在地政府生态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备案工作。2020年格林美各园区共开展了88次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提升了全员的应急处置能力，降低了环境风险。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2020年，格林美各分子公司均严格按照企业自行监测规范要求，制定了环境监测方案，并在当地政府生态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备案，开展了4次季度监测，在相关网站上发布了相关信息，并委托具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公司进行了各项指标的监测及在线监测设备的校准。

建有水质在线监测、尾气在线监测，与当地政府生态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并网，实现数据24h无线上传，方便政府监管。

此外，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还建有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站和厂界无组织在线监测装置，可实时监控厂区及周边环境空气质量，指导生产和环境管理。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荆门市城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等公司在厂区大门口显著位置安装了电子显示屏，及时对外发布公司的各项环境管理信息，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新改扩建项目环评及“三同时”验收情况、企业监督性监测数据、新增环保设施建设情况、未来环境治理规划等重要信息。

在环境信息公开方面，公司实施了开门办厂，主动公开各种环境信息，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定期举办“公众开放日活动”，邀请社会公众、媒体朋友等走进工厂，深入了解公司生产处理工艺、污染物处理技术和企业循环发展理念，公开发布公司环境治理信息，让公众体验环保、理解环保和支持环保。通过央视进行全球现场直播六五环境日活动，面向全球发布《绿色宣言》。2020年，格林美（武汉）城市矿山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开门办厂”公众参与活动被武汉市生态环境局、武汉市文明办评为优秀公众参与案例，同年12月成为武汉市环保志愿者联盟之一。

为强化公司环境风险管控，降低环境风险，保障环境安全，公司核心园区均购买了绿色保险，有利于突发环境污染事故后保障受害者权益，有利于发挥保险的社会管理功能，提升了公司环境管理水平。2020年，集团购买绿色保险近100万元，保险金额超7,000万元。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9】2006号），公司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634,793,184股，公司股份总数由4,149,633,873股变更为4,784,427,057股。本次发行的股票已于2020年5月2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限售期为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上市之日起6个月。2020年6月，公司已完成股份变更的工商变更事项。

2020年6月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蒋振康先生由于个人原因申请辞去总经理职务，辞职后其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审查，同意聘任董事长许开华先生兼任公司总经理职务，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8月2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经营层启动分拆子公司境内上市前期筹备工作的议案》，依据A股上市公司分拆所属子公司境内上市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启动以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为主体对集团电子废弃物业务进行分拆并在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前期筹备工作，推动公司城市矿山与新能源材料核心业务做强做大。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8,203,451	0.68%	0	0	0	-6,678,900	-6,678,900	21,524,551	0.45%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28,203,451	0.68%	0	0	0	-6,678,900	-6,678,900	21,524,551	0.45%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28,203,451	0.68%	0	0	0	-6,678,900	-6,678,900	21,524,551	0.45%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121,430,422	99.32%	634,793,184	0	0	5,774,100	640,567,284	4,761,997,706	99.55%
1、人民币普通股	4,121,430,422	99.32%	634,793,184	0	0	5,774,100	640,567,284	4,761,997,706	99.5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4,149,633,873	100.00%	634,793,184	0	0	-904,800	633,888,384	4,783,522,257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根据《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规定的解锁安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可解除限售比例为激励对象所获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40%。报告期内，公司对符合《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三期解锁条件的329名激励对象共计持有的1047.28万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同时，对27名已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计90.48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2、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006号）核准，公司于2020年4月非公开发行634,793,184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20年5月22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对符合《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三期解锁条件的329名激励对象共计持有的1047.28万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已于2020年6月3日上市流通。

2、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006号）核准，公司于2020年4月非公开发行634,793,184股，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634,793,184股已于2020年5月2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由4,149,633,873股变更为4,784,427,057股。

3、2020年8月25日，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公司对27名已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计90.48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总额由4,784,427,057股减至4,783,522,257股。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20年5月22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对符合《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三期解锁条件的329名激励对象共计持有的1047.28万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已于2020年6月3日上市流通。

2、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9】2006号）核准，公司于2020年4月非公开发行634,793,184股，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634,793,184股已于2020年5月2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由4,149,633,873股变更为4,784,427,057股。2020年6月，公司已完成股份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事项。

3、2020年8月25日，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公司对27名已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计90.48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总额由4,784,427,057股减至4,783,522,257股。2021年1月，公司已完成股份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事项。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对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已按转增后的股本计算调整。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许开华、王敏、陈星题、周波、王健、唐丹、宋万祥、欧阳	16,825,851	4,698,700	0	21,524,551	报告期内：（1）公司董事长许开华先生进行了股票增持；	报告期内，均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

铭志、周继锋、鲁习金、潘骅、张爱青、吴光源、张翔、万国标、张坤、陈斌章、张云河、穆猛刚、蒋振康					(2)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第三期解除限售已完成，因此，根据深交所规定，上述合计增加限售股 4,698,700 股。	在任职期间，每年可转让的股份为上年末持股总数的 25%。
陈星题、宋万祥、欧阳铭志、周继锋、鲁习金、潘骅、张爱青、吴光源、万国标、陈斌章、张云河、穆猛刚、周波	2,142,400	0	2,142,400	0	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 48 个月内，根据解除限售条件及解除限售安排分期解除限售。报告期内，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第三期解除限售完成后，减少股权激励限售股 1,856,400 股。周波先生因任职监事会主席，不符合激励对象，公司已对周波先生剩余未解除限售的 286,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合计减少限售股份 2,142,400 股。	2020 年 6 月 3 日
核心业务技术人员 (317 人)	9,235,200	0	9,235,200	0	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 48 个月内，根据解除限售条件及解除限售安排分期解除限售。报告期内，核心技术人员第三期解除限售股份 8,616,400 股，	2020 年 6 月 3 日

					并对剩余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 618,8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合计减少限售股份 9,235,200 股。	
<p>兴业国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前海聚龙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一前海聚龙金鼠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广州金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北京京能能源科技并购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叙永金舵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金舵定增增强一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中意资产-定增精选 128 号资产管理产品、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国君资管山</p>	0	634,793,184	634,793,184	0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0 年 11 月 22 日

东铁投定增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广东恒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太平洋卓越港股量化优选产品、中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重庆环保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杨岳智、王乃可、J.P.Morgan Securities plc、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杨成社、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UBS AG、深圳市康曼德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康曼德 105 号投资基金、中国银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银河投资资产配置 1 号私募基金						
合计	28,203,451	639,491,884	646,170,784	21,524,551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 衍生证券 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 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 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非公开发 行	2020年04 月22日	3.82	634,793,18 4	2020年05 月22日	634,793,18 4		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暨上市公告书》 2020年05月20日	2020年05 月20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9】2006号），公司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634,793,184股。本次发行的股票已于2020年5月2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限售期为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上市之日起6个月。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规定的解锁安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可解除限售比例为激励对象所获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30%。报告期内，公司对符合《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三期解锁条件的329名激励对象共计持有的1047.28万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同时，对27名已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计90.48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总额由4,784,427,057股减至4,783,522,257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2,31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92,99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92%	474,529,720		0	474,529,720	质押	237,28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78%	132,966,861		0	132,966,861		
北京京能同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京能能源科技并购投资基金（有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8%	99,476,439		0	99,476,439		

有限合伙)								
深圳中植产投环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6%	60,200,216		0	60,200,21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新能源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9%	42,348,172		0	42,348,172		
常州京湖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3%	39,550,000		0	39,55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0%	38,291,128		0	38,291,128		
丰城市鑫源兴新材料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9%	33,184,692		0	33,184,692	质押	18,10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68%	32,331,780		0	32,331,780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5%	30,859,179		0	30,859,179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汇丰源法定代表人王敏与鑫源兴法定代表人许开华为夫妻关系;(2) 汇丰源与鑫源兴为一致行动人;(3) 深圳中植产投环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常州京湖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4) 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	474,529,720	人民币普通股	474,529,72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32,966,861	人民币普通股	132,966,861
北京京能同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京能能源科技并购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99,476,439	人民币普通股	99,476,439
深圳中植产投环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200,216	人民币普通股	60,200,21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新能源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2,348,172	人民币普通股	42,348,172
常州京湖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39,5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9,55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38,291,128	人民币普通股	38,291,128
丰城市鑫源兴新材料有限公司	33,184,692	人民币普通股	33,184,692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2,331,780	人民币普通股	32,331,780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30,859,179	人民币普通股	30,859,179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汇丰源法定代表人王敏与鑫源兴法定代表人许开华为夫妻关系；(2) 汇丰源与鑫源兴为一致行动人；(3) 深圳中植产投环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常州京湖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4) 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1、深圳中植产投环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60,200,216 股； 2、常州京湖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39,550,0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	-------------	------	--------	--------

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	王敏	2006年06月16日	91440300790455535L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经济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许开华	本人	中国	否
王敏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许开华：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王敏：公司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股数 (股)	本期减持股数 (股)	其他增减变动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许开华	董事长、 总经理	现任	男	55	2006年 12月11 日	2022年 03月20 日	4,655,38 0	4,250,00 0	0	0	8,905,38 0
王敏	董事	现任	女	62	2006年 12月11 日	2022年 03月20 日	9,527,15 5	0	0	0	9,527,15 5
陈星题	董事	现任	男	59	2016年 03月30 日	2022年 03月20 日	390,000	0	0	0	390,000
唐鑫炳	董事	现任	男	56	2020年 09月18 日	2022年 03月20 日	0	0	0	0	0
吴浩锋	董事	现任	男	34	2019年 03月20 日	2022年 03月20 日	0	0	0	0	0
潘峰	独立董 事	现任	男	57	2020年 09月18 日	2022年 03月20 日	0	0	0	0	0
刘中华	独立董 事	现任	男	56	2019年 03月20 日	2022年 03月20 日	0	0	0	0	0
吴树阶	独立董 事	现任	男	59	2019年 03月20 日	2022年 03月20 日	0	0	0	0	0
周波	监事会 主席	现任	男	53	2019年 03月20 日	2022年 03月20 日	1,937,00 0	0	0	-286,00 0	1,651,00 0
王健	职工监 事	现任	女	58	2019年 03月20 日	2022年 03月20 日	1,300,00 0	0	0	0	1,300,00 0

唐丹	监事	现任	男	53	2016年 03月28 日	2022年 03月20 日	52,000	0	0	0	52,000
宋万祥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7	2013年 05月17 日	2022年 03月20 日	390,000	0	0	0	390,000
欧阳铭志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45	2014年 09月11 日	2022年 03月20 日	1,865,500	0	0	0	1,865,500
周继锋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7	2012年 03月12 日	2022年 03月20 日	819,000	0	0	0	819,000
鲁习金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0	2014年 11月17 日	2022年 03月20 日	325,000	0	0	0	325,000
潘骅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3	2014年 11月17 日	2022年 03月20 日	340,600	0	0	0	340,600
张爱青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7	2015年 03月27 日	2022年 03月20 日	405,600	0	0	0	405,600
张宇平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2	2017年 02月27 日	2022年 03月20 日	0	0	0	0	0
吴光源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7	2017年 10月24 日	2022年 03月20 日	455,000	0	0	0	455,000
张翔	副总经理	现任	女	41	2017年 10月24 日	2022年 03月20 日	8,300	0	0	0	8,300
陈敏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34	2019年 03月20 日	2022年 03月20 日	0	0	0	0	0
张坤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35	2019年 03月20 日	2022年 03月20 日	7,200	0	0	0	7,200
陈斌章	总会计师	现任	男	58	2014年 09月11 日	2022年 03月20 日	676,000	0	0	0	676,000
张云河	总工程师	现任	男	47	2019年	2022年	127,400	0	0	0	127,400

	师				03月20日	03月20日					
穆猛刚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40	2019年03月20日	2022年03月20日	494,000	0	0	0	494,000
蒋振康	总经理	离任	男	36	2019年03月20日	2020年05月29日	1,032,200	0	0	0	1,032,200
万国标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50	2019年03月20日	2021年02月17日	78,000	0	0	0	78,000
合计	--	--	--	--	--	--	24,885,335	4,250,000	0	-286,000	28,849,335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许开华	总经理	聘任	2020年06月01日	原总经理离任，新聘任总经理
蒋振康	总经理	离任	2020年05月29日	个人原因
万国标	副总经理	离任	2021年02月17日	个人原因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公司于2020年8月25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同意提名唐鑫炳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潘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2020年9月18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上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具体组成人员为：非独立董事许开华先生、王敏女士、陈星题先生、唐鑫炳先生、吴浩锋先生，独立董事潘峰先生、刘中华先生、吴树阶先生。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具体组成人员为：周波先生、王健女士、唐丹先生。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分别为：董事长兼总经理许开华先生、副总经理宋万祥先生、周继锋先生、鲁习金先生、潘骅先生、张爱青先生、张宇平先生、吴光源先生、张翔女士、陈敏先生、张坤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欧阳铭志先生、总会计师陈斌章先生、总工程师张云河先生、财务总监穆猛刚先生。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工作经历如下：

（一）董事主要工作经历

（1）许开华，男，汉族，1966年2月生，中共党员，中南大学冶金材料专业研究生学历，中南大学兼职教授，公司创始人。曾在中南大学从事教学、研究，曾与东京大学山本研究室进行短期合作研究(受聘高级研究员)，现任公司董事长、国家电子废弃物循环利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战略咨询委员会主席、中国循环经济协会副会长、丰城市鑫源兴新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监事。许开华先生持有公司股东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60%股权、持有公司股东丰城市鑫源兴新材料有限公司31.465%股权。同时，许开华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8,905,380股，许开华先生与公司董事王敏女士为夫妻关系，两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2）王敏，女，汉族，1959年1月生，中共党员，会计师，公司创始人之一。曾任安徽省马钢公司中板厂财务科长、深圳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公司财务经理、深圳中物集团下属公司财务总监，深圳市中金高能电池材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历任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王敏女士持有公司股东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40%股权、持有公司股东丰城市鑫源兴新材料有限公司1.2774%股权，同时，王敏女士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9,527,155股，与公司董事长许开华先生为夫妻关系，两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原总经理蒋振康先生为母子关系，与公司监事王健女士为姐妹关系。

（3）陈星题，男，汉族，1962年7月生，浙江德威硬质合金制造有限公司创始人。曾任乐清市芙蓉镇工具工厂厂长，现任公司董事、浙江德威硬质合金制造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陈星题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390,000股，与公司副总经理陈敏先生为父子关系。

（4）唐鑫炳，男，汉族，1964年12月生，中国人民大学商业经济专业研究生学历，正高级经济师。曾任湖北省供销社办公室副主任、北京国际电力开发投资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北京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战略规划部主任、北京清洁能源股份公司（H股上市公司）董事、京能能源科技基金筹备组负责人，现任北京京能同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北京京能能源科技并购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执行事务代表。唐鑫炳先生未持有本公司的股票。

（5）吴浩锋，男，汉族，1987年12月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CICPA、CPA-Canada、ACCA。曾任Ernst&Young（中国）鉴证业务组高级审计师、中植集团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信托经理、中海晟融（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高级财务经理、中泰创展控股有限公司财务

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中植集团中海晟融（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和中泰创展控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吴浩锋先生未持有本公司的股票。

(6) 潘峰，男，汉族，1963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毕业于清华大学材料物理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北京航空材料研究所工程师、厂长。1996年7月至今，任清华大学材料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2020年5月起任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6月起任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非独立董事。潘峰先生未持有本公司的股票。

(7) 刘中华，男，汉族，1965年7月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会计学教授。曾任职于兰州财经大学会计系、广东外语外贸大学管理学院，现为广东外语外贸大学会计学院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兼任教育部会计学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中国会计学会理事，中国对外经贸会计学会副会长，广东省管理会计师协会常务副会长，广东省会计学会常务理事，广东省审计学会常务理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刘中华先生未持有本公司的股票。

(8) 吴树阶，男，汉族，1962年6月生，中南大学MBA研究生学历，经济师。曾任职于中国十五冶金建设有限公司、黄石电视大学、中纺集团黄石纺机厂、武汉市信息中心，现任职于武汉新羌红枣销售有限公司，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吴树阶先生未持有本公司的股票。

(二) 监事主要工作经历

(1) 周波，男，汉族，1968年7月生，中国人民大学MBA研修班毕业，工程师。曾任宝钢集团朝阳精密带钢有限公司经营部经理、工程师，深圳市中金高能电池材料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历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周波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1,651,000股。

(2) 王健，女，汉族，出生于1963年6月，工业电气自动化专业大学学历，经济师。曾任马鞍山钢铁公司材料处科员、副科长，长沙力元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华南区市场销售经理。历任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武汉汉能通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职工监事，现任公司职工监事。王健女士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敏女士的妹妹，持有公司股东丰城市鑫源兴新材料有限公司3.1936%股权，直接持有公司股票1,300,000股。

(3) 唐丹，男，汉族，曾用名赖单舟，1968年出生，电气工程专业本科学历，工程师。曾任湖南平江氮肥厂车间主任、副厂长，深圳中金高能电池材料有限公司质检部经理、生产部经理、副总经理，历任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职工代表监事，现任公司监事。唐丹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52,000股。

(三) 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工作经历

(1) 宋万祥，男，汉族，1964年5月生，哈尔滨工业大学会计专业毕业，高级会计师。曾任深圳市中金高能电池材料有限公司（中金岭南下属）财务部经理、广东嘉耀木业发展有限公司财务总监、风火创意股份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2年入职格林美，历任江苏凯力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公司财务总监、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宋万祥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390,000股。

(2) 欧阳铭志，男，汉族，1976年9月生，中共党员，中南大学法律专业毕业，中国政法大学民商法在职研究生学历。曾任深圳市广远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中金高能电池材料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2010年入职格林美，历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市场中心总监、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欧阳铭志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1,865,500股。欧阳铭志先生已于2015年4月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并按照相关规定接受了董事会秘书的后期培训。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3) 周继锋，男，汉族，1974年9月生，湘潭大学化学专业毕业，化学工程师。曾就职于东洋油墨制造株式会社斗门东洋化工厂、香港金山工业集团深圳时晖电化有限公司，湘潭市昌盛精细化工研究所。2004年入职格林美，历任公司分析与质检中心主任、研发部经理、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格林美（武汉）城市矿山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周继锋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819,000股。

(4) 鲁习金，男，汉族，1971年9月生，中共党员，华中师范大学应用化学专业毕业，武汉大学MBA，研究生学历，获得国家高级职业经理人证书。曾任湖北荆工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9年入职格林美，历任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鲁习金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325,000股。

(5) 潘骅，男，汉族，1978年2月生，江南大学机械制造专业毕业，本科学历。曾任无锡布勒机械制造有限公司销售工程师、布勒设备工程（无锡）有限公司销售主管、无锡东寅拉链有限公司执行总裁。历任江苏凯力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潘骅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340,600股。

(6) 张爱青，男，汉族，1974年1月生，本科学历。曾任福州（台资）新代文具南京分公司销售主管、无锡通达不锈钢有限公司广东南海办事处经理。历任江苏凯力克钴业股份有

限公司采购部经理、生产副总、常务副总、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张爱青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405,600股。

（7）张宇平，男，汉族，1979年5月生，中共党员，中南大学应用化学专业毕业，工学博士。曾任中南大学化学化工学院团委书记、湖南金马硅业有限公司总经理、湖南万容科技股份公司副总经理、湖南朝晖环境科技公司总经理。2015年入职格林美，历任公司环境产业发展总监、创新驱动办主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张宇平先生未持有本公司的股票。

（8）吴光源，男，汉族，1964年3月生，赣南师范大学（原赣南师范学院）化学专业毕业，冶金工程师。曾任江西赣县稀土矿生产厂长，鸿晟化工实业有限公司生产技术部长，厂长等职务。2006年入职格林美，历任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生产副总经理、事业部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吴光源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455,000股。

（9）张翔，女，汉族，1980年11月生，沈阳化工大学化工机械专业毕业，硕士学历。2006年入职格林美，历任总部技术发展中心主任、集团创新驱动领导小组专职副组长、绿谷推进办主任、格林美（武汉）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张翔女士持有本公司股票8,300股。

（10）陈敏，男，1987年1月生，澳大利亚伍伦贡大学金融专业毕业，研究生学历。本科就读于上海大学机电工程与自动化学院工业设计专业。曾任职于浦发银行总行运营部。历任浙江德威硬质合金制造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陈敏先生未持有本公司的股票。

（11）张坤，男，1986年11月生，中共党员，中南大学有色金属冶金专业毕业，博士研究生学历，博士后。2015年入职格林美，历任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常务副主任，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格林美废物再生与新材料研究院院长，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张坤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7,200股。

（12）陈斌章，男，汉族，1963年8月生，中共党员，会计师。曾任香港正昌（集团）公司东莞印染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湖北金恒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财务审计部会计师、湖北四季青景观园林建设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4年入职格林美，历任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公司总会计师，现任公司总会计师。陈斌章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676,000股。

（13）张云河，男，1974年12月生，副教授、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中南大学冶金物理

化学专业毕业，博士学历，博士后，湖北省人大代表。曾任中南大学冶金学院教师、铜陵金泰电池材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湖南海纳新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2012年入职格林美，历任格林美废物再生与新能源材料研究院院长、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福安青美能源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总工程师、福安青美能源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张云河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127,400股。

(14) 穆猛刚，男，汉族，1981年8月生，上海财经大学MBA，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税务师。2013年入职格林美，历任江西格林美报废汽车循环利用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扬州宁达贵金属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公司财务副总监，现任公司财务总监。穆猛刚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494,000股。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许开华	丰城市鑫源兴新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6年10月20日		否
许开华	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06年06月19日		否
王敏	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6年06月19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唐鑫炳	北京京能同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是
唐鑫炳	北京京能能源科技并购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代表			是
吴浩锋	中海晟融（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财务总经理			是

吴浩锋	中泰创展控股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是
潘峰	清华大学	教授、博士生导师			是
潘峰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潘峰	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是
刘中华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	教授			是
刘中华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刘中华	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吴树阶	武汉新羌红枣销售有限公司	办事员			是
吴树阶	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12月15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决策程序：董事和监事报酬与支付由股东大会确定，其中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董事、监事，根据公司相关薪酬制度以及具体职务领取报酬；高级管理人员由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年度绩效进行考核确定其年度薪酬。

确定依据：公司按照《公司章程》、《薪酬管理制度》等规定，确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

实际支付情况：依据相关制度，按月发放。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许开华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5	现任	586.83	否
王敏	董事	女	62	现任	312.41	否

陈星题	董事	男	59	现任	219.24	否
唐鑫炳	董事	男	56	现任	0.23	是
吴浩锋	董事	男	34	现任	3.91	是
潘峰	独立董事	男	57	现任	2.48	是
刘中华	独立董事	男	56	现任	12.91	是
吴树阶	独立董事	男	59	现任	12.91	是
周波	监事会主席	男	53	现任	238.88	否
王健	职工监事	女	58	现任	83.28	否
唐丹	监事	男	53	现任	134.22	否
宋万祥	副总经理	男	57	现任	151.61	否
欧阳铭志	副总经理、董 事会秘书	男	45	现任	137.61	否
周继锋	副总经理	男	45	现任	83.2	否
鲁习金	副总经理	男	50	现任	126.41	否
潘骅	副总经理	男	43	现任	137.59	否
张爱青	副总经理	男	47	现任	129.52	否
张宇平	副总经理	男	42	现任	140.91	否
吴光源	副总经理	男	57	现任	108.96	否
张翔	副总经理	女	41	现任	109.06	否
陈敏	副总经理	男	34	现任	124.54	否
张坤	副总经理	男	35	现任	130.05	否
陈斌章	总会计师	男	58	现任	142.61	否
张云河	总工程师	男	47	现任	73.08	否
穆猛刚	财务总监	男	40	现任	112.7	否
蒋振康	总经理	男	36	离任	240.33	否
万国标	副总经理	男	50	离任	130.4	否
合计	--	--	--	--	3,685.88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股)						
陈星题	董事	0	0			156,000	156,000	0		0
周继锋	副总经理	0	0			286,000	286,000	0		0
陈斌章	总会计师	0	0			208,000	208,000	0		0
欧阳铭志	副总经理、董秘	0	0			130,000	130,000	0		0
宋万祥	副总经理	0	0			130,000	130,000	0		0
鲁习金	副总经理	0	0			130,000	130,000	0		0
潘骅	副总经理	0	0			130,000	130,000	0		0
张爱青	副总经理	0	0			156,000	156,000	0		0
吴光源	副总经理	0	0			182,000	182,000	0		0
张云河	总工程师	0	0			72,800	72,800	0		0
穆猛刚	财务总监	0	0			197,600	197,600	0		0
周波	监事会主席	0	0			286,000	0	0		0
万国标	原副总经理	0	0			78,000	78,000	0		0
合计	--	0	0	--	--	2,142,400	1,856,400	0	--	0
备注（如有）	根据《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规定的解锁安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可解除限售比例为激励对象所获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 40%。报告期内，公司对符合《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三期解锁条件的 12 名董事和高管共计持有的 1,856,400 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周波先生因任职监事会主席，不符合激励对象，公司已对周波先生剩余未解除限售的 286,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80
---------------	----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5,049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5,129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5,12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3,187
销售人员	130
技术人员	1,030
财务人员	95
行政人员	687
合计	5,12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后及博士	26
硕士	193
本科及大专	2,048
职高及其他	2,862
合计	5,129

2、薪酬政策

一、公司下属全资及控股公司引进人才、稳定人才与促进创新的激励方案

主要实施方式

（1）虚拟股权分红：对于持续稳定盈利的公司，向激励对象分配虚拟的“股份”，作为所在公司利润分红权及分配比例的凭证，并在达成约定绩效条件下给予相应利润分红。采用此类方式的方案除了须包含上述要素及规范之外，还应明确分红权的继承、转让与终止条款。

（2）利润分享递延支付：在稳定盈利的实施单位，将激励对象所获的利润分享的部分或全部折算为股权收入。股权收入不在当年发放，而按股票价格折算成一定数量实施单位股份并存于托管账户，并约定在规定的年限期满后以股票形式或根据届时股票价格以现金方式支付给激励对象。

（3）合伙人制度：对于具有战略价值的新创企业，公司可考虑采用基于核心人才或者团

队持股的合伙人制度激励方式。方案制定中除了包含上述要素及规范之外，应体现或包括如下：

1) 制度导向：通过事业合伙实现核心骨干员工（合伙人）或者团队的主人翁意识，形成与公司（项目、业务）“事业共创、利润共享、风险共担”的长期利益共同体关系。

2) 入股/持股方式：实际入股且长期持股是合伙人的必要条件。技术领军人才或者团队可以技术入股、出资入股等方式成为原始股东或加入持股平台。

3) 利益共享与风险共担机制：新创企业在达到一定盈利（比如达到当年行业平均市盈率）条件下，公司通过股份分红、收购股份的方式对合伙人进行收益分享，同时通过长期持股、业绩对赌等机制实现合伙人与公司股东的风险共担。

4) 合伙人是所在公司的员工荣誉和特殊身份，故应明确具体的选拔标准、考核程序、具体的责权利及退出条款等规则。

二、“领军人才-优才-技能人才”三级人才计划

人才是企业发展的核心竞争力，领军人才、优秀人才是推动创新与绿色发展的第一驱动力。公司正在为创建世界一流的绿色低碳循环产业集团而努力。为实现该目标，集团以开放的心态、灵活的机制，提供贴切的待遇和优良的工作环境，精准聚焦于引进和培育一批具有国际化视野、突破关键技术、产生重大成果、引领行业发展、为公司的城市矿山和新能源产业战略实施起到良好影响和重要贡献的高端人才。

2020年，公司新增领军人才3名，新增各类技工300余名。

2020年，公司选拔百名优才并针对性的制定培养计划，为员工自我挑战提供通道，为集团千亿产业发展储备骨干人才；

三、开展优秀员工评选工作

按季度、年度定期评选优秀员工。根据员工的工作业绩、工作态度、出勤等情况，具体按优秀员工评选方案，对表现优秀的员工，给予一定的物资奖励和荣誉激励。物资奖励与荣誉激励相结合的形式可以提升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并在员工中营造你追我赶的竞争氛围，提高整体稳定性与创造性。

四、其它薪酬福利

工龄工资。对在公司工作满一年以上的员工，按照工作年限给予对应的工龄工资。

全勤奖励。对于当月全勤的一线员工，按岗位给予一定的全勤奖金。

生日问候。对当月过生日的员工，给与一定餐费补贴或开办生日餐活动。

节日福利。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在传统节日为员工发放节日物资或补贴。

生活慰问。工会定期对符合政策的贫困员工给予慰问和帮扶。

人文关怀。对非本地户籍的外来员工，给予非法定节假日月份额外一天的休假关怀。

3、培训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及各下属公司根据生产经营和发展需要，积极组织广大职工开展各类培训。2020年公司及下属公司共计开展了以技能人才为主的全员各类培训149次，培训人次累计达11550次，培训范围涵盖企业文化、安全生产、工艺技术、研发技术、体系管理、财务管理、特种作业培训等多个方面，有效提高了公司决策层的管理水平和一线职工的业务素质。

尤其是，公司为提升全体财务人员的专业素质和履职能力，开展了“新时代财务人员素质提升”培训班，对100余名财务人员展开为期50学时的强训，良好促进公司财务基础建设与规范治理水平的提升。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公司章程》及其他内部控制规章制度，完善公司内部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规范公司行为。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未收到被监管部门采取行政监管措施的有关文件。

1、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确保所有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权利，并通过聘请律师见证保证会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的合法性，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2、控股股东与公司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为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11%的股权。控股股东对公司依法通过股东大会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未出现向控股股东提供未公开信息的不规范行为。

3、董事与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成员8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全体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等法律法规开展工作，认真出席董事会，积极参加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独立董事能够不受影响地独立履行职责。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董事会下设以下五个专门委员会，即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信息披露委员会，并制定了各委员会的议事规则。对于与各委员会有关的工作事项，在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各委员会先行讨论，形成意见之后，再提交董事会审议。

4、监事与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成员3人，监事会的人数及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会依据《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按规定的程序召开了监事会，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利益相关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实现社会、股东、公司、员工等各方面利益的协调平衡，诚信对待供应商和客户，认真培养每一位员工，坚持与相关利益者互利共赢的原则，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快速发展。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确保所有股东平等的获得信息。公司设立了接待广大投资者咨询的电话热线、专用电子信箱，认真接受各方咨询。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公司指定《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开披露信息的媒体，使广大投资者能方便、及时地获得信息。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许开华、王敏夫妇。控股股东汇丰源除持有本公司股权外，还持有深圳市前海丝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15%股权。实际控制人许开华、王敏夫妇除汇丰源外未控股其他公司。许开华先生为丰城市鑫源兴新材料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鑫源兴除持有本公司股权外，未持有其他任何企业、公司或其他机构、组织的股权或权益。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供应、生产、销售等业务体系，完全具备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资产独立情况

本公司设立时，股东出资全部足额到位，出资情况由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深鹏所验字[2006]113号《验资报告》予以了验证。本公司及子公司具备了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现有主要生产经营厂房为自建，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公司及子公司资产产权清晰，不存在资产和其他资源被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也未向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2、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未在股东单位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任何职务和领薪，也未在与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或存在其他利益冲突的企业任职；公司财务人员未在股东单位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中兼职。公司实际控制人许开华先生为公司董事长，在参与公司决策管理过程中根据其在公司中的不同身份，依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依法行使其职权。

3、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经营场所和办公机构均与股东完全分开，不存在与股东及关联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公司根据经营的需要设置了财务部、审计部、生产部、研发部、市场部、原料部、证券部等职能部门，并制订了一系列完整的规章制度，对各部门进行了明确的分工，各部门依照规章制度行使各自职能。

4、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并根据现行的会计准则及相关法规、条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配备了必要财务人员。公司在银行独立开设账户，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

5、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供应、生产、销售等业务体系，完全具备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存在业务开展依赖股东的情况，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的情况。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8.30%	2020 年 03 月 06 日	2020 年 03 月 07 日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0-022) 于 2020 年 3 月 7 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15.82%	2020 年 05 月 22 日	2020 年 05 月 23 日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0-048) 于 2020 年 5 月 23 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4.63%	2020 年 08 月 25 日	2020 年 08 月 26 日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0-084) 于 2020 年 8 月 26 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
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7.05%	2020年09月18日	2020年09月19日		《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0-097)于2020年9月19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潘峰	4	0	4	0	0	否	0
刘中华	12	1	11	0	0	否	2
吴树阶	12	3	9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公司独立董事在2020年度勤勉尽责，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务，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对外担保、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会计政策变更、非公开发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情况，详实听取了相关人员的汇报。在董事会上发表意见、行使职权，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信息披露情况等进行监督和核查，对报告期内需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事项出具了独立、公正的独立董事意见，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各位独立董事还深入公司现场调查，了解公司经营状况和内部控制的建设及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为公司经营和发展提出了合理化的意见和建议。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1、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履行《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职责，共召开7次会议，对公司定期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关联交易、续聘财务审计机构等事项进行了审议，详细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严格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审查公司关联交易事项，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实施了有效的指导和监督。在年报审计过程中，审计委员会在审计机构进场前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和重点审计范围。督促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工作进展，保持与年审注册会计师的沟通，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交换意见，确保审计工作按时保质完成。

2、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认真履行《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职责，共召开1次会议，对格林循环股权转让暨关联交易、引入战略投资者增资扩股进行了认真讨论，并发表了专业意见，对公司的战略决策起到了重要作用。

3、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认真执行《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职责，共召开2次会议，对公司聘任总经理、增选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进行了讨论及审议。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积极履行职责，共召开4次会议，对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事项、2020年度董监高薪酬、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0年度董监高绩效薪酬事项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发表了专业意见，提出了合理建议。

5、信息披露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信息披露委员会根据《信息披露委员会工作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共召开7次会议，认真审议了以募集资金增资全资子公司实施募投项目、定期报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关联交易等事项，推动建立、完善信息披露内部控制机制，定期检视公司需披露信息的收集、传递和披露情况，监督、评价公司各部门、子公司等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执行情况，并提出改进意见。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评体系和薪酬制度，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积极落实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相关决议，在董事会的正确指导下积极调整经营思路，不断加强内部管理，较好地完成了本年度的各项任务。公司各项考评及激励机制、相关奖励制度执行情况良好，起到了应有的激励和约束作用。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1 年 04 月 15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重大缺陷：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重大缺陷：（1）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企业造成重大损失和不利影响；（2）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内未加以改正；（3）公司聘任的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未被公司内部控制发现的。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或者很可能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拒绝表示意见；（4）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公司内部审计部门未能发挥有效监督职能，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失的。重要缺陷：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的定性标准：（1）未按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2）未建立相对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或明确问责措施；（3）财务报告过程中出现单独或多次缺陷，虽然未达到重大缺陷认定标准，但影响到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目标。一般缺陷：未构成</p>	<p>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重大缺陷：（1）严重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2）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重大决策失误；（3）重要业务制度缺失或系统性失效；（4）内部控制发现的重大缺陷未得到及时有效整改；（5）安全、环保、质量等事故对公司造成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6）其他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重要缺陷：（1）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2）内部控制发现的重要缺陷未得到及时有效整改；（3）其他对公司造成较大不利影响的情形。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一般缺陷：（1）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2）内部控制发现的一般缺陷未得到及时有效整改。</p>

	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p>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1）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可以认定为重大缺陷：资产总额错报金额大于资产总额的 0.5% 或 3000 万元；营业收入错报金额大于营业收入总额的 1% 或 3000 万元；利润总额错报金额大于利润总额的 5% 或 1000 万元。（2）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可以认定为重要缺陷：资产总额错报金额大于资产总额的 0.3%（或 1000 万元）且小于或等于资产总额的 0.5%（或 3000 万元）；营业收入错报金额大于营业收入总额 0.5%（或 1000 万元）且小于或等于营业收入总额的 1%（或 3000 万元）；利润总额错报金额大于利润总额 3%（或 500 万元）且小于或等于利润总额的 5%（或 1000 万元）。（3）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可以认定为一般缺陷：资产总额错报金额小于或等于资产总额的 0.3% 或 1000 万元；营业收入错报金额小于或等于营业收入总额的 0.5% 或 1000 万元；利润总额错报金额小于或等于利润总额的 3% 或 500 万元。</p>	<p>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重大缺陷：直接财产损失在 1000 万元以上或对公司造成重大负面影响。重要缺陷：直接财产损失在 500-1000 万元之间且未对公司造成较大负面影响。一般缺陷：直接财产损失在 500 万元以下且未对公司造成负面影响。</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格林美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按照财政部颁布的《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基本规范（试行）》的有关规范标准中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	2021 年 04 月 15 日

日期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鉴证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一、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万元)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 债券	12 格林债	112142	2012 年 12 月 21 日	2020 年 12 月 20 日	0	6.65%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12 格林债”已到期本息兑付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摘牌日为 2020 年 12 月 21 日。
2016 年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绿色 公司债券	16 格林 G1	111069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23 年 10 月 30 日	50,000	4.47%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17 格林债	112575	2017 年 08 月 25 日	2020 年 08 月 24 日	0	6.27%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由于公司行使发行人赎回选择权，“17 格林债”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已摘牌，摘牌日为 2020 年 8 月 25 日。
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合格投资者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p>1、“17 格林债”债券期限为 5 年，附第 3 年末公司赎回选择权、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公司行使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赎回价格为 106.27 元/张（含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年利率为 6.27%，且当期利息含税），赎回数量为 60,000 万元。公司以 2020 年 8 月 24 日为债权登记日，于 2020 年 8 月 25 日支付“17 格林债”在 2019 年 8 月 25 日至 2020 年 8 月 24 日期间的利息 6.27 元（含税）/张及本期债券的本金，利息和本金共计人民币 63,762 万元。公司已正常履行付息、赎回及摘牌工作。</p> <p>2、公司以 2020 年 10 月 30 日为债权登记日，于 2020 年 11 月 2 日支付“16 格林 G1”在 2019 年 10 月 41 日至 2020 年 10 月 30 日期间的利息 4.47 元（含税）/张，利息共计人民币 2,235 万元，公司已正常履行兑息。</p> <p>3、“12 格林债”债券期限为 8 年，至 2020 年 12 月 20 日期满八年。附第 5 年末公司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公司以 2020 年 12 月 18 日为债权登记日，于 2020 年 12 月 21 日支付“12 格林债”在 2019 年 12 月 2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20 日期间的利息 6.65 元（含税）/张及本期债券的本金，利息和本金共计人民币 106.65 元（含税）/张。公司已正常履行本息兑付及摘牌工作。</p>						
公司债券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的，报告期内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二、12 格林债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信息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层	联系人	杜文晖	联系人电话	0755-82943666
报告期内对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的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 PICC 大厦 12 层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的债券受托管理人、资信评级机构发生变更的，变更的原因、履行的程序、对投资者利益的影响等（如适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从事证券市场资信评级业务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67 号），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自 2020 年 2 月 26 日起开展证券市场评级业务，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的证券市场资信评级业务由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承继。				

三、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信息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益田路 6009 号新世界中心 35 楼	联系人	许磊、张力	联系人电话	0755-23976200
报告期内对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的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 PICC 大厦 12 层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的债券受托管理人、资信评级机构发生变更的，变更的原因、履行的程序、对投资者利益的影响等（如适用）			无				

四、16 格林 G1 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信息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9 号	联系人	廖杭、王锐、马红坤	联系人电话	010-51789174

报告期内对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的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号PICC大厦12层
名称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朝阳区建外大街2号PICC大厦12层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的债券受托管理人、资信评级机构发生变更的，变更的原因、履行的程序、对投资者利益的影响等（如适用）	无		

五、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募集资金严格按照相关约定使用并履行相关程序。
年末余额（万元）	204.8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运作。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是

六、公司债券信息评级情况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于2020年6月22日出具信用等级通知书（信评委函字[2020]跟踪1110号），对公司及公司发行的“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2012公司债券”的信用状况进行跟踪评级，综合评定结果为：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稳定；维持债券信用等级为AA。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从事证券市场资信评级业务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67号），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自2020年2月26日起开展证券市场评级业务，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的证券市场资信评级业务由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承继。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于2020年6月23日出具跟踪评级公告（联合[2020]1471号），对公司及公司发行的“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信用状况进行跟踪评级，确定：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公司发行的“17格林债”

债券信用等级为 AA。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刊登的相关公告。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8 日出具跟踪评级公告（联合[2020]1866 号），对公司及公司发行的“2016 年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公司债券”的信用状况进行跟踪评级，确定维持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稳定；维持“16 格林 G1”AA 的信用等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刊登的相关公告。

七、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报告期内未采取增信措施。

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的偿债资金主要来源于公司日常经营所产生的利润和现金流。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与《募集说明书》一致。

八、报告期内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九、报告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的情况

报告期内，各债券受托管理人均持续关注公司的资信状况及偿债保障措施的实施情况，监督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并在债券存续期内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3 日发布了《2012 年公司债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9 年度）》。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4 日发布了《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9 年度）》。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8 日发布了《公司债券债权代理事务报告（2019 年度）》。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4 日针对公司股权激励回购注销股票而减资事项出具了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于 2020 年 6 月 10 日针对公司总经理任职变动情况出具了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8 日针对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而减资、总经理任职变动情况出具了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十、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期变动率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191,082.63	216,065.78	-11.56%
流动比率	111.39%	113.20%	-1.81%
资产负债率	52.59%	58.76%	-6.17%
速动比率	68.60%	65.45%	3.15%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4.71%	17.07%	-2.36%
利息保障倍数	1.71	2.12	-19.34%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2.49	2.25	10.67%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2.98	3.11	-4.18%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上述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同比变动超过 30%的主要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对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无

十二、报告期内获得的银行授信情况、使用情况以及偿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报告期内获得的银行授信额度为1,646,600万元，已使用额度1,076,784万元，偿还银行借款915,547.67万元。

十三、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使用募集资金。

十四、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事项

无。

十五、公司债券是否存在保证人

是 否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1 年 4 月 13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亚会审字（2021）第 01610034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汪红宁、陈启生

审计报告正文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林美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格林美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注册会计师对合并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格林美集团，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营业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如后附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七、39 所述，格林美公司 2020 年度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1,246,627.63万元，比上年1,435,401.01万元减少188,773.38万元，降幅13.15%，格林美主要收入来源于废旧电池回收与动力电池材料制造业务、钴钨回收与硬质合金制造业务、电子废弃物循环利用业务等。由于收入是格林美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是公司利润最根本的来源，因此我们将公司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 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包括分析主要产品年度及月度收入、主要客户的变化及销售价格、毛利率的变动；

(3) 获取销售合同，检查销售内容、主要合同条款以及结算方式；

(4) 检查交易过程中的单据，包括报关单、出库单、发票、收款凭证、运产品运输单等资料，检查电子废弃物及拆解产品出入库记录，复核基金补贴收入确认记录，并与所在地环保厅发布的相关数据进行核对；

(5) 对主要客户进行交易及往来函证，重大客户进行现场访谈；

(6) 我们通过查询重要客户的工商资料，询问公司相关人员，以确认重要客户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7)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进行截止测试。。

(二) 存货的可变现净值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七、7所述，截至2020年12月31日，格林美股份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存货账面余额为人民币585,673.69万元，存货跌价准备为4,405.25万元。管理层在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时需要运用重大判断，且影响金额重大，为此我们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 我们评估并测试了与存货及存货跌价准备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

(2) 我们对格林美公司的存货实施了监盘程序，检查存货品的数量及状况，并重点对长库龄存货进行了检查；

(3) 对于能够获取公开市场销售价格的产品，独立查询公开市场价格信息，并将其与估计售价进行比较；

(4) 对于无法获取公开市场销售价格的产品，选取样本，将产品估计售价与最近或期后的实际售价进行比较；

(5) 选取样本，比较当年同类原材料、在产品至完工时仍需发生的成本，对格林美公司估计的至完工时将要发生成本的合理性进行评估，并对管理层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进行了评估；

(6) 我们取得格林美存货的跌价准备计算表，执行存货减值程序，检查分析可变现净值的合理性，评估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准确性。

四、其他信息

格林美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格林美集团2020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格林美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格林美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格林美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格林美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

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格林美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格林美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格林美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三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423,129,266.26	3,308,804,095.6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24,480,654.09	27,703,337.42
应收账款	2,546,193,921.62	2,570,124,992.42
应收款项融资	231,779,041.04	318,291,697.66
预付款项	1,153,566,418.91	1,199,950,444.8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42,210,160.44	84,880,706.3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91,000,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812,684,350.43	5,732,236,724.4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97,590,113.28	346,629,145.26
流动资产合计	15,131,633,926.07	13,588,621,144.0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130,943,907.48	859,681,513.4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4,398,860.68	45,802,275.7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119,014,464.58	7,729,589,225.79
在建工程	1,672,610,214.12	1,834,798,248.3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764,211,941.03	1,741,762,564.38
开发支出	130,862,230.07	110,032,219.83
商誉	88,583,377.85	190,703,315.86
长期待摊费用	21,594,207.99	15,912,719.52
递延所得税资产	92,079,632.40	107,542,235.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512,368,892.18	616,586,362.8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576,667,728.38	13,252,410,681.22
资产总计	29,708,301,654.45	26,841,031,825.2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643,380,513.07	6,218,136,712.3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349,077,937.65	2,715,022,007.05
应付账款	498,769,418.92	584,289,686.22
预收款项		180,782,838.65
合同负债	72,911,758.1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4,780,851.87	84,844,657.56
应交税费	89,256,798.55	83,810,162.55
其他应付款	927,942,418.98	842,044,267.72
其中：应付利息	6,011,852.17	27,279,671.43
应付股利		1,120,0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88,036,661.47	1,252,282,516.47
其他流动负债	360,488,567.44	43,147,629.09
流动负债合计	13,584,644,926.06	12,004,360,477.6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911,497,837.83	1,379,890,403.63
应付债券	498,009,922.97	1,094,299,477.3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400,549,849.77	1,040,550,017.0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67,146,911.92	192,055,825.95
递延所得税负债	60,483,399.78	60,628,665.4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37,687,922.27	3,767,424,389.42
负债合计	15,622,332,848.33	15,771,784,867.0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783,522,257.00	4,149,633,87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370,879,577.56	3,473,404,514.25
减：库存股		31,337,373.14
其他综合收益	22,973,394.99	38,803,232.57
专项储备	10,598,331.34	1,295,588.92
盈余公积	72,916,037.98	61,184,516.2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048,781,021.89	2,791,540,862.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309,670,620.76	10,484,525,214.58
少数股东权益	776,298,185.36	584,721,743.6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085,968,806.12	11,069,246,958.2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9,708,301,654.45	26,841,031,825.26

法定代表人：许开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万祥

会计机构负责人：穆猛刚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35,901,680.79	938,212,766.0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00,000,000.00
应收账款	218,161,642.56	149,007,133.24
应收款项融资	285,516.15	
预付款项	272,367,888.90	211,259,620.10
其他应收款	3,018,382,724.73	3,190,338,359.9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71,000,000.00	100,000,000.00
存货	7,025,976.00	381,747,857.3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75,545,007.78	49,863,937.64
流动资产合计	5,127,670,436.91	5,320,429,674.2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2,060,297,671.83	10,503,185,100.5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5,564,885.64	36,968,300.7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1,206,158.49	21,763,527.5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2,075,463.22	31,014,359.85
开发支出	24,936,099.77	11,988,884.59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761,569.58	1,694,247.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14,793.21	648,026.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716,127.40	669,027.4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191,672,769.14	10,607,931,473.90
资产总计	17,319,343,206.05	15,928,361,148.1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665,457,469.00	3,557,154,9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589,996,767.17	1,357,750,600.43
应付账款	101,100.00	132,725,570.07

预收款项		71,895,400.58
合同负债	21,690,697.80	
应付职工薪酬	5,706,976.65	11,655,071.37
应交税费	902,312.51	651,264.33
其他应付款	504,953,472.63	579,729,868.78
其中：应付利息	3,796,438.36	24,682,563.05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1,500,000.00	715,294,618.38
其他流动负债	2,959,898.27	371,507.60
流动负债合计	5,983,268,694.03	6,427,228,801.5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25,000,000.00	181,500,000.00
应付债券	498,009,922.97	1,094,299,477.3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677,391.60	1,817,499.16
递延所得税负债	834,732.85	1,045,245.1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25,522,047.42	1,278,662,221.66
负债合计	6,708,790,741.45	7,705,891,023.2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783,522,257.00	4,149,633,87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475,517,503.79	3,725,327,703.10
减：库存股		31,337,373.14
其他综合收益	4,807,431.32	5,923,055.6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2,916,037.98	61,184,516.20
未分配利润	273,789,234.51	311,738,350.2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610,552,464.60	8,222,470,124.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319,343,206.05	15,928,361,148.17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2,466,276,299.40	14,354,010,106.79
其中：营业收入	12,466,276,299.40	14,354,010,106.7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065,257,957.56	13,556,705,948.39
其中：营业成本	10,389,041,578.89	11,757,072,868.6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7,477,970.63	78,069,126.40
销售费用	53,844,637.08	107,997,727.63
管理费用	549,819,003.10	511,189,118.55
研发费用	488,630,274.98	463,592,118.77
财务费用	516,444,492.88	638,784,988.35
其中：利息费用	559,240,272.90	606,209,416.33
利息收入	56,573,837.22	37,648,450.78
加：其他收益	150,919,739.25	167,326,665.5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491,350.28	28,382,729.6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47,978.0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085,362.07	-10,529,499.3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234,863.59	-64,971,156.9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681,569.75	-58,163,561.8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41,427,635.96	858,901,357.50
加：营业外收入	3,281,192.21	18,777,412.14
减：营业外支出	9,805,352.92	10,925,164.5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34,903,475.25	866,753,605.14
减：所得税费用	107,695,701.29	117,254,815.6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7,207,773.96	749,498,789.4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7,207,773.96	749,498,789.4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2,504,492.60	735,271,227.26
2.少数股东损益	14,703,281.36	14,227,562.2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914,969.94	4,414,705.52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829,837.58	4,304,930.3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15,624.28	5,923,055.6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115,624.28	5,923,055.6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714,213.30	-1,618,125.24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50,341.03	-6,304,019.52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3,963,872.27	4,685,894.28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85,132.36	109,775.16
七、综合收益总额	409,292,804.02	753,913,494.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96,674,655.02	739,576,157.6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618,149.00	14,337,337.37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9	0.18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9	0.1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许开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万祥

会计机构负责人：穆猛刚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304,877,697.29	1,765,428,870.35
减：营业成本	2,229,770,953.86	1,572,153,125.42
税金及附加	2,695,434.60	1,990,047.48
销售费用	3,405,571.71	3,922,961.10
管理费用	55,560,744.07	75,035,573.30
研发费用	63,317,748.97	30,869,556.44
财务费用	140,709,637.02	177,353,392.26
其中：利息费用	159,447,852.12	170,318,174.84
利息收入	27,099,167.65	25,230,972.42
加：其他收益	15,997,394.92	5,730,967.5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5,515,806.83	227,463,203.0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11,781.37	9,375,538.8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668,251.17	-13,401,104.7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44,992.8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7,795,769.15	133,272,819.12
加：营业外收入	552,682.21	51,000.05
减：营业外支出	1,500,000.77	3,947,484.0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6,848,450.59	129,376,335.10

减：所得税费用	-466,767.20	1,648,545.2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7,315,217.79	127,727,789.8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7,315,217.79	127,727,789.8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15,624.28	5,923,055.6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15,624.28	5,923,055.6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115,624.28	5,923,055.6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6,199,593.51	133,650,845.4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815,016,897.04	15,408,616,911.7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8,285,706.48	373,345,015.8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8,171,194.15	277,698,792.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211,473,797.67	16,059,660,719.9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268,436,531.74	14,121,619,889.5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24,482,133.98	541,005,059.8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9,007,100.96	397,336,173.1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5,491,978.28	262,579,135.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357,417,744.96	15,322,540,258.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4,056,052.71	737,120,461.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5,325,000.00	153,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460,408.00	34,800,288.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55,055.00	877,351.3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26,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1,168.2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871,631.29	314,677,639.3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25,615,513.25	1,354,278,317.9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2,525,212.00	113,930,067.98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9,260,354.2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723,585.7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14,124,665.17	1,468,208,385.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3,253,033.88	-1,153,530,746.5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18,812,911.01	50,6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32,300,000.00	50,6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898,542,468.64	10,114,617,982.3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3,801,516.07	2,724,585,813.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971,156,895.72	12,889,853,796.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463,841,406.66	11,620,321,104.8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01,587,597.82	821,457,419.3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3,520,000.00	174,051.0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2,992,233.10	568,039,396.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78,421,237.58	13,009,817,920.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2,735,658.14	-119,964,124.3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358,752.01	3,700,009.4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40,179,924.96	-532,674,399.8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82,405,825.13	3,415,080,225.0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22,585,750.09	2,882,405,825.13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35,943,031.56	1,353,108,853.2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680,037.72	32,982,278.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82,623,069.28	1,386,091,131.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51,865,458.34	1,344,730,764.1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932,384.31	57,567,588.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251,351.27	10,148,140.2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315,470.28	64,789,381.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61,364,664.20	1,477,235,874.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58,405.08	-91,144,742.9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31,293,299.76	153,312,517.1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0,650,408.00	526,000,288.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1,6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26,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82,776,674.61	1,428,149,239.4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24,971,982.37	2,233,462,044.5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407,924.17	2,963,589.9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93,104,688.45	270,069,210.9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11,512,612.62	273,032,800.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6,540,630.25	1,960,429,243.6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86,512,911.01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857,208,572.83	4,380,334,052.1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7,137,143.56	124,266,854.9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20,858,627.40	4,504,600,907.0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818,394,156.65	5,917,808,864.5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77,228,604.07	504,795,485.2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3,171,953.00	114,355,094.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48,794,713.72	6,536,959,444.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2,063,913.68	-2,032,358,537.5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599,664.21	-1,819,711.4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1,381,352.72	-164,893,748.2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9,520,328.07	1,014,414,076.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60,901,680.79	849,520,328.07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 余额	4,149,633,873.00				3,473,404,514.25	31,337,373.14	38,803,232.57	1,295,588.92	61,184,516.20		2,791,540.862.78		10,484,525,214.58	584,721,743.63	11,069,246,958.21
加：会计 政策变更															
前期 差错更正															
同一 控制下 企业合 并															
其他															
二、本年期 初余额	4,149,633,873.00				3,473,404,514.25	31,337,373.14	38,803,232.57	1,295,588.92	61,184,516.20		2,791,540.862.78		10,484,525,214.58	584,721,743.63	11,069,246,958.21
三、本期增 减变动金 额（减少 以“-”号 填列）	633,888,384.00				1,897,475,063.31	-31,337,373.14	-15,829,837.58	9,302,742.42	11,731,521.78		257,240,159.11		2,825,145,406.18	191,576,441.73	3,016,721,847.91
（一）综合 收益总额							-15,829,837.58				412,504,492.60		396,674,655.02	12,618,149.00	409,292,804.02
（二）所有 者和减少 资本	633,888,384.00				1,750,189,800.69	-31,337,373.14							2,415,415,578.33	178,958,292.73	2,594,373,850.56
1. 所有者 投入的普 通股	633,888,384.00				1,750,189,800.69	-2,434,726.00							2,386,512,951.29	636,300.00	3,022,812,951.29

	384.00				00.69	32						11.01	0.00	911.0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8,902,646.82						28,902,646.82		28,902,646.82
4. 其他													-457,341,707.27	-457,341,707.27
(三) 利润分配								11,731,521.78		-155,264,333.49		-143,532,811.71		-143,532,811.71
1. 提取盈余公积								11,731,521.78		-11,731,521.7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3,532,811.71		-143,532,811.71		-143,532,811.71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9,302,742.42					9,302,742.42		9,302,742.42
1. 本期提取								43,733,286.17					43,733,286.17		43,733,286.17
2. 本期使用								34,430,543.75					34,430,543.75		34,430,543.75
(六) 其他					147,285,262.62								147,285,262.62		147,285,262.62
四、本期期末余额	4,783,522,257.00				5,370,879,577.56	22,973,394.99	10,598,331.34	72,916,037.98		3,048,781.021.89			13,309,670,620.76	776,298,185.36	14,085,968,806.1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150,926,073.00				3,508,546,362.42	58,327,300.00	34,498,302.21		48,411,737.22		2,193,570,196.69		9,877,625,371.54	346,036,301.44	10,223,661,672.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50,926,073.00				3,508,546,362.42	58,327,300.00	34,498,302.21		48,411,737.22		2,193,570,196.69		9,877,625,371.54	346,036,301.44	10,223,661,672.9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92,200.00				-35,141,848.17	-26,989,926.86	4,304,930.36	1,295,588.92	12,772,778.98		597,970,666.09		606,899,843.04	238,685,442.19	845,585,285.23
(一)综合收益总额							4,304,930.36				735,271,227.26		739,576,157.62	14,337,337.37	753,913,494.9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92,200.00				-807,202.98	-26,989,926.86							24,890,523.88	224,348,104.82	249,238,628.7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292,200.00				-2,223,746.98								-3,515,946.98	990,000.00	-2,525,946.9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16,544.00	-26,989,926.86							28,406,470.86		28,406,470.86
4. 其他														223,358,104.82	223,358,104.82
(三)利润分配								12,772,778.98		-137,300,561.17		-124,527,782.19			-124,527,782.19
1. 提取盈余公积								12,772,778.98		-12,772,778.9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4,527,782.19		-124,527,782.19			-124,527,782.19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295,588.92				1,295,588.92		1,295,588.92
1. 本期提取								27,939,287.69				27,939,287.69		27,939,287.69
2. 本期使用								26,643,698.77				26,643,698.77		26,643,698.77
(六)其他				-34,334,645.19								-34,334,645.19		-34,334,645.19
四、本期期末余额	4,149,633,873.00			3,473,404,514.25	31,337,373.14	38,803,232.57	1,295,588.92	61,184,516.20		2,791,540,862.78		10,484,525,214.58	584,721,743.63	11,069,246,958.21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 余额	4,149, 633,8 73.00				3,725,3 27,703. 10	31,337, 373.14	5,923,0 55.60		61,184, 516.20	311,7 38,35 0.21		8,222,47 0,124.97
加：会计 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 余额	4,149, 633,8 73.00				3,725,3 27,703. 10	31,337, 373.14	5,923,0 55.60		61,184, 516.20	311,7 38,35 0.21		8,222,47 0,124.97
三、本期增减 变动金额（减 少以“-”号填 列）	633,8 88,38 4.00				1,750,1 89,800. 69	-31,337 ,373.14	-1,115, 624.28		11,731, 521.78	-37,94 9,115. 70		2,388,08 2,339.63
（一）综合收 益总额							-1,115, 624.28			117,3 15,21 7.79		116,199, 593.51
（二）所有者 投入和减少 资本	633,8 88,38 4.00				1,750,1 89,800. 69	-31,337 ,373.14						2,415,41 5,557.83
1. 所有者投 入的普通股	633,8 88,38 4.00				1,750,1 89,800. 69	-2,434, 726.32						2,386,51 2,911.01
2. 其他权益 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 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28,902 ,646.82						28,902,6 46.82
4. 其他												
（三）利润分 配									11,731, 521.78	-155,2 64,33 3.49		-143,532, 811.71

1. 提取盈余公积									11,731,521.78	-11,731,521.7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3,532,811.71		-143,532,811.71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783,522,257.00				5,475,517,503.79		4,807,431.32		72,916,037.98	273,789,234.51		10,610,552,464.6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	永续	其他								

		股	债			收益					
一、上年期末余额	4,150,926,073.00				3,726,134,906.08	58,327,300.00			48,411,737.22	227,217,059.70	8,094,362,476.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94,094,061.86		94,094,061.86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50,926,073.00				3,726,134,906.08	58,327,300.00			48,411,737.22	321,311,121.56	8,188,456,537.8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92,200.00				-807,202.98	-26,989,926.86	5,923,055.60		12,772,778.98	-9,572,771.35	34,013,587.11
(一)综合收益总额							5,923,055.60			127,727,789.82	133,650,845.4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92,200.00				-807,202.98	-26,989,926.86					24,890,523.8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292,200.00				-2,223,746.98						-3,515,946.9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16,544.00	-26,989,926.86					28,406,470.86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2,772,778.98	-137,300,561.17	-124,527,782.19
1. 提取盈余公积									12,772,778.98	-12,772,778.9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										-124,527,782.19	-124,527,782.19

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 转												
1. 资本公积 转增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公积 转增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公积 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 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 益												
5. 其他综合 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 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 余额	4,149, 633,8 73.00				3,725, 327,70 3.10	31,337, 373.14	5,923, 055.60		61,184 ,516.2 0	311,738, 350.21		8,222,470 ,124.97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基本信息

1. 中文名称：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2. 法定代表人：许开华
3. 注册资本：人民币478,352.2257万元
4. 公司住所：深圳市宝安区宝安中心区兴华路南侧荣超滨海大厦A栋20层2008号房
5. 邮政编码：518101

6. 联系电话：0755-33386666
7. 传真号码：0755-33895777
8. 互联网地址：www.gem.com.cn
9. 电子信箱：info@gem.com.cn

（二）历史沿革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为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2001年12月28日。2006年12月由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广东省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协迅实业有限公司、丰城市鑫源兴新材料有限公司共同作为发起人，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并于2006年12月27日取得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440301102802586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0年1月15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会许可[2009]1404号”文《关于核准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333万股，发行后公司股本为9,332万股。

根据公司2010年5月6日召开的200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9,332万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增加股本2,799.6万股，变更后股本为12,131.6万股，变更后注册资本为12,131.6万元。

根据公司2011年4月16日召开的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截止2010年12月31日总股本12,131.6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增加股本12,131.6万股，变更后股本为24,263.2万股，变更后注册资本为24,263.2万元。

2011年11月22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721号”文《关于核准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不超过5,000万股。公司向特定投资者实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715.909万股（每股面值1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03,749.998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3,749.998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10亿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4,715.909万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95,284.091万元。发行后股本总额为28,979.109万股。

根据公司2012年4月10日召开的201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截止2011年12月31日总股本28,979.109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增加股本28,979.109万股，变更后股本为57,958.218万股，变更后注册资本为57,958.218万元。

根据公司2013年5月17日召开的201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截止2012年12月31日总

股本57,958.218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增加股本17,387.4654万股，转增后股本为75,345.6834万股、注册资本为75,345.6834万元。

根据公司2013年11月11日召开的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229号文），公司以截止2013年12月31日总股本75,345.6834万股为基数，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5名特定对象共发行17,038.3333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发行价格为10.32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1,758,355,996.56元，扣除发行费用19,542,345.00元，募集资金净额1,738,813,651.56元。变更后股本为92,384.0167万股，变更后注册资本为92,384.0167万元。

根据公司2015年2月1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及2015年3月5日召开的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将公司的中文名称“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将公司的英文名称“Shenzhen Green Eco-manufacture Hi-tech Co.,Ltd.”变更为“GEM Co.,Ltd.”。公司证券简称“格林美”、公司证券代码“002340”保持不变。公司于2015年4月24日完成工商变更，并领取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根据公司2015年3月2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2015年4月17日召开的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截止2014年12月31日总股本923,840,167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增加股本27,715.205万股，变更后股本为120,099.2217万股，变更后注册资本为120,099.2217万元。

根据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271号文《关于核准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合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不超过270,232,180股，实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4,442,606股，发行价格为9.50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2,417,204,757.00元，扣除发行费用59,312,251.65元，募集资金净额2,357,892,505.35元。变更后股本为145,543.4823万股，变更后注册资本为145,543.4823万元。

根据公司2016年4月2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2016年5月16日召开的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公司总股本145,543.4823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合计转增145,543.4823万股，转增后股本为291,086.9646万股，该分配方案已于2016年6月1日实施完毕。2016年6月21日已完成注册资本

的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股本为291,086.9646万股，变更后注册资本为291,086.9646万元。

根据公司2017年2月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2016年12月26日召开的2016年度第五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444.60万股。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并于2017年2月15日上市，发行人总股本增至293,531.5646万股。2017年2月28日已完成注册资本的工商登记信息变更。

根据公司2017年4月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2017年4月28日召开的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公司总股本293,531.5646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该分配方案已于2017年5月19日实施完毕。2017年6月9日已完成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公司总股本由293,531.5646万股增加至381,591.0339万股。

根据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837号文《关于核准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合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不超过763,182,067股，实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36,263,734股，发行价格为5.46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1,835,999,987.64元，扣除发行费用30,049,799.82元，募集资金净额1,805,950,187.82元。2018年11月8日已完成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股本为415,217.4073万股，变更后注册资本为415,217.4073万元。

根据公司2018年10月16日召开的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离职，公司同意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1,248,000股进行回购注销。2019年3月4日已完成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股本为415,092.6073万股，变更后注册资本为415,092.6073万元。

根据公司2019年3月20日召开的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公司对27名已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计129.22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2019年6月18日，公司对《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二期回购注销的129.22万股限制性股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深圳分公司办理了回购注销事项。公司股本总额由4,150,926,073股减至4,149,633,873股。2019年8月6日，公司完成了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

根据公司2020年3月6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006号文《关于核准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合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不超过 634,793,184股，实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34,793,184股，发行价格为3.82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2,424,909,962.88元，扣除发行费用36,201,555.66元，其他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2,195,496.21元，募集资金净额2,386,512,911.01元。2020年6月22日已完成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股本为478,442.7057万股，变更后注册资本为478,442.7057万元。

根据公司2020年8月25日召开的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公司对27名已离职或因职务变更而不符合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计90.48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2020年11月2日，公司对《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三期回购注销的90.48万股限制性股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深圳分公司办理了回购注销事项。公司股本总额由4,784,427,057股减至4,783,522,257股。2021年1月22日，公司完成了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

经过历年派送红股、非公开发行新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后，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478,352.2257万股。详见附注七、32。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许开华、王敏夫妇。

（三）行业性质、经营范围

本公司属于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经营范围为：二次资源循环利用技术的研究、开发；生态环境材料、新能源材料、超细粉体材料、光机电精密分析仪器、循环技术的研究、开发及高新技术咨询与服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普通货运（不含危险物品，凭《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经营）；超细镍粉、超细钴粉的生产、销售及废旧电池的收集与暂存（由分支机构经营）。塑木型材及铜合金制品的生产、销售及废线路板处理（由分支机构经营）；废旧金属、电池厂废料、报废电子产品、废旧家电、报废机电设备及其零部件、废造纸原料、废轻化工原料、废玻璃回收、处置与销售（以上经营项目由分支机构经营）；废旧车用动力蓄电池的收集、贮存、处置（以上经营项目由分支机构经营）。

（四）主营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废弃钴镍钨铜资源与电子废弃物的循环利用以及钴钨粉体材料、电池材料、碳化钨、金银等稀贵金属、铜原料与塑木型材的生产、销售。

本公司财务报告业经本公司2021年4月13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本公司2020年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孙公司共68户，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比上年度增加1家子公司，12家孙公司，减少1家子公司，减少6家孙公司，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2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研究开发支出、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23“无形资产”、附注五、30“收入”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

参阅附注五、34“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20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4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五、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五、18“长期股权投资”

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18“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

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五、18“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该即期近似汇率指交易发生日当月月初的汇率。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结算和货币性项目折算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近似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近似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余额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

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

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8）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及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2)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3)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1、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详见本节附注五、10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12、应收账款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12个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应收款项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根据内部信息及外部资源进行评估，已发生信用减值的款项。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应收款项与交易对象的关系、应收款项与交易对象的信誉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1)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某单项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较大，则单独计提。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重大风险组合，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照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项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正常风险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政府性质款项组合	正常风险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押金、保证金组合	正常风险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公司	低风险组合，不计提坏账。

13、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管理层将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的应收款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在应收款项融资中列示。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五、10.(8)金融工具减值”。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五、10.(8)金融工具减值”。

15、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是指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有关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五、10.(8)金融工具减值”。

17、持有待售资产

若某项非流动资产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资产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本公

司已就处置该项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且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则该非流动资产作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核算，自划分为持有待售之日起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如果处置组是一个《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所定义的资产组，并且按照该准则的规定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该处置组是资产组中的一项经营，则该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所形成的商誉。

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单项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中的资产，在资产负债表的流动资产部分单独列报；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与转让资产相关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的流动负债部分单独列报。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的确认条件，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进行计量：（1）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可收回金额。

18、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

资单位20%(含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①成本法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

投资收益。②权益法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4）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五、6、（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

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9、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4“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

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20、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5	10%	3.6%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10%	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	18.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	18.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	18.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

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1、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4“长期资产减值”。

22、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3、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① 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②使用寿命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除子公司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的排污权外均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的排污权属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③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4“长期资产减值”。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

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4、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5、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

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6、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27、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8、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29、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集团为获取服务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进行结算的交易。本报告期内，本集团无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本集团以限制性股票进行股份支付的，职工出资认购股票，股票在达到解锁条件并解锁前不得上市流通或转让；如果最终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未能达到，则本集团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本集团取得职工认购限制性股票支付的款项时，按照取得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全额确认一项负债并确认库存股。如因

职工离职或未达到规定业绩条件回购和注销限制股票的，于回购日，冲减股本及资本公积，并同时冲减负债及库存股。在限售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限制性股票按授予日本集团的A股收市价与授予价的差额确定。

30、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提示：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企业可以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企业应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披露。）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

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

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1)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31、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

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

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3、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①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4、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2）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

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6)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35、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根据财政部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及相关规定。

收入的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修订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规定，做如下变更：

1. 将现行的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
2. 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

3. 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在履行时分别确认收入；
4. 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了更明确的指引；
5. 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来明确规定。

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首次执行新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进行会计报表披露，不追溯调整2019年可比数，本次新准则的执行不影响公司2019年度相关财务指标。该准则的实施预计不会导致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的时点	备注
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2020年10月01日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信用减值损失、应收款项

根据变更后的会计估计，结合公司往年的应收款项情况和公司2020年底应收款项余额，根据不同的信用风险组合和相应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进行测算，此项会计估计变更将增加公司2020年信用减值损失2,275.69万元。

（3）2020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是否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

是 否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01月0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308,804,095.61	3,308,804,095.6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7,703,337.42	27,703,337.42	
应收账款	2,570,124,992.42	2,570,124,992.42	
应收款项融资	318,291,697.66	318,291,697.66	
预付款项	1,199,950,444.85	1,199,950,444.8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84,880,706.34	84,880,706.3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732,236,724.48	5,732,236,724.4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46,629,145.26	346,629,145.26	
流动资产合计	13,588,621,144.04	13,588,621,144.0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59,681,513.44	859,681,513.4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5,802,275.75	45,802,275.7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729,589,225.79	7,729,589,225.79	
在建工程	1,834,798,248.34	1,834,798,248.3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741,762,564.38	1,741,762,564.38	

开发支出	110,032,219.83	110,032,219.83	
商誉	190,703,315.86	190,703,315.86	
长期待摊费用	15,912,719.52	15,912,719.5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7,542,235.50	107,542,235.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616,586,362.81	616,586,362.8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252,410,681.22	13,252,410,681.22	
资产总计	26,841,031,825.26	26,841,031,825.2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218,136,712.32	6,218,136,712.3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715,022,007.05	2,715,022,007.05	
应付账款	584,289,686.22	584,289,686.22	
预收款项	180,782,838.65		-180,782,838.65
合同负债		163,806,232.74	163,806,232.7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84,844,657.56	84,844,657.56	
应交税费	83,810,162.55	83,810,162.55	
其他应付款	842,044,267.72	842,044,267.72	
其中：应付利息	27,279,671.43	27,279,671.43	
应付股利	1,120,000.00	1,120,0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52,282,516.47	1,252,282,516.47	
其他流动负债	43,147,629.09	60,124,235.00	16,976,605.91
流动负债合计	12,004,360,477.63	12,004,360,477.6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379,890,403.63	1,379,890,403.63	
应付债券	1,094,299,477.39	1,094,299,477.3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040,550,017.02	1,040,550,017.0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92,055,825.95	192,055,825.95	
递延所得税负债	60,628,665.43	60,628,665.4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767,424,389.42	3,767,424,389.42	
负债合计	15,771,784,867.05	15,771,784,867.0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149,633,873.00	4,149,633,87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473,404,514.25	3,473,404,514.25	
减：库存股	31,337,373.14	31,337,373.14	
其他综合收益	38,803,232.57	38,803,232.57	
专项储备	1,295,588.92	1,295,588.92	
盈余公积	61,184,516.20	61,184,516.2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791,540,862.78	2,791,540,862.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484,525,214.58	10,484,525,214.58	
少数股东权益	584,721,743.63	584,721,743.6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069,246,958.21	11,069,246,958.2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841,031,825.26	26,841,031,825.26	

调整情况说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01月0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38,212,766.07	938,212,766.0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应收账款	149,007,133.24	149,007,133.2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11,259,620.10	211,259,620.10	
其他应收款	3,190,338,359.90	3,190,338,359.9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存货	381,747,857.32	381,747,857.3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9,863,937.64	49,863,937.64	
流动资产合计	5,320,429,674.27	5,320,429,674.2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503,185,100.59	10,503,185,100.5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6,968,300.71	36,968,300.7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1,763,527.59	21,763,527.5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1,014,359.85	31,014,359.85	
开发支出	11,988,884.59	11,988,884.59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694,247.16	1,694,247.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648,026.01	648,026.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669,027.40	669,027.4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607,931,473.90	10,607,931,473.90	
资产总计	15,928,361,148.17	15,928,361,148.1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557,154,900.00	3,557,154,9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357,750,600.43	1,357,750,600.43	
应付账款	132,725,570.07	132,725,570.07	
预收款项	71,895,400.58		-71,895,400.58
合同负债		63,624,248.30	63,624,248.30
应付职工薪酬	11,655,071.37	11,655,071.37	
应交税费	651,264.33	651,264.33	
其他应付款	579,729,868.78	579,729,868.78	
其中：应付利息	24,682,563.05	24,682,563.05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15,294,618.38	715,294,618.38	
其他流动负债	371,507.60	8,642,659.88	8,271,152.28
流动负债合计	6,427,228,801.54	6,427,228,801.5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81,500,000.00	181,500,000.00	
应付债券	1,094,299,477.39	1,094,299,477.3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817,499.16	1,817,499.1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45,245.11	1,045,245.1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78,662,221.66	1,278,662,221.66	
负债合计	7,705,891,023.20	7,705,891,023.2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149,633,873.00	4,149,633,87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725,327,703.10	3,725,327,703.10	
减：库存股	31,337,373.14	31,337,373.14	
其他综合收益	5,923,055.60	5,923,055.6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1,184,516.20	61,184,516.20	
未分配利润	311,738,350.21	311,738,350.21	
所有者权益合计	8,222,470,124.97	8,222,470,124.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928,361,148.17	15,928,361,148.17	

调整情况说明

(4) 2020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13%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部分子公司系小规模纳税人，适用增值税税率 3% 服务费收入适用增值税率 6% 部分出口货物增值税实行“免、抵、退”政策，退税率 13%	3%、6%、13%，部分出口货物增值税实行“免、抵、退”政策，退税率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5%、1% 计缴	7%、5%、1%
企业所得税	详见下表	15%、16.5%、25%、28%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3% 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1.5-2% 计缴	1.5%-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15%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15%
荆门德威格林美钨资源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15%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15%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15%
浙江德威硬质合金制造有限公司	15%
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15%
格林美（武汉）城市矿山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5%
格林美（武汉）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15%
格林美(天津)城市矿产循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5%
河南沐桐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15%
湖南格林美映鸿资源循环有限公司	15%
内蒙古新创资源再生有限公司	15%
山西洪洋海鸥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有限公司	15%
凯力克（香港）有限公司	16.5%
格林美香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16.5%
SHU POWDERS LIMITED	16.5%
SHU POWDERS SA	28%
其他子公司、孙公司	25%

2、税收优惠

（1）增值税税收优惠：

①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出口货物劳务增值税和消费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39号）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生产企业出口货物免抵退税管理操作规范〉（试行）的通知》（国税发[2002]11号）等文件精神，本公司自营部分出口货物增值税实行“免、抵、退”办

法，出口退税率为13%。

②公司子公司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及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5]78号《关于调整完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及劳务增值税政策的通知》文件的有关规定，销售资源化综合利用产品经冶炼、提纯或化合生产的金属、合金及金属化合物符合增值税即征即退30%的税收优惠政策。

③公司子公司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及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5]78号《关于调整完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及劳务增值税政策的通知》文件的有关规定，销售资源化综合利用产品经冶炼、提纯生产的金属及合金符合增值税即征即退30%的税收优惠政策，销售资源化综合利用产品再生塑料制品符合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税收优惠政策。

④公司子公司格林美（武汉）城市矿山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及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5]78号《关于调整完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及劳务增值税政策的通知》文件的有关规定，销售资源化综合利用产品经冶炼、提纯生产的金属及合金和炼钢炉料符合增值税即征即退30%的税收优惠政策。

⑤公司孙公司荆门市城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及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5]78号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有关规定，污水处理处置劳务符合增值税即征即退70%税收优惠政策。

⑥公司孙公司格林美（荆门）工业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及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5]78号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有关规定，污水处理处置劳务符合增值税即征即退70%税收优惠政策。

⑦公司孙公司江西格林美报废汽车循环利用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及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5]78号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有关规定，销售资源化综合利用产品经冶炼、提纯生产的金属及合金和炼钢炉料符合增值税即征即退30%税收优惠政策。

（2）所得税税收优惠：

①2008年12月16日，本公司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0844200138，有效期3年。2020年12月11日，公司取得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认证证书，证书编号GR202044205819，有效期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在有效期内，本公司2020年度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②2008年12月1日，本公司子公司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林美（荆

门)) 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证书编号为GR200842000056, 有效期3年。2020年12月1日, 取得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认证书, 证书编号为GR202042002436, 有效期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 有效期内, 格林美(荆门) 2020年度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发布了《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年版)》(以下简称《目录》), 并规定对所列的共生、伴生矿产资源、废水(液)、废气、废渣和再生资源共3大类16项资源为主要原料, 生产《目录》内符合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及要求的产品所取得收入, 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三条和《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512号)有关规定, 减按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2014年1月10日, 湖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鄂综证书2013第241号资源综合利用认定证书, 有效期两年, 认定格林美(荆门)利用废旧金属、电子电器产品、工业废渣, 属于国家鼓励的资源综合利用项目。2014年1月10日, 湖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鄂综证书2013第242号资源综合利用认定证书, 有效期两年, 认定格林美(荆门)利用电子电器产品、工业废渣、废塑料, 属于国家鼓励的资源综合利用项目。2015年国务院发布国发(2015)27号文件《国务院关于取消非行政许可审批事项的决定》, 取消了对资源综合利用企业认定。湖北省荆门市国家税务局根据上述规定, 对此项税收优惠进行了确认, 根据上述规定, 格林美(荆门) 2020年度对此项税收优惠进行了确认, 减按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计算应交所得税。

③公司孙公司荆门德威格林美钨资源循环利用有限公司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于2018年11月15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证书编号为GR201842000421,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规定, 在有效期内, 荆门德威格林美钨资源循环利用有限公司2020年度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④公司子公司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于2012年11月7日收到江西省科学技术厅、江西省财政厅、江西省国家税务局、江西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证书编号为GR201236000088, 有效期3年。2018年8月13日取得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证书编号为GR201836000038,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 在其有效期内,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公司子公司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依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发布了《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年版)》(以下简称《目录》), 并规定对所列的共生、伴生矿产资源、废水(液)、废气、废渣和再生资源共3大类16项资源为主要原料, 生产《目录》内符合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及要求的产品所取得收入, 在计算应

纳税所得额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三条和《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 第512号）有关规定，减按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2014年11月27日，工业和信息化部综证书2014第038号资源综合利用认定证书，有效期两年，认定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利用废塑料，属于国家鼓励的资源综合利用项目。2015年国务院发布国发（2015）27号文件《国务院关于取消非行政许可审批事项的决定》，取消了对资源综合利用企业认定。丰城市国家税务局根据上述规定，对此项税收优惠进行了确认，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对此项税收优惠进行了确认，减按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计算应交所得税。

⑤公司孙公司内蒙古新创资源再生有限公司于2017年12月11日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715000173。2020年9月4号，取得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015000003，有效期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在有效期内，内蒙古新创资源再生有限公司2020年度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公司孙公司内蒙古新创资源再生有限公司，依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发布了《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年版）》（以下简称《目录》），并规定对所列的共生、伴生矿产资源、废水（液）、废气、废渣和再生资源共3大类16项资源为主要原料，生产《目录》内符合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及要求的产品所取得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三条和《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 第512号）有关规定，减按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2017年达拉特旗达拉特经济开发区税务局认定内蒙古新创资源再生有限公司利用废旧电子电器产品属于国家鼓励的资源综合利用项目，根据上述规定，内蒙古新创资源再生有限公司在2020年度对此项税收优惠进行了确认，减按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计算应交所得税。

⑥公司孙公司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根据2012年10月19日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协调小组文件苏高企协[2012]20号关于公示江苏省2012年第二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公司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232001807。2018年10月24日取得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832001496，有效期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在有效期内，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⑦公司孙公司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2016年11月30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632004291。2019年11月7日取得新的高新

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932000651，有效期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在有效期内，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2020年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⑧公司子公司浙江德威硬质合金制造有限公司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于2015年9月7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533001220，2018年取得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833001954，有效期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在有效期内，浙江德威硬质合金制造有限公司2020年度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⑨公司子公司格林美（武汉）城市矿山产业集团有限公司2017年11月28日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742001916。2020年12月1日取得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042002819，有效期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在有效期内，格林美（武汉）城市矿山产业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度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公司子公司格林美（武汉）城市矿山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依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发布了《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年版）》（以下简称《目录》），并规定对所列的共生、伴生矿产资源、废水（液）、废气、废渣和再生资源共3大类16项资源为主要原料，生产《目录》内符合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及要求的产品所取得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三条和《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512号）有关规定，减按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2014年1月10日，湖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鄂综证书2013第130号资源综合利用认定证书，有效期两年，认定格林美（武汉）城市矿山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利用农作物秸秆及壳皮，属于国家鼓励的资源综合利用项目。2014年1月10日，湖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鄂综证书2013第129号资源综合利用认定证书，有效期两年，认定格林美（武汉）城市矿山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利用废旧电子电器产品，属于国家鼓励的资源综合利用项目。2015年国务院发布国发（2015）27号文件《国务院关于取消非行政许可审批事项的决定》，取消了对资源综合利用企业认定。湖北省武汉市国家税务局根据上述规定，对此项税收优惠进行了确认。根据上述规定，格林美（武汉）城市矿山产业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度对此项税收优惠进行了确认，在2020年1-9月减按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计算应交所得税。

⑩公司孙公司湖南格林美映鸿资源循环有限公司2018年12月3日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843001668，有效期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在有效期内，湖南格林美映鸿资源循环有限公司2020年度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⑪公司孙公司格林美（武汉）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2018年11月30日被认定为国家高

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842001415，有效期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在有效期内，格林美（武汉）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2020年度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⑫公司孙公司格林美（天津）城市矿产循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2018年11月30日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812001192，有效期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在有效期内，格林美（天津）城市矿产循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2020年度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⑬公司孙公司河南沐桐环保产业有限公司2019年12月3日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941001186，有效期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在有效期内，河南沐桐环保产业有限公司2020年度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⑭公司孙公司山西洪洋海鸥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有限公司2020年12月3日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2014000627，有效期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在有效期内，山西洪洋海鸥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有限公司2020年度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⑮公司孙公司格林美（荆门）工业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八条,企业从事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2019年取得项目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因此，2019年-2021年享受所得税全免，2022年-2024年享受所得税减半征收。

⑯公司孙公司荆门绿源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八条，企业从事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2017年取得项目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因此，2017年-2019年享受所得税全免，2020年-2022年享受所得税减半征收。

⑰公司孙公司荆门市城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八条，企业从事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2016年取得项目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因此，2016年-2018年享受所得税全免，2019年-2021年享受所得税减半征收。

⑱公司孙公司格林美（荆门）电子废物处置有限公司，依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

家发展改革委联合发布的《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年版）》（以下简称《目录》），对所列的共生、伴生矿产资源、废水（液）、废气、废渣和再生资源共3大类16项资源为主要原料，生产《目录》内符合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及要求的产品所取得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三条和《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512号）有关规定，减按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根据上述规定，格林美（荆门）电子废物处置有限公司在2020年度对此项税收优惠进行了确认，减按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计算应交所得税。

⑲公司孙公司格林美（武汉）电子废物处置有限公司，依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发布的《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年版）》（以下简称《目录》），对所列的共生、伴生矿产资源、废水（液）、废气、废渣和再生资源共3大类16项资源为主要原料，生产《目录》内符合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及要求的产品所取得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三条和《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512号）有关规定，减按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根据上述规定，格林美（武汉）电子废物处置有限公司在2020年度对此项税收优惠进行了确认，减按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计算应交所得税。

⑳公司孙公司河南格林循环电子废弃物处置有限公司，依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发布的《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年版）》（以下简称《目录》），对所列的共生、伴生矿产资源、废水（液）、废气、废渣和再生资源共3大类16项资源为主要原料，生产《目录》内符合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及要求的产品所取得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三条和《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512号）有关规定，减按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根据上述规定，河南格林循环电子废弃物处置有限公司在2020年度对此项税收优惠进行了确认，减按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计算应交所得税。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库存现金	381,140.77	913,985.10
银行存款	3,478,636,543.63	2,510,670,263.05
其他货币资金	944,111,581.86	797,219,847.46
合计	4,423,129,266.26	3,308,804,095.6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10,688,896.96	110,785,168.07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944,111,581.86	797,219,847.46

其他说明

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4,423,129,266.26元，其中流动资金余额为2,695,617,140.03元，在建项目尚未使用的专项募集资金余额为783,400,544.37元，开具信用证和承兑票据缴存的保证金余额为944,111,581.86元。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73,592,473.98	0.00
商业承兑票据	50,888,180.11	27,703,337.42
合计	324,480,654.09	27,703,337.42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无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73,592,473.98
商业承兑票据		41,629,367.61
合计		315,221,841.59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无	

其他说明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067,089.07	0.91%	24,067,089.07	100.00%		25,819,366.00	0.96%	25,819,366.00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33,577,294.15	99.09%	87,383,372.53	3.32%	2,546,193,921.62	2,652,413,498.05	99.04%	82,288,505.63	3.10%	2,570,124,992.42
其中：										
账龄组合	1,213,046,920.18	45.64%	65,783,823.05	5.42%	1,147,263,097.13	1,575,051,548.05	58.81%	82,288,505.63	5.22%	1,492,763,042.42
政府性质款项组合	1,420,530,373.97	53.45%	21,599,549.48	1.52%	1,398,930,824.49	1,077,361,950.00	40.23%			1,077,361,950.00
合计	2,657,644,383.22	100.00%	111,450,461.60	4.19%	2,546,193,921.62	2,678,232,864.05	100.00%	108,107,871.63	4.04%	2,570,124,992.4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第一名	15,702,000.00	15,702,000.00	100.00%	收回可能性很小
第二名	3,874,471.37	3,874,471.37	100.00%	收回可能性很小
第三名	2,565,884.70	2,565,884.70	100.00%	收回可能性很小
第四名	1,198,000.00	1,198,000.00	100.00%	收回可能性很小
第五名	726,733.00	726,733.00	100.00%	收回可能性很小
合计	24,067,089.07	24,067,089.07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196,616,313.24	59,830,815.68	5.00%
1 至 2 年	8,267,348.63	826,734.87	10.00%
2 至 3 年	6,073,971.62	3,036,985.81	50.00%
3 年以上	2,089,286.69	2,089,286.69	100.00%
合计	1,213,046,920.18	65,783,823.05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 按政府性质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703,317,703.97	13,544,377.74	1.93%
1 至 2 年	362,889,385.00	3,042,433.29	0.84%
2 至 3 年	150,140,610.00	1,276,195.50	0.85%
3 年以上	204,182,675.00	3,736,542.95	1.83%
合计	1,420,530,373.97	21,599,549.48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746,603,367.76
1 至 2 年	524,487,383.08
2 至 3 年	156,214,581.62
3 年以上	230,339,050.76
3 至 4 年	230,339,050.76
合计	2,657,644,383.22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08,107,871.63	6,187,778.11		322,172.77	2,523,015.37	111,450,461.60
合计	108,107,871.63	6,187,778.11		322,172.77	2,523,015.37	111,450,461.6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22,172.77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214,203,065.00	45.69%	11,869,742.92
第二名	167,303,100.00	6.30%	1,673,031.00
第三名	132,479,321.12	4.98%	6,623,966.06
第四名	126,344,317.12	4.75%	6,317,215.86
第五名	106,535,806.46	4.01%	5,326,790.32
合计	1,746,865,609.70	65.73%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依据
拆解基金补贴	1,214,203,065.00	4年以内	财综[2012]34号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征收使用管理办法

4、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231,779,041.04	318,291,697.66
合计	231,779,041.04	318,291,697.66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39,751,047.90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862,834,348.40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无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145,690,364.12	99.32%	1,195,013,995.49	99.59%
1 至 2 年	4,897,298.66	0.42%	3,087,240.33	0.26%
2 至 3 年	1,510,275.18	0.13%	322,281.33	0.03%
3 年以上	1,468,480.95	0.13%	1,526,927.70	0.12%
合计	1,153,566,418.91	--	1,199,950,444.85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公司本期按欠款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790,619,616.58**元，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68.54%。

其他说明: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91,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151,210,160.44	84,880,706.34
合计	242,210,160.44	84,880,706.34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浙江德威硬质合金制造有限公司	91,000,000.00	
合计	91,000,00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7,932,390.51	2,372,887.09
押金、保证金	71,756,823.61	77,915,452.74
出口退税	30,669,792.51	704,004.42
股权转让款	28,180,000.00	
其他	6,803,088.09	6,891,337.23
合计	155,342,094.72	87,883,681.48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 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164,683.57	1,402,336.57	1,435,955.00	3,002,975.14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1,571,553.28	2,648,441.63	-1,329,955.00	2,890,039.91
本期核销		1,718,310.32		1,718,310.32
其他变动		42,770.45		42,770.45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736,236.85	2,289,697.43	106,000.00	4,131,934.28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29,821,680.13
1 至 2 年	5,905,811.09
2 至 3 年	9,571,965.55
3 年以上	10,042,637.95
3 至 4 年	10,042,637.95
合计	155,342,094.72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002,975.14	2,890,039.91		1,718,310.32	42,770.45	4,131,934.28
合计	3,002,975.14	2,890,039.91		1,718,310.32	42,770.45	4,131,934.2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718,310.32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比例	
第一名	保证金	32,924,440.35	1 年以内	21.19%	506,124.44
第二名	政府款项	30,669,792.51	1 年以内	19.74%	33,736.77
第三名	股权款	24,750,000.00	1 年以内	15.93%	1,237,500.00
第四名	保证金	9,131,865.60	3 年以内	5.88%	128,759.30
第五名	政府款项	7,000,000.00	1 年以内	4.51%	70,000.00
合计	--	104,476,098.46	--	67.25%	1,976,120.51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襄阳财政厅	新能源汽车补助	6,485,850.00	3 年以内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437,522,152. 17	33,539,373.53	3,403,982,778. 64	3,374,631,267. 12	80,101,220.15	3,294,530,046. 97
在产品	1,147,701,474. 34		1,147,701,474. 34	1,101,511,970. 09	10,225,389.96	1,091,286,580. 13

库存商品	1,128,396,236.68	10,513,148.90	1,117,883,087.78	1,111,843,040.90	14,515,279.76	1,097,327,761.14
周转材料	22,748,206.09		22,748,206.09	26,090,351.67		26,090,351.67
发出商品	120,230,159.73		120,230,159.73	222,491,917.71		222,491,917.71
在途物资	138,643.85		138,643.85	510,066.86		510,066.86
合计	5,856,736,872.86	44,052,522.43	5,812,684,350.43	5,837,078,614.35	104,841,889.87	5,732,236,724.48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80,101,220.15			46,561,846.62		33,539,373.53
在产品	10,225,389.96			10,225,389.96		
库存商品	14,515,279.76	5,162,766.66		9,164,897.52		10,513,148.90
合计	104,841,889.87	5,162,766.66		65,952,134.10		44,052,522.4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依据及本年转回或转销原因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年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年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产成品售价上升，可变现净值大于存货成本	已领用生产出产成品并对外实现销售结转至营业成本
在产品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产成品售价上升，可变现净值大于存货成本	已领用生产出产成品并对外实现销售结转至营业成本
库存商品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不适用	已对外实现销售结转至营业成本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存货期末余额中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为0元。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试生产产品		63,004.48
预缴或待抵扣税金	397,590,113.28	346,566,140.78
合计	397,590,113.28	346,629,145.26

其他说明：

9、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格林美(湖北)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1,096,026.15		21,675,000.00	-2,093,857.77						2,672,831.62	
小计	21,096,026.15		21,675,000.00	-2,093,857.77						2,672,831.62	
二、联营企业											
储能电站(湖北)有限公司	37,147,349.21	3,555,000.00		1,374,039.34						42,076,388.55	
深圳市本征方程石墨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067,927.47	7,200,000.00		-1,931,443.89						25,336,483.58	
扬州宁达贵金	174,847,435.13			11,134,642.69			8,100,000.00			177,882,077.82	

属有限公司											
ECOPRO GEMCO., LTD	30,616,714.34			14,290,844.84						44,907,559.18	
回收哥(武汉)互联网有限公司	22,566,336.81			399,043.92						22,965,380.73	
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股份有限公司	146,321,939.16			21,489,725.08			2,550,408.00			165,261,256.24	
慧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33,969,809.22			2,338,685.36	-847,077.25			4,141,173.14		331,320,244.19	82,240,068.82
格林美(深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327,884.79	5,700,000.00		-303,523.19					-14,724,361.60		
北汽鹏龙(沧州)新能源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17,861,030.48			-1,646,506.14						16,214,524.34	
浙江美青邦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43,810,439.28			-1,521,793.03						42,288,646.25	
PT INDONESIA PUQIN	2,048,621.40			-350,334.69						1,698,286.71	

G RECYC LING TECHN OLOGY (印尼 普青循 环科技)											
深圳富 联智能 制造产 业创新 中心有 限公司		12,000,0 00.00		143,842. 10						12,143,8 42.10	
PTQMB NEW ENERG Y METER IALS(青 美邦新 能源材 料有限 公司)		79,770,2 12.00		-670,994 .21						79,099,2 17.79	
浙江德 威硬质 合金制 造有限 公司									169,750, 000.00	169,750, 000.00	
小计	838,585, 487.29	108,225, 212.00		44,746,2 28.18	-847,077 .25		10,650,4 08.00	4,141,17 3.14	155,025, 638.40	1,130,94 3,907.48	82,240,0 68.82
合计	859,681, 513.44	108,225, 212.00	21,675,0 00.00	42,652,3 70.41	-847,077 .25		10,650,4 08.00	4,141,17 3.14	157,698, 470.02	1,130,94 3,907.48	82,240,0 68.82

其他说明

10、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深圳市深商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 司	35,564,885.64	36,968,300.71
OXFORD SUSTAINABLE FUELS	8,833,975.04	8,833,975.04

LIMITED(牛津可持续燃料公司)		
合计	44,398,860.68	45,802,275.75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深圳市深商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564,885.64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说明：

1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9,119,014,464.58	7,729,589,225.79
合计	9,119,014,464.58	7,729,589,225.79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467,999,631.40	5,190,898,534.71	115,807,254.59	242,929,614.25	183,297,951.72	10,200,932,986.67
2.本期增加金额	1,339,345,838.74	752,000,606.10	8,384,253.59	24,506,155.33	83,831,916.55	2,208,068,770.31
(1) 购置		39,731,574.33	8,384,253.59	3,186,774.40	6,969,367.03	58,271,969.35
(2) 在建工程转入	1,339,345,838.74	712,269,031.77		21,319,380.93	76,862,549.52	2,149,796,800.96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	11,025,088.47	191,128,189.2	25,568,304.13	6,998,162.73	7,025,006.83	241,744,751.4

金额		9				5
(1) 处置或报废	11,025,088.47	53,219,313.14	18,845,088.39	4,736,579.26	6,346,183.10	94,172,252.36
(2) 转入在建工程		68,525,226.70				68,525,226.70
(3) 本期处置子公司减少固定资产		64,300,896.04	6,605,767.56	2,076,350.10	871,844.64	73,854,858.34
(4) 其他		5,082,753.41	117,448.18	185,233.37	-193,020.91	5,192,414.05
4.期末余额	5,796,320,381.67	5,751,770,951.52	98,623,204.05	260,437,606.85	260,104,861.44	12,167,257,005.5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60,319,887.85	1,631,401,716.42	67,876,869.56	134,934,133.85	71,082,476.30	2,465,615,083.98
2.本期增加金额	165,177,694.15	469,892,765.07	12,625,847.36	31,855,228.48	23,894,810.74	703,446,345.80
(1) 计提	165,177,694.15	469,892,765.07	12,625,847.36	31,855,228.48	23,894,810.74	703,446,345.80
3.本期减少金额	3,568,086.55	99,839,998.57	17,059,493.31	5,199,558.64	366,863.66	126,034,000.73
(1) 处置或报废	2,951,145.66	31,108,580.15	11,116,030.29	3,577,050.93		48,752,807.03
(2) 转入在建工程		29,992,840.55				29,992,840.55
(3) 处置子公司转出累计折旧		36,649,896.32	5,904,311.32	1,457,616.15	385,393.39	44,397,217.18
(4) 其他	616,940.89	2,088,681.55	39,151.70	164,891.56	-18,529.73	2,891,135.97
4.期末余额	721,929,495.45	2,001,454,482.92	63,443,223.61	161,589,803.69	94,610,423.38	3,043,027,429.0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513,565.00	5,184,544.61			30,567.29	5,728,676.90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513,565.00					513,565.00
(1) 处置或报废	513,565.00					513,565.00
4.期末余额		5,184,544.61			30,567.29	5,215,111.9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074,390,886.22	3,745,131,923.99	35,179,980.44	98,847,803.16	165,463,870.77	9,119,014,464.58
2.期初账面价值	3,907,166,178.55	3,554,312,273.68	47,930,385.03	107,995,480.40	112,184,908.13	7,729,589,225.79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无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383,526,478.55	137,286,203.09		246,240,275.46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无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118,396,285.40	尚未办妥产权证

其他说明

(6)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1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672,610,214.12	1,834,798,248.34
合计	1,672,610,214.12	1,834,798,248.34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循环再造动力三元材料用前驱体原料项目（6万吨/年）				481,482,726.02		481,482,726.02
循环再造动力电池用三元材料项目（3万吨/年）	285,784,764.06		285,784,764.06	375,951,006.30		375,951,006.30
3万吨/年三元动力电池材料前驱体生产项目	275,380,817.28		275,380,817.28	181,556,369.47		181,556,369.47
绿色拆解循环再造车用动力电池包项目	294,360,412.80		294,360,412.80	11,750,323.65		11,750,323.65
动力电池三元正极材料项目（年产5万吨动力三元材料前驱体原料及2万吨三元正极材料）	208,748,515.29		208,748,515.29	76,126,394.01		76,126,394.01
格林美（江苏）三氧化二钴扩产项目	200,647,189.13		200,647,189.13	137,366,298.86		137,366,298.86

格林美(无锡)三元正极材料项目	59,552,833.07		59,552,833.07	85,775,417.61		85,775,417.61
格林美(荆门)动力电池用三元正极材料项目	36,275,567.10		36,275,567.10			
光谷未来城研发基地项目	45,989,648.70		45,989,648.70	43,629,966.56		43,629,966.56
江西格林循环电子废弃物综合利用项目	37,119,388.40		37,119,388.40	67,047,706.22		67,047,706.22
报废汽车综合利用项目(武汉城矿、天津、河南)	155,251,411.54		155,251,411.54	240,162,523.19		240,162,523.19
格林美(深圳)报废汽车综合利用项目	21,245,905.82		21,245,905.82			
钨资源回收利用项目	17,155,714.72		17,155,714.72	12,377,699.03		12,377,699.03
固体废物处置中心项目(绿源)	13,485,524.96		13,485,524.96	85,054,172.43		85,054,172.43
硬质合金及合金数控刀具项目建设				16,326,008.75		16,326,008.75
其他项目	21,612,521.25		21,612,521.25	20,191,636.24		20,191,636.24
合计	1,672,610,214.12		1,672,610,214.12	1,834,798,248.34		1,834,798,248.3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循环再造动力	1,616,000,000.00	481,482,726.00	41,859,942.15	523,342,668.10	0.00	0.00	96.06%	100.00%	41,795,391.01	10,216,351.44	6.00%	其他

三元材料用前驱体原料项目（6万吨/年）	00	2		7								
循环再造动力电池用三元材料项目（3万吨/年）	618,000,000.00	375,951,006.30	223,261,523.57	313,427,765.81		285,784,764.06	96.96%	70.00%	15,718,036.60	9,037,623.28	6.00%	其他
3万吨/年三元动力电池材料前驱体生产项目	860,000,000.00	181,556,369.47	379,831,778.24	286,007,330.43		275,380,817.28	65.28%	65.00%	11,932,258.78	8,793,697.97	6.00%	其他
绿色拆解循环再造车用动力电池包项目	498,000,000.00	11,750,323.65	282,610,089.15			294,360,412.80	59.11%	40.00%	381,116.34	381,116.34	6.00%	其他
动力电池三元正极材料项目（年产5万吨动力三元材料前驱体原料及2万吨三元正极材料）	1,850,000,000.00	76,126,394.01	148,077,862.81	15,455,741.53		208,748,515.29	12.12%	25.00%	901,631.99	901,631.99	6.00%	其他
合计	5,442,000,000.00	1,126,866,819.45	1,075,641,195.92	1,138,233,505.94		1,064,274,509.43	--	--	70,728,434.72	29,330,421.02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无		

其他说明

(4)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计算机软件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78,488,219.42	539,005,708.81		7,473,709.24	131,763,695.96	2,056,731,333.43
2. 本期增加金额	46,646,782.76	118,495,499.88		6,319,802.72	218,092.62	171,680,177.98
(1) 购置	46,646,782.76	10,343,250.00		6,319,802.72	218,092.62	63,527,928.10
(2) 内部研发		108,152,249.88				108,152,249.88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33,181,223.13	11,331,597.34			483,471.49	44,996,291.96
(1) 处置		11,237,257.72			483,471.49	11,720,729.21
(2) 企业合并减少	32,784,900.00	94,339.62				32,879,239.62
(3) 其他	396,323.13					396,323.13

4.期末余额	1,391,953,779.05	646,169,611.35		13,793,511.96	131,498,317.09	2,183,415,219.45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43,797,595.84	124,248,806.33		4,357,037.51	36,588,330.96	308,991,770.64
2.本期增加金额	29,996,345.40	69,808,739.03		1,190,762.24	7,516,778.90	108,512,625.57
(1) 计提	29,996,345.40	69,808,739.03		1,190,762.24	7,516,778.90	108,512,625.57
3.本期减少金额	1,748,527.98	1,914,984.73			614,603.49	4,278,116.20
(1) 处置		2,060,163.82			415,965.49	2,476,129.31
(2) 企业合并减少	1,748,527.98	53,458.91				1,801,986.89
(3) 其他		-198,638.00			198,638.00	
4.期末余额	172,045,413.26	192,142,560.63		5,547,799.75	43,490,506.37	413,226,280.0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5,359,182.35		617,816.06		5,976,998.41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5,359,182.35		617,816.06		5,976,998.41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19,908,365.79	448,667,868.37		7,627,896.15	88,007,810.72	1,764,211,941.03
2.期初账面价值	1,234,690,623.58	409,397,720.13		2,498,855.67	95,175,365.00	1,741,762,564.3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9.2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土地使用权	2,032,533.33	该证书尚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公司子公司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拥有的排污权3,225,034.19元，公司认为在可预见的将来该排污权均会转让或使用并预期能带来公司经济利益流入或减少经济利益流出，但无法确定转让或使用的时间，故其使用寿命是不确定的。

14、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其他	
基于中水回用的塑料综合分选废水处理工艺及装备开发	1,799,665.12					1,799,665.12		
锂电池高镍三元正极新工艺研发（追踪日韩方向）	16,937,923.86	3,801,342.33			20,739,266.19			
高镍低钴系列锂离子电池用正极材料前驱体开发及产业化	16,138,990.06	5,541,308.55			21,680,298.61			
掺杂 811 型三元正极材料前驱体开发及	16,465,802.87	6,254,558.81			22,720,361.68			

产业化								
复杂难溶含金银废料中贵金属的提取	8,254,027.87	11,623,468.81			4,214,972.54	15,662,524.14		
低品位镍资源制备电池级硫酸镍的提取技术及产业化研究	6,736,766.58	25,818,022.04			32,554,788.62			
低品位稀土资源（钕）的提取技术及产业化研究	6,699,455.40	25,139,731.90				31,839,187.30		
新型环保高效萃取设备的工业化试验	12,497,216.42	9,106,903.05				21,604,119.47		
硫酸混盐法资源化处理含钨钴镍废料的技术开发及产业化	2,841,207.40				2,841,207.40			
钴酸锂电池回收及循环再生方法研究	1,269,769.34	1,880,512.84						3,150,282.18
一种金属掺杂制备四氧化三钴的方法和应用研究	3,162,853.36	5,655,516.36						8,818,369.72
一种包覆LiFePO ₅ 涂	3,897,578.63	2,064,020.38						5,961,599.01

层的 Al 掺杂镍钴锰三元正极材料的制备方法								
一种镍钴锰三元前驱体材料制备方法研究	3,658,683.26	3,044,078.47						6,702,761.73
一种内部中空的核壳结构前驱体正极材料及其制备方法研究		7,319,629.39				7,319,629.39		
一种铈锆共掺杂多孔结构正极材料及其制备方法研究		8,293,632.76				8,293,632.76		
一种掺杂型多壳结构镍钴锰氢氧化物作为锂电池正极材料制备方法以及制备工艺研究		12,917,957.67				12,917,957.67		
一种高分散性高镍三元前驱体材料制备方法研究		6,672,579.54				6,672,579.54		
一种单晶型阴阳离子共掺杂		7,412,063.86				7,412,063.86		

镍镁二元 无钴前驱 体及正极 材料制备 方法研究								
一种锆/氟/ 氮共掺杂 的镍钴锰 酸锂三元 正极材料 及其制备 方法		6,796,792.4 5				6,796,792.4 5		
一种梯度 掺杂的高 镍三元正 极材料及 其制备方 法研究		7,338,432.8 7				7,338,432.8 7		
一种具有 特殊结构 的无钴前 驱体及正 极材料的 制备方法 研究		6,566,660.4 3				6,566,660.4 3		
稀贵金属 循环富集 与定向分 离技术		1,036,372.0 4				1,036,372.0 4		
氢氧化镍 钴锰连续 浸出-连续 除铁的全 自动化技 术产业研 究		28,527,482. 38				15,258,669. 28		13,268,813. 10
高倍率、高 容量型钴 酸锂正极 材料的研究		31,907,431. 23				16,992,537. 30		14,914,893. 93
高功率放		25,721,202.				14,022,965.		11,698,236.

射状结构 正极材料 前驱体开 发		19				78		41
含铜废渣 废泥协同 处理危险 废物新工 艺开发		20,467,053. 49				9,018,670.1 2		11,448,383. 37
NCMA 四 元正极材 料前驱体 开发		24,654,058. 72				11,726,526. 72		12,927,532. 00
废弃锂离 子电池循 环回收制 备电池级 氢氧化锂 开发		18,167,626. 23				7,527,563.3 9		10,640,062. 84
4.48v 高电 压长寿命 钴酸锂正 极材料前 驱体的制 备		12,271,004. 21				4,382,970.0 8		7,888,034.1 3
优质仲钨 酸铵制备 高比重用 钨粉的研 发		10,043,342. 89				5,599,970.2 4		4,443,372.6 5
低氧指数 高品质氧 化钨产品 的研究开 发		11,822,817. 59				11,822,817. 59		
低钴偏比 例低成本 中镍三元 材料开发		9,521,354.5 6				9,521,354.5 6		
高动力学 性能三元 正极材料		7,694,548.2 9				7,694,548.2 9		

开发								
循环型 8 系 镍钴锰酸 锂正极材 料开发		3,529,856.5 6				3,529,856.5 6		
RD61 萃 取精制线 处理钴镍 溶液与钙 的分离技 术研究		2,769,670.3 0				2,769,670.3 0		
RD62 2-4 μ m 小粒 径电池级 掺铝四氧 化三钴共 沉淀法合 成技术研 究		2,689,788.0 4				2,689,788.0 4		
RD63 一 种降低除 铁中间品 中可溶性 钴含量的 工艺技术 研发		3,598,787.8 5				3,598,787.8 5		
RD64 浸钴 残渣模拟 三级逆流 洗涤工艺 研究及装 备研发		9,931,573.0 7				9,931,573.0 7		
RD65 镍钴 锰三元素 共萃取提 纯除杂方 法研究		8,929,376.7 6				8,929,376.7 6		
RD66 高压 反应直接 合成四氧 化三钴方 法的研究		9,577,157.8 4				9,577,157.8 4		

RD67 高效压滤洗涤钴溶液系统及处理方法研究		9,333,701.03				9,333,701.03		
RD68 3.5-4 μ m 高振实四氧化三钴掺铝合成技术研究		9,364,813.49				9,364,813.49		
RD70 3.0-3.2 μ m 四氧化三钴掺铝技术均匀一致性研究		9,711,481.51				9,711,481.51		
RD71 牌号 HPCo-1 高纯钴密闭电积和循环液制造消毒液的技术研究		9,841,027.42				9,841,027.42		
RD72 一种含钴中间品选择性浸出工艺技术研究		2,647,215.84				2,647,215.84		
RD73 电池级中粒径四氧化三钴除杂工序直收率提升技术研究		3,550,446.08				3,550,446.08		
RD74 4.45V 用大容量型钴酸锂的合成技术研究		4,090,178.49				4,090,178.49		

RD75 4.48V 用高 容量型钴 酸锂的合 成技术研 究		3,519,235.6 4				3,519,235.6 4		
一种改进 的自动化 生产系统		1,533,630.6 1				1,533,630.6 1		
一种改善 前驱体球 体裂纹的 技术方法		3,401,354.8 4			3,401,354.8 4			
高镍镍钴 氧化物分 层结构新 工艺量产 开发		16,291,491. 92				16,291,491. 92		
大件垃圾 高值化利 用研究		10,869,983. 73				10,869,983. 73		
湖湘高层 次人才聚 集工程-塑 木新工艺 开发		1,422,185.4 4				1,422,185.4 4		
生活源废 塑料循环 再造家电、 汽车专用 改性料的 技术研究		7,723,318.1 9				7,723,318.1 9		
托盘用高 性能改性 再生料开 发研究		2,749,637.2 3				2,749,637.2 3		
废塑料清 洗废水处 理技术和 装备的研 究项目		1,610,196.8 7				1,610,196.8 7		

文办电器 用再生硬 质塑料的 研究		2,623,796.4 9				2,623,796.4 9		
电子废物 破碎分选 工艺装备 体系的优 化与改进		2,863,963.3 4				2,863,963.3 4		
工业机器 人在废弃 电视机自 动化拆解 线中的研 究与应用		2,967,088.0 2				2,967,088.0 2		
移动式工 作台离合 控制技术 的研发		1,277,791.1 9						1,277,791.1 9
报废压缩 机智能切 割方法的 研发		3,383,879.5 1						3,383,879.5 1
快速输送 汽车拆解 系统的研 发		2,052,487.5 0						2,052,487.5 0
防高温损 失洁净炉 密封技术 的研发		1,206,065.2 0						1,206,065.2 0
有色金属 智能分选 系统的研 发		898,144.32						898,144.32
工业机器 人智能抓 取技术 的研发		1,105,231.2 6						1,105,231.2 6
防爆裂轮 胎与轮辋		999,930.22						999,930.22

剥离技术的研发								
高容量低成本中高镍三元单晶材料开发		2,327,884.38				2,327,884.38		
4.5V 高电压型钴酸锂正极材料开发		11,061,229.21				11,061,229.21		
高倍率钴酸锂正极材料开发		5,894,375.31				5,894,375.31		
单晶型高容量三元正极材料开发		1,740,165.92				1,740,165.92		
高容量 8 系镍钴铝酸锂正极材料开发		16,350,772.52				16,350,772.52		
其他	9,672,279.66	57,092,115.63				58,688,035.49		8,076,359.80
合计	110,032,219.83	617,612,535.10			108,152,249.88	488,630,274.98		130,862,230.07

其他说明

资本化开始时点为完成小试实验研究，到生产线进行中试时。

15、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Shu Powders Africa (PTY) LTD	14,793,032.66					14,793,032.66

山西洪洋海鸥 废弃电器电子 产品回收处理 有限公司	11,954,382.04					11,954,382.04
格林美(江苏) 钴业股份有限 公司	22,577,763.32					22,577,763.32
浙江德威硬质 合金制造有限 公司	107,312,307.9 4			107,312,307.9 4		
格林美(武汉) 新能源汽车服 务有限公司	6,249,619.51					6,249,619.51
格林美(浙江) 动力电池回收 有限公司	6,355,071.75					6,355,071.75
格林美(郴州) 固体废物处理 有限公司	8,484,876.24					8,484,876.24
内蒙古新创资 源再生有限公 司	12,976,262.40					12,976,262.40
格林美(湖北) 新能源材料有 限公司		5,192,369.93				5,192,369.93
合计	190,703,315.8 6	5,192,369.93		107,312,307.9 4		88,583,377.85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 称或形成商誉 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无						
合计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①管理层将Shu Powders Africa (PTY) LTD全部资产与负债认定为一个资产组，该资产组

与购买日及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

②管理层将山西洪洋海鸥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有限公司全部资产与负债认定为一个资产组，该资产组与购买日及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

③管理层将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资产与负债认定为一个资产组，该资产组与购买日及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

④管理层将格林美（湖北）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全部资产与负债认定为一个资产组，该资产组与购买日及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

⑤管理层将格林美（武汉）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全部资产与负债认定为一个资产组，该资产组与购买日及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

⑥管理层将格林美（浙江）动力电池回收有限公司全部资产与负债认定为一个资产组，该资产组与购买日及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

⑦管理层将格林美（郴州）固体废物处理有限公司全部资产与负债认定为一个资产组，该资产组与购买日及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

⑧管理层将内蒙古新创资源再生有限公司全部资产与负债认定为一个资产组，该资产组与购买日及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①Shu Powders Africa (PTY) LTD：本公司期末将Shu Powders Africa (PTY) LTD整体认定为一个资产组，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方法测算其可回收金额，该资产组与购买日及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本公司根据管理层批准的Shu Powders Africa (PTY) LTD财务预算预计未来5年及永续期现金流量，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所采用的税前折现率是12%。管理层根据历史年度的经营状况、市场竞争以及2021年以后年度预计可实现项目收入情况等因素的综合分析编制上述财务预算。

②山西洪洋海鸥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有限公司：本公司期末将山西洪洋海鸥整体认定为一个资产组，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方法测算其可回收金额，该资产组与购买日及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本公司根据管理层批准的山西洪洋海鸥财务预算预计未来5年及永续期现金流量，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所采用的税前折现率是12%。管理层根据历史年度的经营状况、市场竞争以及2021年以后年度预计可实现项目收入情况等因素的综合分析编制上述财务预算。

③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期末将格林美（江苏）整体认定为一个资产组，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方法测算其可回收金额，该资产组与购买日及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本公司根据管理层批准的格林美（江苏）财务预算预计未来5年及永续期现金流量，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所采用的税前折现率是12%。管理层根据历史年度的经营状况、市场竞争以及2021年以后年度预计可实现项目收入情况等因素的综合分析编制上述财务预算。

④格林美（湖北）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本公司期末将格林美（湖北）新能源整体认定为一个资产组，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方法测算其可回收金额，该资产组与购买日及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本公司根据管理层批准的格林美（湖北）新能源财务预算预计未来5年及永续期现金流量，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所采用的税前折现率是12%。管理层根据历史年度的经营状况、市场竞争以及2021年以后年度预计可实现项目收入情况等因素的综合分析编制上述财务预算。

⑤格林美（武汉）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本公司期末将格林美（武汉）新能源整体认定为一个资产组，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方法测算其可回收金额，该资产组与购买日及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本公司根据管理层批准的格林美（武汉）新能源财务预算预计未来5年及永续期现金流量，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所采用的税前折现率是12%。管理层根据历史年度的经营状况、市场竞争以及2021年以后年度预计可实现项目收入情况等因素的综合分析编制上述财务预算。

⑥格林美（浙江）动力电池回收有限公司：本公司期末将格林美（浙江）整体认定为一个资产组，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方法测算其可回收金额，该资产组与购买日及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本公司根据管理层批准的格林美（浙江）财务预算预计未来5年及永续期现金流量，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所采用的税前折现率是12%。管理层根据历史年度的经营状况、市场竞争以及2021年以后年度预计可实现项目收入情况等因素的综合分析编制上述财务预算。

⑦格林美（郴州）固体废物处理有限公司：本公司期末将格林美（郴州）固废整体认定为一个资产组，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方法测算其可回收金额，该资产组与购买日及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本公司根据管理层批准的格林美（郴州）固废财务预算预计未来5年及永续期现金流量，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所采用的税前折现率是12%。管理层根据历史年度的经营状况、市场竞争以及2021年以后年度预计可实现项目收入

情况等因素的综合分析编制上述财务预算。

⑧内蒙古新创资源再生有限公司：本公司期末将内蒙古新创整体认定为一个资产组，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方法测算其可回收金额，该资产组与购买日及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本公司根据管理层批准的内蒙古新财务预算预计未来5年及永续期现金流量，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所采用的税前折现率是12%。管理层根据历史年度的经营状况、市场竞争以及2021年以后年度预计可实现项目收入情况等因素的综合分析编制上述财务预算。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经测试，Shu Powders Africa (PTY) LTD、山西洪洋海鸥、格林美（江苏）、格林美（湖北）新能源、格林美（武汉）新能源、格林美（浙江）、格林美（郴州）固废、内蒙古新创等被收购公司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高于账面价值，资产组商誉未出现减值迹象。

其他说明

16、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大修理支出	494,965.40	136,000.00	227,911.11		403,054.29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4,253,880.51	3,899,896.17	2,053,218.21		6,100,558.47
装修费	8,361,765.33	5,755,170.95	2,153,804.70		11,963,131.58
其他	2,802,108.28	614,023.39	288,668.02		3,127,463.65
合计	15,912,719.52	10,405,090.51	4,723,602.04		21,594,207.99

其他说明

1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61,713,249.19	25,146,490.83	218,178,804.54	33,527,354.2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71,940,185.00	25,791,027.75	223,642,984.87	33,546,447.73
可抵扣亏损	52,645,875.51	8,027,673.07	48,136,575.48	7,220,486.32
递延收益	176,100,232.47	33,114,440.75	196,939,792.81	33,247,947.18
合计	562,399,542.17	92,079,632.40	686,898,157.70	107,542,235.5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353,085,906.93	52,962,886.04	348,744,616.80	52,311,692.5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564,885.66	834,732.85	6,968,300.71	1,045,245.11
子公司会计政策差异形成	41,154,335.36	6,685,780.89	44,649,031.67	7,271,727.80
合计	399,805,127.95	60,483,399.78	400,361,949.18	60,628,665.4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92,079,632.40		107,542,235.50
递延所得税负债		60,483,399.78		60,628,665.4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其他说明：

18、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	511,169,335.06		511,169,335.06	615,354,419.59		615,354,419.59
租赁押金	468,238.57		468,238.57	500,624.67		500,624.67
展览品	731,318.55		731,318.55	731,318.55		731,318.55
合计	512,368,892.18		512,368,892.18	616,586,366.81		616,586,366.81

其他说明：

19、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0,089,163.13
抵押借款	1,600,957,302.41	1,149,000,940.82
保证借款	4,751,861,262.24	4,576,084,552.77
信用借款	290,561,948.42	472,962,055.60
合计	6,643,380,513.07	6,218,136,712.32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抵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附注七、57。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其他说明：

20、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510,449,415.02	58,662,958.52
银行承兑汇票	1,269,726,423.72	1,320,364,468.10
信用证	1,568,902,098.91	1,335,994,580.43
合计	3,349,077,937.65	2,715,022,007.05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21、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及其他	498,769,418.92	584,289,686.22
合计	498,769,418.92	584,289,686.2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无		

其他说明：

22、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72,911,758.11	163,806,232.74
合计	72,911,758.11	163,806,232.74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23、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一、短期薪酬	84,619,884.51	481,524,895.66	511,363,928.30	54,780,851.8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24,773.05	12,536,045.03	12,760,818.08	
三、辞退福利		1,878,178.32	1,878,178.32	
合计	84,844,657.56	495,939,119.01	526,002,924.70	54,780,851.87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2,521,166.48	445,608,149.66	473,933,523.52	54,195,792.62
2、职工福利费	132,559.05	14,125,265.76	14,200,967.36	56,857.45
3、社会保险费	116,450.64	13,999,796.29	14,048,777.23	67,469.70
其中：医疗保险费	92,799.04	13,009,002.23	13,040,399.89	61,401.38
工伤保险费	13,652.60	598,893.15	612,545.75	
生育保险费	9,999.00	391,900.91	395,831.59	6,068.32
4、住房公积金	51,178.97	4,987,485.77	4,993,187.74	45,477.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798,529.37	2,804,198.18	4,187,472.45	415,255.10
合计	84,619,884.51	481,524,895.66	511,363,928.30	54,780,851.8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18,332.83	12,123,077.92	12,341,410.75	
2、失业保险费	6,440.22	412,967.11	419,407.33	
合计	224,773.05	12,536,045.03	12,760,818.08	

其他说明：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除上述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24、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4,550,786.64	19,370,925.36
企业所得税	38,084,835.74	45,913,064.80
个人所得税	1,685,247.17	6,804,967.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38,871.30	1,041,135.70
房产税	4,447,535.40	4,376,334.39
教育费附加等	1,639,880.53	815,636.18
印花税	1,146,319.18	1,273,021.33
土地使用税	4,986,477.38	4,055,874.13
环保税	376,845.21	159,203.50
合计	89,256,798.55	83,810,162.55

其他说明：

25、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6,011,852.17	27,279,671.43
应付股利		1,120,000.00
其他应付款	921,930,566.81	813,644,596.29
合计	927,942,418.98	842,044,267.72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424,758.04	672,954.29
企业债券利息	3,796,438.36	18,335,713.73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790,655.77	8,271,003.41
合计	6,011,852.17	27,279,671.43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无		
---	--	--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120,000.00
合计		1,12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设备款	733,370,295.69	565,677,713.95
往来款	169,908,812.70	197,268,280.04
保证金	18,651,458.42	17,380,757.36
投资款		1,980,471.80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31,337,373.14
合计	921,930,566.81	813,644,596.2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第一名	54,435,817.88	未到付款期
第二名	49,423,359.17	未到付款期
第三名	33,422,000.00	未到付款期
第四名	11,333,901.43	未到付款期
第五名	4,952,687.59	未到付款期
合计	153,567,766.07	--

其他说明

2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24,516,462.07	195,622,035.04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707,294,618.3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663,520,199.40	349,365,863.05
合计	1,588,036,661.47	1,252,282,516.47

其他说明：

27、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将于1年内转入其他收益的递延收益	36,294,793.44	38,666,100.11
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315,221,841.59	4,391,961.83
预提费用		89,567.15
待转销项税额	8,971,932.41	16,976,605.91
合计	360,488,567.44	60,124,235.0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

28、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659,294,299.90	555,000,000.00
保证借款	1,126,720,000.00	910,512,438.67
信用借款	50,000,000.00	110,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24,516,462.07	-195,622,035.04
合计	911,497,837.83	1,379,890,403.63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抵押借款及质押借款的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附注七、57。

长期借款年末余额较年初减少了33.94%，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转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列示所致。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29、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债券面值	500,000,000.00	1,100,000,000.00
债券利息调整	-1,990,077.03	-5,700,522.61
合计	498,009,922.97	1,094,299,477.39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12 格林债	708,364,700.00	2012-12-21	8 年	800,000,000.00	707,294,618.38			1,070,081.62	708,364,700.00	
16 格林绿色债	500,000,000.00	2016-10-31	7 年	500,000,000.00	497,364,359.45			645,563.52		498,009,922.97
17 格林债	600,000,000.00	2017-08-25	5 年	600,000,000.00	596,935,117.94			3,064,882.06	600,000,000.00	
小计	1,808,364,700.00			1,900,000,000.00	1,801,594,095.77			4,780,527.20	1,308,364,700.00	498,009,922.97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年末余额					707,294,618.38			1,070,081.62	708,364,700.00	
合计	--	--	--	1,900,000,000.00	1,094,299,477.39			3,710,445.58	600,000,000.00	498,009,922.97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公司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30、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400,549,849.77	1,040,550,017.02
合计	400,549,849.77	1,040,550,017.02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及售后回租应付款	1,064,070,049.17	1,389,915,880.07
减：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663,520,199.40	-349,365,863.05
合计	400,549,849.77	1,040,550,017.02

其他说明：

长期应付款年末余额较年初减少了61.51%，主要系固定资产售后回租应付款减少所致。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3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30,721,926.06	16,122,456.40	43,402,677.10	203,441,705.36	收到政府补贴款
减：将于1年内转入其他收益的递延收益	-38,666,100.11	-36,294,793.44	-38,666,100.11	-36,294,793.44	
合计	192,055,825.95	-20,172,337.04	4,736,576.99	167,146,911.92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循环教育示范基地	73,261,737.38			18,613,599.96			54,648,137.42	与资产相关
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体系建设项目	12,675,500.00			606,000.00			12,069,500.00	与资产相关
废旧电路板中稀贵金属循环利用	2,500,000.14			1,000,000.06			1,500,000.08	与资产相关
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体系	3,156,000.00			789,000.00			2,367,000.00	与资产相关
电子废弃物循环利用与低碳资源化	1,662,500.16			950,000.06			712,500.10	与资产相关
二次钴镍资源的循环利用及相关钴镍高技术产品项目	666,666.86			666,666.86				与资产相关

技术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省拨款	6,387,500.00			1,050,000.00			5,337,500.00	与资产相关
循环再造低成本塑木型材和铜合金制品中央预算内投资补助项目	231,400.04			231,400.04				与资产相关
超细高纯镍钴粉体材料项目	209,155.42			209,155.42				与资产相关
报废电池中镍钴锰的回收再利用技术研发及产业化	3,125,000.00			500,000.00			2,625,000.00	与资产相关
稀土、稀散金属回收利用项目	1,225,000.00			300,000.00			925,000.00	与资产相关
废旧轮胎橡胶粉资源化利用项目	1,352,096.05						1,352,096.05	与资产相关
科技基础设施计划-企业院士工作站	362,500.00			150,000.00			212,500.00	与资产相关
循环再造塑木型材关键技术与设备研究	319,999.80			80,000.04			239,999.76	与资产相关
循环再造低成本塑木型材和钢合金制品项目科	285,510.87			60,107.52			225,403.35	与资产相关

技贷款贴息								
武汉城市圈两型社会建设投资	2,750,000.00			155,000.04			2,594,999.96	与资产相关
节能循环经济和资源节约项目 2015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	5,561,012.77			996,002.29			4,565,010.48	与资产相关
绿色回收工程试点项目	1,440,000.00			240,000.00			1,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年回收 50 万吨废旧家电塑料及其资源化技术改造项目	3,984,000.12			663,999.96			3,320,000.16	与资产相关
废荧光灯管和荧光粉综合利用项目	1,800,000.00			300,000.00			1,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国家电子废弃物循环利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6,008,333.33			699,999.99			5,308,333.34	与资产相关
钨资源循环利用项目	2,000,000.00			500,000.00			1,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	500,000.00			58,333.33			441,666.67	与资产相关
动力电池材料全生命周期循环利用的关键技术	7,350,000.00						7,350,000.00	与资产相关

集成项目								
三元动力电池材料前驱体项目	19,032,000.00			2,379,000.00			16,653,000.00	与资产相关
报废汽车资源利用项目	6,099,200.07			762,399.95			5,336,800.12	与资产相关
基于互联网的再生资源信息管理项目	756,756.73			108,108.12			648,648.61	与资产相关
新能源车政府补助	3,867,626.39			3,113,152.80			754,473.59	与资产相关
“机器换人”技术改造项目资金	160,533.23			137,600.04		22,933.19		与资产相关
循环再造动力三元材料用前驱体原料项目	3,000,000.00						3,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科技项目设备购置补助	1,477,000.00			211,000.00			1,266,000.00	与资产相关
基建设施专项拨款	5,298,714.00			588,746.00			4,709,968.00	与资产相关
节能减排专项资金拨款	10,958,999.99			1,030,333.37			9,928,666.62	与资产相关
科技成果产业化贷款贴息	987,700.00						987,700.00	与资产相关
新能源车用高容量高循环动力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	3,000,000.00	3,000,000.00					6,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大容量长寿命动力电池高镍正极材料关键技术研发	300,000.00						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纯度高性能战略金属材料电积钴的研发及产业化	4,000,000.00	1,000,000.00					5,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锂电新能源产业建设项目软基处理补助	19,612,068.97			517,241.40			19,094,827.57	与资产相关
车用动力电池绿色拆解及梯级利用技术研发及应用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城市矿产示范基地项目-废五金项目	5,000,000.00			795,806.35			4,204,193.65	与资产相关
城市矿产示范基地项目-废塑料综合利用	5,000,000.00			804,932.56			4,195,067.44	与资产相关
工业和信息产业项目	500,000.00			70,833.33			429,166.67	与资产相关
(2019)64号“机器换人”技术改造项目财政补助	1,857,413.74			212,275.92		1,645,137.82		与资产相关
废旧电路板热拆解		10,370,656.40		432,110.68			9,938,545.72	与资产相关

产物项目								
【2020】17号关于2020年智能化技术改造项目财政资金(第六批)补助		1,751,800.00		15,366.67		1,736,433.33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30,721,926.06	16,122,456.40		39,998,172.76		3,404,504.34	203,441,705.36	

其他说明:

32、股本

单位: 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149,633,873.00	634,793,184.00			-904,800.00	633,888,384.00	4,783,522,257.00

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2020年3月6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006号文《关于核准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合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不超过634,793,184股，实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34,793,184股，发行价格为3.82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2,424,909,962.88元，扣除发行费用36,201,555.66元，其他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2,195,496.21元，募集资金净额2,386,512,911.01元。2020年6月22日已完成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股本为478,442.7057万股，变更后注册资本为478,442.7057万元。

根据公司2020年8月25日召开的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公司对27名已离职或因职务变更而不符合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计90.48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注销后的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478,352.2257万元，股本变更为478,352.2257万股。

33、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439,036,736.28	1,897,475,063.31		5,336,511,799.59
其他资本公积	34,367,777.97			34,367,777.97
合计	3,473,404,514.25	1,897,475,063.31		5,370,879,577.5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资本公积本年增加主要系本期非公开发行新股新增资本公积1,751,719,727.01元。

34、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	31,337,373.14		31,337,373.14	
合计	31,337,373.14		31,337,373.1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5、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923,055.60	-1,403,415.07			210,512.26	-1,115,624.28		4,807,431.3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923,055.60	-1,403,415.07			210,512.26	-1,115,624.28		4,807,431.32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2,880,176.97	-16,799,346.24				-14,714,213.30	-2,085,132.94	18,165,963.67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655,958.45	-847,077.25				-750,341.03	-96,736.22	-5,406,299.4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9,489,955.	-15,952.				-13,963.	-1,988.3	-4,473.

差额	06	268.99				872.27	96.72	917.21
其他	28,046,180.36							28,046,180.3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8,803,232.57	-18,202,761.31			210,512.26	-15,829,837.58	-2,085,132.94	22,973,394.99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上述其他系期初收到被收购企业原股东支付的业绩未达预期补偿款。

36、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专项储备	1,295,588.92	43,733,286.17	34,430,543.75	10,598,331.34
合计	1,295,588.92	43,733,286.17	34,430,543.75	10,598,331.3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7、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1,184,516.20	11,731,521.78		72,916,037.98
合计	61,184,516.20	11,731,521.78		72,916,037.9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8、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791,540,862.78	2,193,570,196.6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791,540,862.78	2,193,570,196.6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12,504,492.60	735,271,227.2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1,731,521.78	12,772,778.98
应付普通股股利	143,532,811.71	124,527,782.19
期末未分配利润	3,048,781,021.89	2,791,540,862.7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466,276,299.40	10,389,041,578.89	14,354,010,106.79	11,757,072,868.69
合计	12,466,276,299.40	10,389,041,578.89	14,354,010,106.79	11,757,072,868.69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12,466,276,299.40		12,466,276,299.40
其中：			
三元前驱体	3,085,908,081.64		3,085,908,081.64
四氧化三钴	2,596,189,955.69		2,596,189,955.69
正极材料	978,562,317.82		978,562,317.82
动力电池综合利用	93,213,382.03		93,213,382.03
钴钨综合利用与硬质合金（超细钴粉、钴片、碳化钨粉、硬质合金等）	2,306,756,654.14		2,306,756,654.14
电子废弃物综合利用	1,123,954,824.70		1,123,954,824.70
报废汽车综合利用	623,611,847.42		623,611,847.42
环境服务（含固体废物处置、污水治理、江河治理等）	77,222,435.28		77,222,435.28
贸易	1,580,856,800.68		1,580,856,800.68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12,466,276,299.40		12,466,276,299.40

其中：				
国内	9,869,251,038.24			9,869,251,038.24
国外	2,597,025,261.16			2,597,025,261.16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12,466,276,299.40			12,466,276,299.40
其中：				
在某一时点转让	12,466,276,299.40			12,466,276,299.40
其中：				
其中：				
合计	12,466,276,299.40			12,466,276,299.40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004,235,124.65 元，其中，1,003,106,604.18 元预计将于 2021 年度确认收入，666,769.91 元预计将于 2022 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40、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763,539.31	19,941,290.21
教育费附加	12,304,976.82	14,425,019.01
房产税	15,717,341.16	22,650,902.18
土地使用税	10,312,778.98	11,441,908.24
车船使用税	61,332.31	42,899.88
印花税	9,514,526.50	8,078,728.28
土地增值税	84,292.66	584,341.14
环保税	1,698,645.67	763,028.76
其他	20,537.22	141,008.70
合计	67,477,970.63	78,069,126.40

其他说明：

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六、税项。

41、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	15,526,480.25	17,436,555.99
出口费用	534,326.91	451,013.43
租赁费	1,481,267.98	1,252,720.99
办公费	801,048.45	902,012.43
业务招待费	1,000,756.05	1,501,651.02
差旅费	1,371,679.32	2,379,638.88
广告宣传费	485,079.24	1,553,669.49
展览费	177,054.55	70,857.70
折旧费	849,457.82	724,517.34
运输费		48,160,951.46
物料消耗	27,749,668.21	29,523,199.59
销售物流代理	2,850,067.68	3,107,792.50
其他	1,017,750.62	933,146.81
合计	53,844,637.08	107,997,727.63

其他说明：

销售费用同比减少0.54亿元，降低50.14%，主要因为本期根据新收入准则规定将运输费调整至营业成本所致。

42、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	157,725,548.37	173,469,455.44
办公费	7,996,924.45	6,895,135.75
业务招待费	4,682,831.77	5,551,820.16
差旅费	5,936,469.66	9,669,344.09
通讯费	9,381,936.37	8,425,805.35
保险费	5,017,640.64	6,215,262.83
租赁费	27,876,212.41	27,512,299.92

修理费	3,792,503.89	4,733,254.82
汽车费用	4,846,354.43	6,023,217.40
服务费用	19,369,723.49	20,089,019.44
物料消耗	3,230,057.78	2,684,552.27
水电费	6,710,867.78	4,929,499.85
折旧费	147,437,580.93	85,885,809.3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718,189.68	10,081,064.52
无形资产摊销	103,327,996.49	72,458,394.44
低值品摊销	43,492.16	4,927,474.19
排污费	15,712,520.30	36,344,215.17
其他	21,012,152.50	25,293,493.59
合计	549,819,003.10	511,189,118.55

其他说明：

43、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38,798,001.48	35,855,866.93
材料	360,945,989.00	345,360,790.01
燃料及动力	9,604,857.74	9,539,476.53
差旅费	316,298.52	426,765.35
租赁费	1,968,391.71	1,817,415.24
折旧费	29,963,455.90	24,511,907.31
水电费	35,949,427.45	34,907,900.91
专利标准	2,548,641.92	1,139,181.78
测试费	1,981,456.77	3,190,625.58
外来技术利用及合作	1,915,233.16	809,348.21
研发会务费	391,654.15	447,610.69
研发业务费	171,993.40	673,912.58
研发办公费	342,303.23	409,954.88
其他费用	3,732,570.55	4,501,362.77
合计	488,630,274.98	463,592,118.77

其他说明：

44、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59,240,272.90	606,209,416.33
减：利息收入	-56,573,837.22	-37,648,450.78
汇兑损失	9,474,221.34	33,836,361.34
减：汇兑收益	-48,517,850.29	-11,857,634.24
手续费及其他	27,030,878.42	19,717,436.66
筹资费用	6,095,037.06	5,763,029.67
融资租赁未确认融资费用分摊	19,695,770.67	22,764,829.37
合计	516,444,492.88	638,784,988.35

其他说明：

45、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递延收益转入	39,998,172.76	39,887,295.87
企业发展基金	55,751,837.36	53,000,619.45
增值税即征即退	9,946,813.08	12,612,179.14
其他专项补助	45,222,916.05	61,826,571.12
合计	150,919,739.25	167,326,665.58

46、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2,652,370.41	46,984,135.3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8,125,447.11	-11,188,685.92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713,474.28	-7,412,719.79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14,849,047.30	
其他	23,100,000.00	
合计	29,491,350.28	28,382,729.63

其他说明：

4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47,978.01
合计		-447,978.01

其他说明：

48、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890,039.91	13,283,857.8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195,322.16	-23,813,357.15
合计	-9,085,362.07	-10,529,499.35

其他说明：

49、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93,690.45	-49,842,341.45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4,141,173.14	-15,128,815.45
合计	-4,234,863.59	-64,971,156.90

其他说明：

(1) 资产减值损失本年比上年减少了93.48%，主要是因为存货和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减少所致。

(2) 公司于2020年末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了减值测试，对有减值迹象的子公司淮安繁洋持股21.7822%的慧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委托上海众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其进行企业整体价值评估，上海众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20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出具了《沪众评报字（2021）第0143号》资产评估报告，根据其出具的报告，结合公司管理层判断，公司估计淮安繁洋持有的慧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可收回金额为331,320,244.19元，2020年度需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4,141,173.14元。

50、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	-26,681,569.75	-58,163,561.85
合计	-26,681,569.75	-58,163,561.85

51、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收入	761,892.45	932,287.00	761,892.45
无需偿还的债务	63,959.57	14,918,004.26	63,959.57
其他	2,455,340.19	2,927,120.88	2,455,340.19
合计	3,281,192.21	18,777,412.14	3,281,192.2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52、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6,424,134.92	1,641,113.45	6,424,134.92
其他	3,381,218.00	9,284,051.05	3,381,218.00
合计	9,805,352.92	10,925,164.50	9,805,352.92

其他说明：

53、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90,871,703.56	117,860,024.89
递延所得税费用	16,823,997.73	-605,209.22
合计	107,695,701.29	117,254,815.6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34,903,475.2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0,235,521.2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772,750.1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56,742.9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2,172,546.9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587,341.67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	-6,397,855.56
税率变动对年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30,868.02
利用以前年度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429,724.80
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88,809,270.14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21,037,679.47
所得税费用	107,695,701.29

其他说明

54、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35。

55、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款项	119,720,978.84	161,610,216.01
利息收入	56,573,837.22	37,648,450.78
其他往来等	41,876,378.09	78,440,125.58
合计	218,171,194.15	277,698,792.3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经营费用	208,128,050.60	218,245,382.10
往来款等	47,363,927.68	44,333,753.68
合计	255,491,978.28	262,579,135.7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631,168.29	
合计	631,168.29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56,723,585.70	
合计	56,723,585.7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售后租回融资租赁收现		878,965,341.38
承兑汇票及信用证贴现款	1,043,801,516.07	1,845,620,472.28
关联股东借款	10,000,000.00	
合计	1,053,801,516.07	2,724,585,813.66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	74,145,245.69	347,768,850.28
银行融资费	29,748,995.76	10,123,750.78
关联股东借款		56,507,602.74
支付售后租回设备租金及融资租赁服务费	615,332,936.33	45,638,529.62
国家开发银行发展基金		104,000,000.00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291,330,329.00	
子公司注销归还少数股东投资款		484,715.82
股权激励股票回购款	2,434,726.32	3,515,946.98
合计	1,012,992,233.10	568,039,396.2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427,207,773.96	749,498,789.47
加：资产减值准备	13,320,225.66	75,500,656.2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03,446,345.80	593,832,811.82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108,512,625.57	77,717,844.4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723,602.04	16,144,136.1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681,569.75	58,163,561.8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47,978.0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45,987,451.68	650,716,002.4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491,350.28	-28,382,729.6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462,603.10	-4,383,207.6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5,265.65	6,953,283.4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658,258.51	-628,168,414.6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2,570,566.52	-274,348,702.3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59,420,703.89	-556,571,547.9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4,056,052.71	737,120,461.6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3,922,585,750.09	2,882,405,825.13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882,405,825.13	3,415,080,225.02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40,179,924.96	-532,674,399.8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0,024,500.00
其中:	--
格林美(湖北)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30,024,500.00
减: 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764,145.78
其中:	--
格林美(湖北)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764,145.78
加: 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其中：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29,260,354.22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9,570,000.00
其中：	--
浙江德威硬质合金制造有限公司	29,570,00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86,293,585.70
其中：	--
浙江德威硬质合金制造有限公司	86,293,585.70
其中：	--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56,723,585.70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922,585,750.09	2,882,405,825.13
其中：库存现金	381,140.77	913,985.1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478,636,543.63	2,510,670,263.0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43,568,065.69	370,821,576.98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22,585,750.09	2,882,405,825.13

其他说明：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	--------	------

货币资金	944,111,581.86	信用证、应付票据保证金
应收票据	139,751,047.90	作为质押取得银行借款及银行承兑汇票
固定资产	2,688,393,503.04	作为抵押取得银行借款，融资租入和售后租回所有权受限取得融资租赁款
无形资产	58,038,736.19	作为抵押取得银行借款
合计	3,830,294,868.99	--

其他说明：

截止2020年12月31日，受限资产总额为3,830,294,868.99元，占总资产比重为12.90%，账面价值为304,133,754.41元（原值为365,363,410.82元）的房屋建筑物，账面价值为365,454,124.94元（原值为582,429,000.34元）的机器设备，账面价值为58,038,736.19元（原值为117,393,624.34元）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取得银行借款2,260,251,602.31元；账面价值为139,751,047.90元的应收票据作为质押，开出银行承兑汇票143,707,022.85元。融资租入机器设备账面价值193,693,333.34元（原值为273,508,790.96元）；售后租回机器设备1,825,112,290.36元（原值为2,513,587,828.75元）。

58、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41,255,627.39	6.5249	269,188,843.16
欧元	16.45	8.0250	132.01
港币	2,033,214.50	0.8416	1,711,153.32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38,795,242.18	6.5249	253,135,075.70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637,270.11	6.5249	4,158,123.74

欧元			
港币			
预付账款			
其中：美元	136,653,719.30	6.5249	891,651,853.06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214,425.59	6.5249	1,399,105.53
短期借款			
其中：美元	123,541,052.44	6.5249	806,093,013.07
欧元	3,500,000.00	8.0250	28,087,500.00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1,558,643.59	6.5249	10,169,993.56
合同负债			
其中：美元	1,131,900.00	6.5249	7,385,534.31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359,641.38	6.5249	2,346,624.04
应收票据			
其中：美元	1,596,600.00	6.5249	10,417,655.34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9、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递延收益转入	39,998,172.76	其他收益	39,998,172.76
企业发展基金	55,751,837.36	其他收益	55,751,837.36
增值税即征即退	9,946,813.08	其他收益	9,946,813.08
其他专项补助	45,222,916.05	其他收益	45,222,916.05
合计	150,919,739.25		150,919,739.25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60、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格林美（深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08月14日	14,724,361.60	11.00%	增资	2020年08月14日	已完成工商变更及完成财产交接手续，取得实际控制权		-977,511.77
格林美（湖北）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09日	49,026,668.38	56.65%	收购	2020年12月09日	已完成工商变更及完成财产交接手续，取得实际控制权		-712,633.85

其他说明:

无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格林美（深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格林美（湖北）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现金	5,700,000.00	30,024,500.00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9,024,361.60	19,002,168.38

合并成本合计	14,724,361.60	49,026,668.38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4,772,242.64	43,834,298.45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47,881.04	5,192,369.93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按照格林美（深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格林美（湖北）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的账面净资产加上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评估增值并扣除所得税后乘以股权比例确定。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格林美（深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格林美（湖北）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6,631,168.29	6,631,168.29	764,145.78	764,145.78
应收款项	2,138,315.86	2,138,315.86	12,295,365.01	12,295,365.01
固定资产	14,437.61	14,437.61	231,985,500.00	231,985,500.00
无形资产			46,825,592.31	46,825,592.31
在建工程	15,747,210.68	15,747,210.68	35,542,115.37	35,542,115.37
其他流动资产	1,130,654.48	1,130,654.48	1,625,545.62	1,625,545.62
其他非流动资产	4,020,580.00	4,020,580.00	26,252,510.00	26,252,510.00
应付款项	698,466.57	698,466.57	311,438,013.37	311,438,013.37
应交税费	18,718.70	18,718.70	18,462.27	18,462.27
净资产	28,965,181.65	28,965,181.65	43,834,298.45	43,834,298.45
取得的净资产	28,965,181.65	28,965,181.65	43,834,298.45	43,834,298.45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评估报告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无

(6) 其他说明**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无								

其他说明：

无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浙江德威硬质合金制造有限公司	57,750,000.00	16.50%	出售股权	2020年12月29日	已完成工商变更及完成财产交接手续,丧失实际控制权	-5,025,447.11	48.50%	184,599,047.30	169,750,000.00	-14,849,047.30		

其他说明：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 2020年1月，公司设立荆门美德立数控材料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万元，持股76%。

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2) 2020年7月，孙公司荆门绿源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设立格林美（湖北）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持股10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3) 2020年8月，子公司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格林美（荆门）电子废物处置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持股10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4) 2020年8月，子公司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格林美（武汉）电子废物处置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持股10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5) 2020年9月，子公司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河南格林循环电子废弃物处置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持股10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6) 2020年9月，子公司格林美（武汉）城市矿山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设立河南格林美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持股10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7) 2020年9月，孙公司荆门德威格林美钨资源循环利用有限公司设立丰城美胜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000万元，持股10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8) 2020年11月，子公司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设立格林美（武汉）动力电池回收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万元，持股10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9) 2020年12月，孙公司格林美（武汉）动力电池回收有限公司设立格林美（无锡）新能源服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持股10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10) 2020年12月，孙公司格林美（武汉）动力电池回收有限公司设立格林美（天津）动力电池回收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持股10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11) 2020年11月，公司将孙公司武汉易能通汽车租赁有限公司注销，2020年11月17日完成工商变更，处置日后该孙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12) 2020年12月，公司将孙公司汉能通（无锡）新能源汽车租赁有限公司注销，2020年12月17日完成工商变更，处置日后该孙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13) 2020年12月，公司将孙公司江西汉能通新能源汽车租赁有限公司注销，2020年12月18日完成工商变更，处置日后该孙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荆门市	荆门市	回收、利用废弃钴镍以及采购其他钴镍资源，生产、销售超细钴粉及新能源电池材料等产品	100.00%		投资设立
武汉汉能通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武汉市	武汉市	再生资源的回收、分类处置与销售；再生资源循环利用项目投资	100.00%		投资设立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丰城市	丰城市	再生资源循环利用	65.42%		投资设立
格林美高新技术北美子公司	加拿大	加拿大	塑木型材、钴镍粉体的贸易与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湖北省城市矿产资源循环利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荆门市	荆门市	循环技术工程研究	60.00%	40.00%	投资设立
格林美（武汉）城市矿山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市	武汉市	再生资源回收、批发和加工；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95.62%	4.38%	投资设立
格林美（天津）城市矿产循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再生资源的回收、处置与销售；循环经济与环保产业的技术信息咨询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格林美（深圳）前海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供应链管理；国际货运代理；经营进出口业务	70.00%	30.00%	投资设立
格林美香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物流运输国际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司						
武汉城市圈（仙桃）城市矿产资源大市场有限公司	仙桃市	仙桃市	再生资源的回收分类、分拣整理、加工处置、展示、销售、交易		100.00%	投资设立
江西格林美报废汽车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丰城市	丰城市	报废汽车、机电设备回收与处理		100.00%	投资设立
武汉格林美城市矿产装备有限公司	武汉市	武汉市	城市矿产装备生产与技术服务		55.00%	投资设立
湖北江河生态治理有限公司	荆门市	荆门市	江河生态治理，土壤修复，环境治理技术开发、技术咨询		55.00%	投资设立
荆门绿源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荆门市	荆门市	矿渣、废水渣、污泥的综合利用		100.00%	投资设立
荆门德威格林美钨资源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荆门市	荆门市	废旧硬质合金的回收、制造与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湖北鄂中再生资源大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荆门市	荆门市	再生资源的分类整理、加工、销售、交易		58.60%	投资设立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省泰兴市	江苏省泰兴市	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制造业	48.90%	51.10%	企业合并
KLK (HONGKONG) LIMITED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00%	企业合并
格林美供应链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贸易		100.00%	企业合并
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无锡	无锡	钴酸锂、三元材料的研发和生产		100.00%	企业合并
山西洪洋海鸥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有限公司	山西长治	山西长治	再生资源的回收利用		58.88%	企业合并

格林美(武汉)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武汉市	武汉市	汽车、汽车充电设备批发兼零售,汽车租赁、维修		60.00%	企业合并
格林美(浙江)动力电池回收有限公司	浙江余姚	浙江余姚	钴镍锰三元材料的生产、销售		100.00%	企业合并
荆门市祥顺二手车鉴定评估有限公司	荆门	荆门	二手车评估、咨询与鉴定		58.60%	投资设立
湖北博欣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荆门	荆门	物业管理		58.60%	投资设立
湖北博凯泰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荆门	荆门	物业管理		58.60%	投资设立
荆门国际创客空间有限公司	荆门	荆门	创业服务, 就业项目指导、咨询服务		58.60%	投资设立
内蒙古新创资源再生有限公司	内蒙	内蒙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拆解加工处理		65.42%	企业合并
淮安繁洋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江苏省淮安市	江苏省淮安市	投资咨询	88.58%		企业合并
格林美(仙桃)二手机动车交易市场管理有限公司	仙桃市	仙桃市	二手机动车市场管理; 旧机动车交易		55.00%	投资设立
荆门市格林美报废汽车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荆门	荆门	报废汽车、机电设备回收与处理		100.00%	投资设立
荆门市城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荆门市	荆门市	污水处理, 排水工程的咨询、设计、施工		100.00%	投资设立
湖北省城市矿产资源循环利用工程技术中心有限公司	荆门市	荆门市	再生资源的回收利用		100.00%	投资设立
格林美(郴州)固体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湖南郴州市	湖南郴州市	危险废物综合处理		100.00%	企业合并
北京格林美亚	北京	北京	技术咨询服务、技		100.00%	投资设立

太科技有限公司			术开发转让			
襄阳汉能通新能源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襄阳市	襄阳市	汽车、汽车充电设备批发兼零售，汽车租赁、维修		100.00%	投资设立
武汉江城通新能源汽车供应链有限公司	武汉市	武汉市	汽车、汽车充电设备批发兼零售，汽车租赁充电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格林美二手车交易市场（荆门）有限公司	荆门	荆门	二手车交易，汽车配件销售，汽车美容维修		58.60%	投资设立
京津通（天津）新能源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汽车、汽车充电设备批发兼零售，汽车租赁、维修		100.00%	投资设立
SHU POWDERS LIMITED	香港	香港	生产钴粉和经销钴精细化工产品		60.00%	企业合并
SHU POWDERS SA	南非	南非	生产钴粉和经销钴精细化工产品		60.00%	企业合并
武汉市绿之谷资源有限公司	武汉市	武汉市	废弃资源和废旧材料回收加工、销售（不含危险废物）		100.00%	公司分立
格林美（荆门）物流有限公司	荆门	荆门	仓储、装卸搬运和运输代理		58.60%	投资设立
格林美（荆门）工业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荆门	荆门	工业污水处理；污水处理技术研发及相关技术咨询		100.00%	投资设立
湖南格林美映鸿资源循环有限公司	湖南娄底市	湖南娄底市	农林废弃物的回收及综合利用；城市矿产资源产业园开发、运营与管理；物业服务；仓储服务		73.33%	投资设立
江西城市矿产资源大市场有限公司	丰城市	丰城市	再生资源的回收分类、分拣整理、加工处置、展示、销售、交易		39.25%	投资设立
武汉三永格林美汽车零部件再制造有限公司	武汉市	武汉市	二手汽车零部件的再制造、回收、批发及出口业务；再	45.00%	30.00%	企业合并

司			制造技术开发、咨询及服务；再制造设备、原材料及技术的进出口			
福安青美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福建	福建	新能源材料及其制品的研发、生产、销售；金属材料、五金交电、汽车配件、电子产品、建筑材料、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的销售		60.00%	投资设立
格林爱科（荆门）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荆门市	荆门市	新能源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化工原料、新能源材料及其产品的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项目除外）。（以上项目不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2.57%	投资设立
江苏科动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无锡市	无锡市	新能源材料、无机非金属材料、金属材料、电池和环境保护检测技术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荆门市乡村振兴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荆门市	荆门市	以自有资金对农业、旅游业投资开发，养老服务，环保工程，农产品种植及销售、水产品养殖及销售、花卉苗木种植及销售，货物或技术进出口，食品加工、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河南沐桐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河南	河南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97.97%	企业合并
黄梅格林美环	湖北省黄冈	湖北省黄	环保技术推广；再		100.00%	投资设立

保科技有限公司	市	冈市	生资源循环技术咨询与服务；再生资源回收；废弃资源综合利用；货物或技术进出口			
河南沐新生态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河南省开封市	河南省开封市	大气污染治理、水污染治理、土壤修复改良工程及技术服务；机械成套设备、水处理设备、水处理剂及仪器仪表的生产与销售。		68.58%	企业合并
黄梅格林美固体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湖北省黄冈市	湖北省黄冈市	一般工业废物处置、填埋，危险废物处置业务，工业固体废物处置咨询服务，矿渣、废水渣、污泥的综合利用。		60.00%	投资设立
格林美（深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再生资源的回收利用；环保项目的投资	51.00%		企业合并
格林美（深圳）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环保领域内的技术开发；环保项目的投资；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再生资源贸易；报废汽车拆解、回收		51.00%	企业合并
荆门美德立数控材料有限公司	湖北省荆门市	湖北省荆门市	钨粉末材料研发、生产及销售，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金属加工机械研发、生产及销售。	10.00%	66.00%	投资设立
格林美（武汉）动力电池回收有限公司	武汉市	武汉市	再生资源回收；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电池制造；电池销售；蓄电池租赁；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不含危险废物经营）；电工机械专用设备制造；电子元		100.00%	投资设立

			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专用材料制造；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等			
河南格林美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河南省开封市	河南省开封市	再生资源回收、加工、销售；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等		100.00%	投资设立
格林美（荆门）电子废物处置有限公司	荆门市	荆门市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拆解及加工处理，再生资源回收、储存与综合循环利用。		65.00%	投资设立
格林美（武汉）电子废物处置有限公司	武汉市	武汉市	再生资源回收、储存与综合循环利用；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拆解及加工处理；废旧五金电器、电线电缆、废电机、固体废物回收、拆解加工处理；环保设备设计和研发、环保材料研发、环保技术推广与应用		65.00%	投资设立
河南格林循环电子废弃物处置有限公司	开封市	开封市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大气污染治理		65.00%	投资设立
格林美（湖北）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荆门市	荆门市	新能源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货物或技术进出口		100.00%	企业合并
格林美（无锡）	无锡市	无锡市	新兴能源技术、能		100.00%	投资设立

新能源服务有 限公司			量回收系统、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电池制造、销售；塑料制品销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有色金属合金销售；再生资源回收、加工、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充电桩销售；蓄电池租赁；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制造、销售等			
格林美（天津） 动力电池回收 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电池制造；蓄电池租赁；电池销售；矿山机械销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机械电气设备制造；通讯设备修理；家用电器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等。		100.00%	投资设立
丰城美胜再生 资源有限公司	丰城市	丰城市	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再生资源加工，再生资源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格林美（湖北） 固体废物处置 有限公司	荆门市	荆门市	固体废弃物收集运输、综合利用、安全处置和处理贮存		100.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34.58%	14,203,226.54		561,257,421.06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1,478,732,110.22	1,169,329,288.83	2,648,061,399.05	1,054,698,313.90	21,287,592.45	1,075,985,906.35	1,255,556,071.74	1,327,198,341.02	2,582,754,412.76	1,342,298,789.31	26,260,485.91	1,368,559,275.22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1,393,334,511.59	128,860,355.16	128,860,355.16	136,221,801.66	1,486,768,785.00	78,675,138.64	78,675,138.64	3,718,460.89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 元

--	--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股份有限公司	株洲	株洲	硬质合金及相关原料、工模具加工、销售（需专项审批的除外）	15.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 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 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股份有限公司	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133,221,001.63	559,749,131.47
非流动资产	488,487,389.18	447,691,112.29
资产合计	1,621,708,390.81	1,007,440,243.76
流动负债	262,883,813.56	239,389,457.76
非流动负债	51,558,616.83	89,880,709.99
负债合计	314,442,430.39	329,270,167.7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307,265,960.42	678,170,076.0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61,453,192.08	135,634,015.20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65,261,256.24	146,321,939.16
营业收入	702,209,076.78	602,987,666.10
净利润	107,448,625.38	88,437,756.04
综合收益总额	107,448,625.38	88,437,756.04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1,096,026.15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2,093,857.77	-587,925.08
--综合收益总额	-2,093,857.77	-587,925.08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965,682,651.24	692,263,548.1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23,256,503.10	25,462,621.41
--其他综合收益	-847,077.25	-7,116,752.68

--综合收益总额	22,409,425.85	18,345,868.73
----------	---------------	---------------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无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无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无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一）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港元有关，除本公司的几个下属子公司存在以美元进行采购和销售业务外，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2020年12月31日，除下表所述资产或负债为美元、港元、欧元余额外，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41,255,627.39	85,455,334.67
港元	2,033,214.50	2,090,696.50
欧元	16.45	3,258.90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38,795,242.18	27,856,886.26
欧元		22,383.84
预付账款		
其中：美元	136,653,719.30	105,401,252.47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214,425.59	72,807.21
短期借款		
其中：美元	123,541,052.44	96,009,641.69
欧元	3,500,000.00	3,500,000.00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1,558,643.59	2,880,772.58
欧元		4,000.00
合同负债		
其中：美元	1,131,900.00	1,143,251.57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359,641.38	328,213.90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637,270.11	861,850.10
应付票据		
其中：美元		26,973,134.86
应收票据		
其中：美元	1,596,600.00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外汇风险的影响。针对汇率波动风险，公司积极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适时调整经营策略，最大限度避免汇兑损失。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本公司管理层为降低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主要采取的措施包括：选择资信状况优良的客户进行合作，控制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加大对逾期债权的回款考核力度，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应收款项的回收情况，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应收款项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3、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二) 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的抵销：无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 计量	--	--	--	--
(三) 其他权益工具 投资			44,398,860.68	44,398,860.68
(八) 应收款项融资		231,779,041.04		231,779,041.04
合计		231,779,041.04	44,398,860.68	276,177,901.72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 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应收款项融资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票面期限较短，票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近，按票面金额确定公允价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主要为本公司持有的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因被投资企业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本公司按照成本法确定公允价值。

-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和应付款项。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故以摊余成本进行计量。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	投资兴办实业，国内贸易，从事货物、技术进出口业务；生态环境材料技术开发；新材料技术开发	26,000,000	9.92%	9.92%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是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持有本公司9.92%的股权；许开华持有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60%的股权，王敏持有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40%的股权，许开华、王敏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许开华、王敏。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回收哥（武汉）互联网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的联营企业
武汉鑫汇报废汽车回收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的联营企业
武汉市绿色文明回收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上市公司的联营企业
储能电站（湖北）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的联营企业
浙江德威硬质合金制造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的联营企业
格林美（湖北）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前为上市公司的合营企业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陈星题	上市公司董事
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董事潘峰先生系章源钨业的董事
浙江德汇工具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董事陈星题先生的配偶、子女系浙江德汇的股东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浙江德汇工具有限公司	房租等	733,944.95	800,000.00	否	727,272.72
武汉鑫汇报废汽车回收有限公司	报废汽车	11,961,123.57	13,500,000.00	否	11,230,400.80
回收哥（武汉）互联网有限公司	报废汽车废钢废五金	10,567,062.88	40,000,000.00	否	4,940,731.21
储能电站（湖北）有限公司	光伏电费	1,710,806.37	3,000,000.00	否	3,322,829.96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回收哥（武汉）互联网有限公司	房租及服务费等	33,849.06	797,021.78
浙江德汇工具有限公司	钨产品	7,208,336.05	9,479,259.80
格林美（湖北）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服务费及房租等	1,464,720.13	320,527.32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0年05月09日	2021年05月08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0年05月15日	2021年05月14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0年06月10日	2021年06月09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0年08月11日	2021年08月05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0年06月30日	2021年06月15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0年02月19日	2021年02月18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0年04月27日	2021年04月27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0年06月28日	2021年06月22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0年12月17日	2021年12月12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20年12月18日	2021年12月18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0年05月29日	2021年05月28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0年06月04日	2021年06月03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0年06月30日	2021年06月30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20年01月14日	2021年01月13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	10,000,000.00	2020年04月28日	2021年04月27日	否

限公司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76,000,000.00	2020年04月28日	2021年04月27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97,400,000.00	2020年03月06日	2021年03月05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0年03月18日	2021年03月17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480,000,000.00	2019年11月27日	2021年05月27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9年11月27日	2021年03月21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13年11月27日	2021年10月12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15年02月10日	2021年10月12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5年04月03日	2021年04月12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5年04月03日	2021年10月12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35,000,000.00	2019年06月25日	2022年06月24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9年06月25日	2021年06月02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9年06月25日	2021年12月02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63,750,000.00	2019年12月27日	2021年12月25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51,000,000.00	2020年01月04日	2021年12月25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20年01月04日	2021年06月25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55,250,000.00	2020年01月06日	2021年12月25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3,250,000.00	2020年01月06日	2021年06月25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3,750,000.00	2019年12月27日	2021年06月26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0年02月21日	2022年02月20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3,489,640.00	2020年07月22日	2021年01月22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2020年08月03日	2021年08月02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0年08月21日	2021年08月20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43,833,332.42	2020年08月28日	2021年02月24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20年09月21日	2021年09月17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0年09月21日	2021年09月17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10,741,918.08	2020年09月22日	2021年01月21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17,054,771.03	2020年09月23日	2021年01月21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16,675,982.96	2020年09月24日	2021年01月21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8,965,365.35	2020年09月25日	2021年01月21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13,702,290.00	2020年10月19日	2021年04月16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13,702,290.00	2020年10月19日	2021年04月16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6,491,094.00	2020年10月20日	2021年01月08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37,126,681.00	2020年10月20日	2021年01月08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87,000,000.00	2020年11月09日	2021年11月08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2020年11月20日	2021年11月19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10,439,840.00	2020年11月25日	2021年05月21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1,146,372.96	2020年12月04日	2021年03月03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42,411,850.00	2020年12月11日	2021年06月14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1,532,170.00	2020年12月16日	2021年06月11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16,964,740.00	2020年12月21日	2021年06月18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34,581,970.00	2020年12月21日	2021年06月18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1,176,670.87	2020年12月25日	2021年03月25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3,489,640.00	2020年12月30日	2021年06月25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98,000,000.00	2020年12月25日	2022年06月25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20年12月25日	2021年06月21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20年12月25日	2021年12月21日	否
荆门德威格林美钨资源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0年03月30日	2021年03月29日	否
格林美（武汉）城市矿山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9年12月16日	2021年01月15日	否
格林美（武汉）城市矿山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0年11月30日	2021年11月29日	否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0年03月06日	2021年02月27日	否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0年07月07日	2021年07月05日	否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20年07月31日	2021年07月30日	否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37,296,086.59	2020年09月18日	2021年03月17日	否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33,250,890.40	2020年09月21日	2021年09月20日	否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0年09月28日	2021年09月27日	否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0年10月11日	2021年10月10日	否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0年10月22日	2021年10月22日	否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20年12月23日	2021年12月17日	否
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36,728,083.06	2018年01月18日	2022年12月19日	否
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11,700,000.00	2018年01月18日	2022年12月19日	否
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36,571,916.94	2018年03月02日	2022年12月19日	否
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7,220,000.00	2019年01月31日	2022年12月30日	否
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72,000,000.00	2019年02月28日	2024年02月27日	否
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8,087,500.00	2019年07月18日	2021年07月16日	否
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0年08月24日	2021年08月23日	否
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20年10月29日	2023年10月29日	否
山西洪洋海鸥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有限公司	9,800,000.00	2020年06月30日	2021年06月29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许开华	45,000,000.00	2018年07月16日	2021年07月16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许开华	54,600,000.00	2018年07月31日	2021年07月31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许开华	81,900,000.00	2018年08月08日	2021年08月08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荆门德威格林美钨资源循环利用有限公司、许开华	498,000,000.00	2020年03月23日	2021年03月23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许开华	100,000,000.00	2020年04月28日	2021年04月27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许开华	130,000,000.00	2020年01月09日	2021年01月08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许开华	91,000,000.00	2020年01月16日	2021年01月02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许开华	92,000,000.00	2020年01月17日	2021年01月15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许开华	70,000,000.00	2020年01月21日	2021年01月20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许开华	200,000,000.00	2020年01月19日	2021年01月02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许开华	100,000,000.00	2020年01月21日	2021年01月20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许开华	270,000,000.00	2020年02月28日	2021年02月27日	否
许开华	45,000,000.00	2020年06月28日	2022年06月28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许开华	181,457,469.00	2020年07月06日	2021年06月23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许开华	97,000,000.00	2020年07月13日	2021年07月01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许开华、6项专利质押	300,000,000.00	2020年07月22日	2021年07月19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许开华	100,000,000.00	2020年07月31日	2021年07月31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0年08月07日	2021年07月21日	否
许开华	100,000,000.00	2020年08月21日	2021年08月21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许开华	100,000,000.00	2020年09月17日	2023年09月17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许开华	200,000,000.00	2020年09月25日	2021年09月25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许开华	30,000,000.00	2020年09月27日	2021年09月27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许开华	100,000,000.00	2020年09月27日	2021年09月27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许开华	90,000,000.00	2020年09月28日	2023年09月17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许开华	50,000,000.00	2020年10月23日	2021年10月23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许开华	270,000,000.00	2020年11月02日	2021年11月02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许开华	50,000,000.00	2020年11月06日	2021年11月04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许开华	100,000,000.00	2020年11月19日	2021年11月19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许开华、6项专利质押	200,000,000.00	2020年11月24日	2021年11月22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许开华	98,000,000.00	2020年11月24日	2021年11月23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许开华	98,000,000.00	2020年11月30日	2021年11月26日	否
许开华	50,000,000.00	2020年12月21日	2021年12月21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许开华	90,000,000.00	2020年12月29日	2021年06月28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浙江德汇工具有限 公司			2,854,785.45	142,739.27
	崇义章源钨业股 份有限公司	550,000.00	27,500.00		
	浙江德威硬质合 金制造有限公司	21,622,500.00	1,081,125.00		
其他应收款：	陈星题	24,750,000.00	1,237,500.00		
预付账款：	储能电站（湖北） 有限公司	351,510.35	17,575.52	323,463.06	
合计		47,274,010.35	2,363,700.52	3,178,248.51	142,739.27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回收哥（武汉）互联 网有限公司	11,427,619.51	767,357.69
	武汉市绿色文明回收 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28,938.77	423,161.57
	武汉鑫汇报废汽车回 收有限公司	1,421,740.99	2,725,269.91

其他应付款：	回收哥（武汉）互联网有限公司		19,780,000.00
	内蒙古美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980,471.80
合计		12,878,299.27	25,676,260.97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重要的对外投资	根据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2021年3月24日发布的《关于下属公司签署印尼镍资源项目增加股权至72%之正式协议的公告》，公司下属公司荆门市		

	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与宁波邦普时代新能源有限公司、香港邦普循环科技有限公司、永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展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印度尼西亚 PT. Indonesia Morowali Industrial Park 园区（中文名：“印尼经贸合作区青山园区开发有限公司”）签署了关于 PT. QMB NEW ENERGY MATERIALS 之备忘录，约定同意公司下属公司直接及间接持有 PT. QMB NEW ENERGY MATERIALS（中文名：“青美邦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72% 股份。		
--	---	--	--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71,752,833.86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71,752,833.86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2021 年 3 月 22 日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联合发布《关于调整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补贴标准的通知财税》（〔2021〕10 号）文件对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补贴标准予以调整，自 2021 年 4 月 1 日起施行。调整后标准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种	补贴标准 (元/台)	备注
1	电视机	14 寸及以上且 25 寸以下阴极射线管（黑白、彩色）电视机	40	14 寸以下阴极射线管（黑白、彩色）电视机不予补贴
		25 寸及以上阴极射线管（黑白、彩色）电视机，等离子电视机、液晶电视机、OLED 电视机、背投电视机	45	
2	微型计算机	台式微型计算机（含主机和显示器）、主机显示器一体形式的台式微型计算机、便携式微型计算机	45	平板电脑、掌上电脑补贴标准另行制定
3	洗衣机	单桶洗衣机、脱水机（3 公斤<干衣量≤10 公斤）	25	干衣量≤3 公斤的洗衣机不予补贴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种	补贴标准 (元/台)	备注
		双桶洗衣机、波轮式全自动洗衣机、滚筒式全自动洗衣机 (3 公斤<干衣量≤10 公斤)	30	
4	电冰箱	冷藏冷冻箱 (柜)、冷冻箱 (柜)、冷藏箱 (柜) (50 升≤容积≤500 升)	55	容积<50 升的电冰箱不予补贴
5	空气调节器	整体式空调器、分体式空调器、一拖多空调器 (含室外机和室内机) (制冷量≤14000 瓦)	100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 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 所有者的终止 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	--	-------	----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8、其他**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3,590,781.87	100.00%	5,429,139.31	2.43%	218,161,642.56	153,270,858.47	100.00%	4,263,725.23	2.78%	149,007,133.24
其中：										
账龄组合	108,582,786.24	48.56%	5,429,139.31	5.00%	103,153,646.93	85,274,504.58	55.64%	4,263,725.23	5.00%	81,010,779.35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公司	115,007,995.63	51.44%			115,007,995.63	67,996,353.89	44.36%			67,996,353.89
合计	223,590,781.87	100.00%	5,429,139.31	2.43%	218,161,642.56	153,270,858.47	100.00%	4,263,725.23	2.78%	149,007,133.24

	,781.87	%	39.31		,642.56	,858.47	%	5.23		33.24
--	---------	---	-------	--	---------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08,582,786.24	5,429,139.31	5.00%
合计	108,582,786.24	5,429,139.31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223,590,781.87
合计	223,590,781.87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263,725.23	1,165,414.08				5,429,139.31

合计	4,263,725.23	1,165,414.08				5,429,139.31
----	--------------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03,240,494.44	46.17%	
第二名	48,954,636.24	21.89%	2,447,731.81
第三名	28,279,800.00	12.65%	1,413,990.00
第四名	18,928,350.00	8.47%	946,417.50
第五名	12,420,000.00	5.55%	621,000.00
合计	211,823,280.68	94.73%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收股利	171,000,000.00	10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2,847,382,724.73	3,090,338,359.90
合计	3,018,382,724.73	3,190,338,359.90

(1)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2)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浙江德威硬质合金制造有限公司	91,000,000.00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80,000,000.00	100,000,000.00
合计	171,000,000.00	100,000,00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28,556,777.42	20,398,190.44
往来款	2,820,828,762.80	3,069,996,617.66
合计	2,849,385,540.22	3,090,394,808.10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33,550.92	22,897.28		56,448.20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1,154,175.58	792,191.71		1,946,367.29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187,726.50	815,088.99		2,002,815.49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848,854,537.30
1 至 2 年	206,699.40
2 至 3 年	58,280.00
3 年以上	266,023.52
3 至 4 年	266,023.52
合计	2,849,385,540.22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56,448.20	1,946,367.29				2,002,815.49
合计	56,448.20	1,946,367.29				2,002,815.4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1,295,245,892.72	1 年以内	45.46%	
第二名	往来款	806,994,325.40	1 年以内、1-2 年	28.32%	
第三名	往来款	301,473,069.44	1 年以内、1-2 年	10.58%	
第四名	往来款	109,178,722.87	1 年以内	3.83%	
第五名	往来款	8,762,341.63	1 年以内、1-2 年	0.31%	
合计	--	2,521,654,352.06	--	88.5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661,217,560.12	72,848,252.96	10,588,369,307.16	9,557,009,316.77	69,180,001.79	9,487,829,314.9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471,928,364.67		1,471,928,364.67	1,015,355,785.61		1,015,355,785.61
合计	12,133,145,924.79	72,848,252.96	12,060,297,671.83	10,572,365,102.38	69,180,001.79	10,503,185,100.59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 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武汉汉能通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25,000,000.00	83,693,148.44				108,693,148.44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6,903,053,062.37	1,544,576,211.01				8,447,629,273.38	
格林美高新技术北美子公司	6,670,350.00					6,670,350.00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604,900,000.00		42,474,263.30			562,425,736.70	
湖北省城市矿产资源循环利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6,000,000.00					6,000,000.00	
格林美(天津)	391,398,299.00		391,398,299.00				

城市矿产循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76		76								
格林美（武汉）城市矿山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645,800,000.00	455,600,000.00								1,101,400,000.00	
格林美（深圳）前海国际供应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3,500,000.00									3,500,000.00	
格林美香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7,129,600.00									7,129,600.00	
浙江德威硬质合金制造有限公司	195,000,000.00		195,000,000.00								
淮安繁洋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333,865,088.21					3,668,251.17				330,196,837.04	72,848,252.96
格林美（郴州）固体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55,000,000.00		55,000,000.00								
格林美（深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700,000.00					9,024,361.60			14,724,361.60	
河南沐桐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310,512,914.64	241,880,329.00	552,393,243.64								
合计	9,487,829,314.98	2,331,449,688.45	1,236,265,806.70			3,668,251.17	9,024,361.60			10,588,369,307.16	72,848,252.96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深圳市本征方程石墨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067,927.47	7,200,000.00		-1,931,443.89						25,336,483.58	
储能电站（湖北）有限公司	37,147,349.21	3,555,000.00		1,374,039.34						42,076,388.55	

武汉三永格林美汽车零部件再制造有限公司	2,121,289.30			3,160,063.88					5,281,353.18	
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股份有限公司	146,321,939.16			21,489,725.08			2,550,408.00		165,261,256.24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526,041,285.77	244,500,000.00		74,814,351.12					845,355,636.89	
扬州宁达贵金属有限公司	162,373,017.57			11,134,642.69			8,100,000.00		165,407,660.26	
格林美(深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327,884.79			-303,523.19				-9,024,361.60		
北汽鹏龙(沧州)新能源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17,861,030.48			-1,646,506.14					16,214,524.34	
浙江德威硬质合金制造有限公司	94,094,061.86			12,827,706.91	77,278.53		67,900,000.00	145,500,000.00	184,599,047.30	
深圳富联智能制造产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43,842.10					12,143,842.10	
荆门美德立数控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52,172.23					10,252,172.23	
小计	1,015,355,785.61	277,255,000.00		121,315,070.13	77,278.53		78,550,408.00	136,475,638.40	1,471,928,364.67	
合计	1,015,355,785.61	277,255,000.00		121,315,070.13	77,278.53		78,550,408.00	136,475,638.40	1,471,928,364.67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304,877,697.29	2,229,770,953.86	1,765,428,870.35	1,572,153,125.42
合计	2,304,877,697.29	2,229,770,953.86	1,765,428,870.35	1,572,153,125.42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 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2,304,877,697.29			2,304,877,697.29
其中:				
三元前驱体	131,274,503.16			131,274,503.16
四氧化三钴	127,787,610.24			127,787,610.24
钴钨综合利用与硬质合金(超细钴粉、钴片、碳化钨粉、硬质合金等)	55,615,044.03			55,615,044.03
贸易	1,990,200,539.86			1,990,200,539.86
按经营地区分类	2,304,877,697.29			2,304,877,697.29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2,304,877,697.29			2,304,877,697.29
其中: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2,304,877,697.29			2,304,877,697.29
其中:				
其中:				
其中: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 其中,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0,000,000.00	100,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1,315,070.13	127,041,056.8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71,100,736.70	422,146.23
其他	23,100,000.00	
合计	295,515,806.83	227,463,203.08

6、其他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1,707,016.8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0,974,280.9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525,515.5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4,849,047.3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107,907.8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8,884,639.80	
合计	61,900,153.6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增值税即征即退	9,946,813.08	符合国家政策，按标准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因此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4,849,047.30	本期处置浙江德威硬质合金制造有限公司 16.5%的股权，对剩余 48.5%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为 -14,849,047.30 元。以上界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38%	0.09	0.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8%	0.08	0.08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三、载有公司董事长签署的2020年年度报告原件。
- 四、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许开华
2021 年 4 月 13 日